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 Ltd.

2023年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目录

- 一、 公司简介
- 二、 财务会计信息
- 三、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 四、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五、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六、 偿付能力信息
- 七、 公司治理信息
- 八、 重大事项信息
- 九、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 十、 其他信息
- 十一、 附件：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一、 公司简介

（一） 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文全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平安产险；

[英文全称]：Ping An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 Ltd.

（二）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10 亿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210 亿元。

（三） 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13 号平安财险大厦 26、27、28、29、30、31、32、33、35、36、37、38、39 层。

（四） 成立时间

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于 2002 年 12 月 24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注册。

（五）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财产保险业务，包括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财产保险业务；办理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代理国内外保险机构检验、理赔、追偿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山东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六） 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龙泉。¹

（七） 投诉电话、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客服电话]：95511。

[投诉渠道]：

1. 全国统一客户投诉电话：95511-5-9 或 95511>根据语音提示说出“我要投诉”>选择产险系列
2. 官方 APP 投诉：下载“平安好车主”APP>“我的”>帮助与反馈>我要投诉。

¹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

3. 官微投诉：关注“平安产险”微信公众号>“我的”>帮助与反馈>我要投诉。
4. 信函及接待地址、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投诉渠道，请关注各省级分公司及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公布的信息。

[投诉处理流程]：

1. 询问信息，登记受理。
2. 联系消费者，调查核实。
3. 跟进处理，告知结果。

[投诉处理时效]：

自受理投诉之日起，原则上1个工作日内联系消费者；对事实清楚、争议情况简单的，3个工作日内作出处理决定并告知消费者；情况复杂的，在双方约定时限内告知。

[投诉救济途径]：

如您对我公司的处理决定有异议，可以在30日内向被投诉机构的上级机构书面申请核查，或向当地调解组织提出调解申请，或通过诉讼、仲裁等方式处理。

二、 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2年1月1日 (已重述)
货币资金	20,162,412,045	14,782,104,901	10,123,693,509
衍生金融资产	57,072,655	16,156,253	6,190,4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67,015,765	1,355,609,100
定期存款	27,660,054,901	44,899,965,755	48,981,733,311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7,743,477,435	119,936,094,806	119,500,575,696
债权投资	167,955,872,902	150,655,327,927	113,333,243,591
其他债权投资	16,347,978,150	9,586,766,026	4,094,646,6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37,972,717	21,772,568,738	21,407,550,366
保险合同资产	3,097,157	33,712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7,454,404,532	16,473,609,392	15,184,427,774
长期股权投资	26,858,958,353	25,999,582,258	25,788,736,504
存出资本保证金	4,319,721,193	4,263,096,500	4,300,144,055
投资性房地产	7,922,763,800	8,152,505,763	7,171,202,275
固定资产	1,479,700,647	1,716,516,447	2,167,555,088
使用权资产	1,363,672,922	1,619,619,112	1,888,361,523
无形资产	413,720,530	420,591,789	1,104,789,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66,495,320	14,606,987,329	10,359,519,068
其他资产	11,675,293,543	11,918,767,726	11,284,055,873
资产总计	<u>476,022,668,802</u>	<u>447,987,310,199</u>	<u>398,052,034,422</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2年1月1日 (已重述)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1,857,18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602,597,357	24,593,013,365	9,484,485,176
预收保费	4,804,148,058	3,902,270,921	3,817,334,17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472,048,980	6,098,972,526	6,457,167,263
应付职工薪酬	11,642,753,023	9,836,726,977	8,704,019,682
应交税费	2,525,741,138	5,374,677,494	3,777,502,533
保险合同负债	261,152,768,500	247,870,562,943	219,256,294,784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53,274,781	105,295,497	-
保费准备金	299,058,451	72,517,039	2,449,358
长期借款	1,828,171,469	4,366,388,424	3,978,137,764
应付债券	10,543,033,690	10,487,370,459	13,996,151,773
租赁负债	1,347,667,725	1,581,354,670	1,840,690,412
其他负债	15,332,936,951	14,897,890,970	14,814,963,590
负债合计	350,604,200,123	329,448,898,469	286,129,196,510
股东权益			
股本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资本公积	(5,745,153,611)	(4,445,243,564)	(2,968,817,777)
其他综合收益	1,457,921,481	222,952,228	142,884,525
盈余公积	66,925,828,126	58,925,828,126	55,930,126,953
一般风险准备	15,425,458,030	14,530,288,449	13,534,587,276
保险利润准备金	96,596,086	78,137,369	49,495,160
未分配利润	26,056,397,352	28,025,027,907	24,033,140,5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5,217,047,464	118,336,990,515	111,721,416,697
少数股东权益	201,421,215	201,421,215	201,421,215
股东权益合计	125,418,468,679	118,538,411,730	111,922,837,9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6,022,668,802	447,987,310,199	398,052,034,42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2年1月1日 (已重述)
货币资金	17,637,791,004	11,404,304,789	7,516,065,050
衍生金融资产	57,072,655	16,117,823	6,190,4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90,666,234	41,181,483
定期存款	27,184,477,212	44,594,513,162	47,715,169,859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9,491,909,342	122,530,121,888	126,432,911,455
债权投资	167,955,872,902	150,624,555,964	111,516,251,809
其他债权投资	15,116,648,424	8,324,647,123	2,051,214,1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995,025,652	20,819,913,816	20,565,229,890
保险合同资产	3,097,157	33,712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7,454,404,532	16,473,609,392	15,184,427,773
长期股权投资	30,681,593,858	30,371,145,817	30,707,352,8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312,222,543	4,255,597,850	4,292,645,404
投资性房地产	2,274,832,711	2,408,620,824	1,169,041,003
固定资产	1,476,969,692	1,713,515,714	2,164,428,176
使用权资产	1,363,672,922	1,619,619,112	1,888,361,523
无形资产	412,127,865	418,948,828	1,103,096,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53,107,235	14,586,585,646	10,329,427,182
其他资产	12,215,958,174	12,647,013,262	12,180,132,599
资产总计	<u>471,086,783,880</u>	<u>443,199,530,956</u>	<u>394,863,126,951</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2年1月1日 (已重述)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1,857,18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344,591,936	23,828,974,232	8,963,244,333
预收保费	4,804,148,058	3,902,270,921	3,817,334,17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450,802,146	6,130,481,872	6,577,636,499
应付职工薪酬	11,528,121,644	9,746,810,906	8,619,774,511
应交税费	2,469,428,698	5,353,060,372	3,796,891,581
保险合同负债	261,152,768,500	247,870,562,943	219,256,294,784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53,274,781	105,295,497	-
保费准备金	299,058,451	72,517,039	2,449,358
应付债券	10,543,033,690	10,487,370,459	13,996,151,773
租赁负债	1,347,667,725	1,581,354,670	1,840,690,412
其他负债	14,827,884,823	16,067,695,796	16,403,739,554
负债合计	346,820,780,452	325,408,251,891	283,274,206,980
股东权益			
股本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资本公积	(6,354,758,362)	(4,963,279,199)	(3,374,492,298)
其他综合收益	1,131,542,597	169,197,224	235,062,957
盈余公积	66,925,828,126	58,925,828,126	55,930,126,953
一般风险准备	15,425,458,030	14,530,288,449	13,534,587,276
保险利润准备金	96,596,086	78,137,369	49,495,160
未分配利润	26,041,336,951	28,051,107,096	24,214,139,923
股东权益合计	124,266,003,428	117,791,279,065	111,588,919,97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1,086,783,880	443,199,530,956	394,863,126,951

（二） 利润表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313,457,529,726	294,222,187,667
利息收入	7,955,861,592	7,961,315,563
投资收益	2,285,884,107	6,139,132,3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14,967,296	(4,062,549,981)
汇兑损益	(79,929,358)	(251,856,340)
其他业务收入	904,075,478	855,530,582
资产处置损益	482,976	12,809,986
其他收益	478,017,688	571,471,781
营业收入合计	<u>327,416,889,505</u>	<u>305,448,041,571</u>
二、营业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306,389,622,202)	(284,977,612,100)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495,858,892)	(12,284,218,085)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8,539,583,779	8,860,641,536
承保财务损益	(5,482,494,479)	(5,151,237,53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517,725,505	489,797,902
税金及附加	(78,068,878)	(70,812,125)
业务及管理费	(603,891,753)	(585,934,929)
提取保费准备金	(229,732,669)	(78,105,503)
利息支出	(1,445,979,817)	(1,304,976,496)
其他业务成本	(370,757,281)	(380,929,714)
信用减值损失	(504,845,721)	(32,237,349)
营业支出合计	<u>(318,543,942,408)</u>	<u>(295,515,624,397)</u>
三、营业利润	8,872,947,097	9,932,417,174
加：营业外收入	253,671,763	103,167,339
减：营业外支出	<u>(308,271,090)</u>	<u>(157,710,819)</u>
四、利润总额	8,818,347,770	9,877,873,694
减：所得税费用	<u>139,952,167</u>	<u>234,058,208</u>
五、净利润	<u>8,958,299,937</u>	<u>10,111,931,902</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58,299,937	10,111,931,902
少数股东损益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8,958,299,937	10,111,931,902
终止经营净利润	<u>-</u>	<u>-</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53,600,890	(64,972,1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减值准备	3,247,392	(5,478,84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3,490,587	767,339,81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157,943	(914,687,36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8,170,247	297,866,2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1,321,667,059</u>	<u>80,067,703</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10,279,966,996</u>	<u>10,191,999,605</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79,966,996	10,191,999,6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313,457,529,726	294,222,187,667
利息收入	7,858,113,629	7,788,681,095
投资收益	2,068,333,255	6,377,145,3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14,821,490	(4,375,668,914)
汇兑损益	(79,919,006)	(251,814,169)
其他业务收入	401,710,693	405,894,067
资产处置收益	501,698	12,804,775
其他收益	314,774,551	384,996,328
营业收入合计	<u>326,535,866,036</u>	<u>304,564,226,165</u>
二、营业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306,389,622,202)	(284,977,612,100)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495,858,892)	(12,284,218,085)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8,539,583,779	8,860,641,536
承保财务损益	(5,482,494,479)	(5,151,237,53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517,725,505	489,797,902
税金及附加	(4,937,245)	(3,172,962)
业务及管理费	(265,951,101)	(281,169,953)
提取保费准备金	(229,732,669)	(78,105,503)
利息支出	(1,185,202,554)	(1,145,776,504)
其他业务成本	(174,703,694)	(184,692,405)
信用减值损失	(504,891,408)	(37,486,229)
营业支出合计	<u>(317,676,084,960)</u>	<u>(294,793,031,837)</u>
三、营业利润	8,859,781,076	9,771,194,328
加：营业外收入	252,190,357	98,365,904
减：营业外支出	<u>(307,543,632)</u>	<u>(156,760,587)</u>
四、利润总额	8,804,427,801	9,712,799,645
减：所得税费用	<u>147,268,006</u>	<u>244,212,083</u>
五、净利润	8,951,695,807	9,957,011,728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u>8,951,695,807</u>	<u>9,957,011,728</u>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48,075,661	(45,100,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2,748,729	(1,790,18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217,688,533</u>	<u>(206,507,327)</u>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5,994,796	187,531,78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1,014,507,719</u>	<u>(65,865,733)</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9,966,203,526</u>	<u>9,891,145,995</u>

(三) 现金流量表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41,896,733,941	323,885,226,803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1,369,312	23,853,3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9,544,290	2,074,444,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43,397,647,543</u>	<u>325,983,524,924</u>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14,394,698,139)	(186,504,466,586)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6,409,572,064)	(6,775,925,07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828,956,267)	(35,595,337,8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34,541,782)	(21,177,154,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85,212,489)	(10,596,937,7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52,503,542)	(35,658,340,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31,505,484,283)</u>	<u>(296,308,162,86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892,163,260</u>	<u>29,675,362,055</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601,150,209	159,929,245,4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71,772,275	15,106,092,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90,362	30,639,0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8,786,512,846</u>	<u>175,065,977,090</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267,064,347)	(206,630,522,5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956,354)	(370,876,43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615,328)	(332,229,9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09,771,636,029)</u>	<u>(207,333,628,92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985,123,183)</u>	<u>(32,267,651,834)</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994,429,896	14,597,226,2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994,429,896</u>	<u>14,597,226,287</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13,400,56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2,543,564)	(3,306,062,45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238,809)	(938,490,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6,735,182,933)</u>	<u>(7,744,553,35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59,246,963</u>	<u>6,852,672,92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45,273,783</u>	<u>217,703,486</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1,560,823	4,478,086,63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5,938,674,778</u>	<u>11,460,588,143</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0,150,235,601</u>	<u>15,938,674,778</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41,896,733,941	323,885,226,803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1,369,312	23,853,3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221,426	1,698,827,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43,276,324,679</u>	<u>325,607,907,756</u>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14,394,698,139)	(186,504,466,586)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6,409,572,064)	(6,775,925,07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9,116,704,796)	(35,886,252,0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71,843,013)	(21,023,830,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46,776,172)	(10,570,304,8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11,932,644)	(35,884,520,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33,251,526,828)</u>	<u>(296,645,299,09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024,797,851</u>	<u>28,962,608,661</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6,344,704,627	150,589,534,7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94,964,965	16,086,886,0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17,067	30,633,8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2,153,386,659</u>	<u>166,707,054,600</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454,818,813)	(197,570,834,6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562,418)	(365,249,42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928,191)	(310,027,4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01,924,309,422)</u>	<u>(198,246,111,541)</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770,922,763)</u>	<u>(31,539,056,941)</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501,036,325	14,354,574,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501,036,325</u>	<u>14,354,574,276</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37,522,623)	(3,147,008,7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799,238,809)	(938,490,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936,761,432)</u>	<u>(7,585,499,647)</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564,274,893</u>	<u>6,769,074,629</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22,999,216</u>	<u>53,394,982</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41,149,197	4,246,021,33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1,785,641,754</u>	<u>7,539,620,423</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7,626,790,951</u>	<u>11,785,641,754</u>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保险 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一、2022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4,445,243,564)	(1,273,824,246)	59,150,323,776	14,754,784,099	78,137,369	30,362,674,280	201,421,215	119,828,272,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1,496,776,474	(224,495,650)	(224,495,650)	-	(2,337,646,373)	-	(1,289,861,199)
二、2023年1月1日	21,000,000,000	(4,445,243,564)	222,952,228	58,925,828,126	14,530,288,449	78,137,369	28,025,027,907	201,421,215	118,538,411,7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321,667,059	-	-	-	8,958,299,937	-	10,279,966,996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895,169,581	-	(895,169,581)	-	-
3 提取农险利润准备金	-	-	-	-	-	92,347	(92,347)	-	-
4 提取核巨灾利润 准备金	-	-	-	-	-	18,366,370	(18,366,370)	-	-
5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100,000,000)	-	(2,100,000,000)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	-	(86,697,806)	-	-	-	86,697,806	-	-
(四) 其他									
1 权益法下联营企业 资本公积变动	-	157,632,856	-	-	-	-	-	-	157,632,856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8,352,499)	-	-	-	-	-	-	(8,352,499)
3 长期服务计划	-	(1,449,190,404)	-	-	-	-	-	-	(1,449,190,404)
四、2023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5,745,153,611)	1,457,921,481	66,925,828,126	15,425,458,030	96,596,086	26,056,397,352	201,421,215	125,418,468,679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已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保险 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一、2021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2,968,817,777)	912,878,732	56,032,273,352	13,636,733,675	49,495,160	25,485,882,907	201,421,215	114,349,867,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769,994,207)	(102,146,399)	(102,146,399)	-	(1,452,742,347)	-	(2,427,029,352)
二、2022年1月1日	21,000,000,000	(2,968,817,777)	142,884,525	55,930,126,953	13,534,587,276	49,495,160	24,033,140,560	201,421,215	111,922,837,9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0,067,703	-	-	-	10,111,931,902	-	10,191,999,605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995,701,173	-	-	(2,995,701,17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995,701,173	-	(995,701,173)	-	-
3 提取核巨灾利润 准备金	-	-	-	-	-	28,642,209	(28,642,209)	-	-
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100,000,000)	-	(2,100,000,000)
（三）其他									
1 权益法下联合营企 业资本公积变动	-	(107,595,881)	-	-	-	-	-	-	(107,595,881)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3,927,563)	-	-	-	-	-	-	(3,927,563)
3 长期服务计划	-	(1,364,902,343)	-	-	-	-	-	-	(1,364,902,343)
四、2022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4,445,243,564)	222,952,228	58,925,828,126	14,530,288,449	78,137,369	28,025,027,907	201,421,215	118,538,411,73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保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2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4,963,279,199)	(786,185,648)	59,150,323,776	14,754,784,099	78,137,369	29,847,072,294	119,080,852,6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955,382,872	(224,495,650)	(224,495,650)	-	(1,795,965,198)	(1,289,573,626)
二、2023年1月1日	21,000,000,000	(4,963,279,199)	169,197,224	58,925,828,126	14,530,288,449	78,137,369	28,051,107,096	117,791,279,0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014,507,719	-	-	-	8,951,695,807	9,966,203,526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895,169,581	-	(895,169,581)	-
3 提取农险利润准备金	-	-	-	-	-	92,347	(92,347)	-
4 提取核巨灾利润准备金	-	-	-	-	-	18,366,370	(18,366,370)	-
5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100,000,000)	(2,100,000,000)
（三）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52,162,346)	-	-	-	52,162,346	-
（四）其他								
1 权益法下联合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	-	53,803,392	-	-	-	-	-	53,803,392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8,617,212)	-	-	-	-	-	(8,617,212)
3 长期服务计划	-	(1,436,665,343)	-	-	-	-	-	(1,436,665,343)
四、2023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6,354,758,362)	1,131,542,597	66,925,828,126	15,425,458,030	96,596,086	26,041,336,951	124,266,003,428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项目	2022年度（已重述）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保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1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3,374,492,298)	1,640,328,251	56,032,273,352	13,636,733,675	49,495,160	25,031,311,114	114,015,649,2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1,405,265,294)	(102,146,399)	(102,146,399)	-	(817,171,191)	(2,426,729,283)
二、2022年1月1日	21,000,000,000	(3,374,492,298)	235,062,957	55,930,126,953	13,534,587,276	49,495,160	24,214,139,923	111,588,919,9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5,865,733)	-	-	-	9,957,011,728	9,891,145,995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995,701,173	-	-	(2,995,701,17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995,701,173	-	(995,701,173)	-
3 提取核巨灾利润准备金	-	-	-	-	-	28,642,209	(28,642,209)	-
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100,000,000)	(2,100,000,000)
（三）其他								
1 权益法下联合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	-	(232,516,863)	-	-	-	-	-	(232,516,863)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4,343,044)	-	-	-	-	-	(4,343,044)
3 长期服务计划	-	(1,351,926,994)	-	-	-	-	-	(1,351,926,994)
四、2022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4,963,279,199)	169,197,224	58,925,828,126	14,530,288,449	78,137,369	28,051,107,096	117,791,279,065

（五） 财务报表附注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参见本报告附件：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 年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本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并重述了比较期间信息。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已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选择采用分类重叠法基于同样的分类处理方式逐项重新确定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并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比较信息。

新保险合同准则

本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并已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要求重述了比较期间信息。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导致本集团保险服务收入与保险服务费用的确认、保险合同负债的计量方法、财务报表的列报等均发生了重大变化。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附件：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4.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1) 或有事项

诉讼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本集团在某些保险业务中涉及作为法律诉讼原告或被告，仲裁的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金，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保险准备金。

(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3) 表外业务的说明

无。

5.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说明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 5%且保单保险风险值大于 0，则认为该保单的保险风险是显著的，能够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在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较保险事故不发生情境下多支付的金额，占保险事故不发生情境下支付金额的比例。

分入人	分入人与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	再保险合同类别	分出保费 (万元)	险种范围	摊回赔款 (万元)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无	比例和非比例	433,360	全险种	228,707

6. 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平安创展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创展”）	广州	中国	保险代理	100%	100%	设立
上海新晟弢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晟弢创”）	上海	中国	投资管理	100%	100%	收购
南京安宁利和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安宁利和”）	南京	中国	不动产投资管理	100%	100%	收购
Splendid Mold Limited（以下简称“Splendid Mol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管理	100%	100%	设立
Yun Xiang Capital Cayman（以下简称“Yunxiang Cayman”）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100%	100%	设立
广州平盈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平盈”）	广州	中国	不动产投资管理	90%	90%	收购
杭州安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安丰”）	杭州	中国	不动产投资管理	100%	100%	收购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之结构化主体

名称	持有份额占比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业务性质
平安资产鑫享5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02,235,678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6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7,870,798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9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805,689,55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6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447,476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24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797,349,35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30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8,347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3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611,686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32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36,681,04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40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571,841,67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46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06,463,61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福14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73,188,45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福2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34,865,652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创赢24号资产管理产品	84%	135,658,411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如意65号资产管理产品	71%	622,126,807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创赢136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705,704,52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创赢75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50,550,932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秋实5号资产管理产品	87%	28,889,87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产险指数增强1号MOM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	30,000,000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产险指数增强2号MOM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	90,000,000	投资理财产品

7. 财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

参见本报告附件：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审计师认为，后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签署人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范玉军、白琼瑶。

三、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 评估方法

1. 保险合同的确认

本公司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签发的合同组：

- (1) 责任期开始日；
- (2) 保单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约定首付款到期日时本公司实际收到首付款日；
- (3) 发生亏损时。

合同组合中的合同符合上述时点要求时，本公司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后续不再重新评估。责任期，是指本公司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期间。

2. 保险合同的计量

2.1 一般规定

初始计量

本公司以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公司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项：

- (1) 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 (2) 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
- (3) 非金融风险调整。

非金融风险调整，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不考虑本公司自身的不履约风险。

当本公司在高于合同组或合同组合的汇总层面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本公司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合同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 (1) 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为无偏的概率加权平均值；
- (2) 有关市场变量的估计应当与可观察市场数据一致；
- (3) 以当前可获得的信息为基础，反映计量时存在的情况和假设；
- (4) 与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分别估计，估计技术适合合并估计的除外。

本公司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合同组内各单项合同边界内的现金流量。本公司有权要求保单持有人支付保费或者有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该权利或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保险合同边界内。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表明本公司无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

- (1) 本公司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保单持有人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
- (2) 本公司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

充分反映该风险，且重新评估日前对应保费在定价时未考虑重新评估日后的风险。

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折现率对履约现金流量进行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未包含在未来现金流量估计中的有关金融风险。适当的折现率同时符合下列要求：

- (1) 反映货币时间价值、保险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以及流动性特征；
- (2) 基于与保险合同具有一致现金流量特征的金融工具当前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且不考虑与保险合同现金流量无关但影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在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考虑非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非金融风险对履约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公司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1) 履约现金流量；
- (2) 在该日终止确认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3) 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本公司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3)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5) 由于当期内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该金额为将资产负债表日的合同服务边际（任何分摊之前）在当期与剩余责任期之间进行分摊来确定。

本公司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导致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因当期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本公司在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和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本公司将合同组内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本公司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和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本公司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全额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

2.2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规定

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发生首日亏损的，或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亏损合同组而新增亏损的，本公司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初始确认时，亏损合同组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其履约现金流量。

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发生变更，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导致合同组在后续计量时发生亏损的，本公司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将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下列变动额，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未到期责任负债中的亏损部分和其他部分：

- (1) 因发生保险服务费用而减少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2) 因相关风险释放而计入当期损益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金额；
- (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不计入当期保险服务收入。

本公司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 (1)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确认为新增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 (2)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减少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冲减当期保险服务费用；超出亏损部分的金额，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2.3 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简化处理规定（“保费分配法”）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合同组的计量：

- (1) 本公司能够合理预计采用简化处理规定与根据前述一般规定计量合同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 (2) 该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本公司对其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时，假设初始确认时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内不存在亏损合同，该假设与相关事实和情况不符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减去(或加上)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本公司按照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对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本公司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存在亏损时，本公司将该日与未到期责任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超

过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金额，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计量已发生赔款负债，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本公司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对重大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公司随时间流逝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以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为基础进行分摊。

3.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确认和计量除本部分另有规定外，按照上述有关保险合同的其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但关于亏损合同组计量的相关规定不适用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3.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

本公司将同一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

- (1) 初始确认时存在净利得的合同组；
- (2)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产生净利得的合同组；
- (3)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本公司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
-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分出成比例责任的，本公司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该合同组：

-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和任一对应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点中较晚的时点；
-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3.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公司为在未来获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本公司在估计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相关假设与计量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保持一致，并考虑再保险分入人的不履约风险。

本公司根据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转移给再保险分入人的风险，估计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公司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1) 履约现金流量；
- (2) 在该日终止确认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3)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 (4)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本公司将上述各项之和所反映的净成本或净利得，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净成本与分出前发生的事项相关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1)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2)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公司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超过本公司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3) 上述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及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无关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转回；

(4)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分摊至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且不调整其合同服务边际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而导致的变动，以及对应的保险合同组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时因确认或转回亏损而导致的变动除外；

(5)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6) 由于当期收到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损益的金额，该金额为将资产负债表日的合同服务边际（任何分摊之前）在持有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当期和剩余责任期之间进行分摊来确定。

本公司因当期取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导致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因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导致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本公司将预计从再保险分入人收到的不取决于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金额，作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减项。本公司在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分出再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1) 能够合理预计采用保费分配法与不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2) 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二） 评估假设

1. 保险合同的分组和确认

对于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在评估初始确认时是否存在亏损或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

亏损，本公司需要作出判断，包括：

- (i) 使这些合同变为亏损合同的假设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 (ii) 用于对相关产品盈利性进行估计的信息

2. 保险合同计量方法的适用性

本公司应当在保险合同开始时评估其是否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的条件。在进行此类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合同特征及相关事实和情况进行综合判断。

3. 责任单元的确定

本公司将合同服务边际分摊至当期和未来预期提供的每一责任单元，并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的损益。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即考虑每项合同所提供的利益金额或数量及预计责任期。

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条款确定相关合同的预计责任期。

4. 对保险合同相关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保险合同边界内的履约现金流量现值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同时考虑一定的非金融风险调整。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费用假设、赔付率及非金融风险调整等。

(i) 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确定现金流量对应的折现率，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综合溢价考虑税收、流动性效应和其他因素等确定。2023 年 12 月 31 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分别为 2.28%至 3.12%（2022 年 12 月 31 日：2.24%至 3.54%）。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ii) 费用假设

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包括保险获取现金流量、保单管理和维持费用、理赔费用。

(iii) 赔付率

本公司以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发展因子和赔付率假设。

(iv) 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公司采用置信水平法确定非金融风险调整。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计量签发的保险合同及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置信水平均为 75%（2022 年 12 月 31 日：75%）。

（三） 评估结果

1. 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33,712)	-	-	-	(33,712)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8,518,703,336	2,382,582,547	9,083,821,353	19,985,107,236	107,806,674,585	4,831,891,876	111,413,705,048	3,833,184,198	227,885,455,707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余额	8,518,703,336	2,382,582,547	9,083,821,353	19,985,107,236	107,806,640,873	4,831,891,876	111,413,705,048	3,833,184,198	227,885,421,995
保险服务收入	(25,041,669,316)	-	-	(25,041,669,316)	(288,415,860,410)	-	-	-	(288,415,860,410)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3,105,638,601)	34,682,874,075	31,577,235,474	-	(4,516,019,764)	231,054,626,731	2,646,763,181	229,185,370,148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822,871,989	-	-	822,871,989	63,434,716,703	-	-	-	63,434,716,703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2,109,003,089	-	2,109,003,089	-	4,458,721,272	-	-	4,458,721,272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3,552,004,156)	(3,552,004,156)	-	-	(19,322,376,985)	(2,323,915,332)	(21,646,292,317)
其他费用	-	-	-	-	-	-	-	-	-
保险服务费用	822,871,989	(996,635,512)	31,130,869,919	30,957,106,396	63,434,716,703	(57,298,492)	211,732,249,746	322,847,849	275,432,515,806
保险服务业绩	(24,218,797,327)	(996,635,512)	31,130,869,919	5,915,437,080	(224,981,143,707)	(57,298,492)	211,732,249,746	322,847,849	(12,983,344,604)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265,615,892	36,359,511	232,801,065	534,776,468	2,229,586,182	-	2,626,120,979	92,010,850	4,947,718,011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	-	-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3,953,181,435)	(960,276,001)	31,363,670,984	6,450,213,548	(222,751,557,525)	(57,298,492)	214,358,370,725	414,858,699	(8,035,626,593)
投资成分	-	-	-	-	(1,152,979,309)	-	1,152,979,309	-	-
收到的保费	26,554,626,399	-	-	26,554,626,399	314,440,230,405	-	-	-	314,440,230,405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834,526,235)	-	-	(834,526,235)	(64,738,245,515)	-	-	-	(64,738,245,515)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34,373,938,580)	(34,373,938,580)	-	-	(205,672,163,738)	-	(205,672,163,738)
其他现金流量	(1,504,192,626)	-	-	(1,504,192,626)	(17,811,535,698)	-	-	-	(17,811,535,698)
现金流量合计	24,215,907,538	-	(34,373,938,580)	(10,158,031,042)	231,890,449,192	-	(205,672,163,738)	-	26,218,285,454
其他变动	-	-	(16,135,452)	(16,135,452)	-	-	(1,179,563,803)	-	(1,179,563,803)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余额	8,781,429,439	1,422,306,546	6,057,418,305	16,261,154,290	115,792,553,231	4,774,593,384	120,073,327,541	4,248,042,897	244,888,517,053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7,660,624)	-	4,563,467	-	(3,097,157)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8,781,429,439	1,422,306,546	6,057,418,305	16,261,154,290	115,800,213,855	4,774,593,384	120,068,764,074	4,248,042,897	244,891,614,210

2022 年度（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5,366,882,843	3,809,778,975	9,383,381,731	18,560,043,549	100,787,552,554	2,709,681,258	94,045,309,760	3,153,707,663	200,696,251,235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余额	5,366,882,843	3,809,778,975	9,383,381,731	18,560,043,549	100,787,552,554	2,709,681,258	94,045,309,760	3,153,707,663	200,696,251,235
保险服务收入	(31,013,087,206)	-	-	(31,013,087,206)	(263,209,100,461)	-	-	-	(263,209,100,461)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3,731,632,486)	41,377,064,072	37,645,431,586	-	(2,468,160,502)	194,738,014,433	2,214,793,111	194,484,647,042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879,407,041	-	-	879,407,041	56,750,351,004	-	-	-	56,750,351,004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2,233,100,941	-	2,233,100,941	-	4,590,371,120	-	-	4,590,371,120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3,404,788,274)	(3,404,788,274)	-	-	(6,586,341,997)	(1,614,566,363)	(8,200,908,360)
其他费用	-	-	-	-	-	-	-	-	-
保险服务费用	879,407,041	(1,498,531,545)	37,972,275,798	37,353,151,294	56,750,351,004	2,122,210,618	188,151,672,436	600,226,748	247,624,460,806
保险服务业绩	(30,133,680,165)	(1,498,531,545)	37,972,275,798	6,340,064,088	(206,458,749,457)	2,122,210,618	188,151,672,436	600,226,748	(15,584,639,655)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92,875,103	71,335,117	246,518,637	510,728,857	2,265,044,808	-	2,296,214,082	79,249,787	4,640,508,677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	-	-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9,940,805,062)	(1,427,196,428)	38,218,794,435	6,850,792,945	(204,193,704,649)	2,122,210,618	190,447,886,518	679,476,535	(10,944,130,978)
投资成分	-	-	-	-	(692,156,309)	-	692,156,309	-	-
收到的保费	36,067,666,996	-	-	36,067,666,996	287,732,623,061	-	-	-	287,732,623,061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949,698,001)	-	-	(949,698,001)	(59,670,338,729)	-	-	-	(59,670,338,729)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38,499,843,198)	(38,499,843,198)	-	-	(172,450,063,787)	-	(172,450,063,787)
其他现金流量	(2,025,343,440)	-	-	(2,025,343,440)	(16,157,335,055)	-	-	-	(16,157,335,055)
现金流量合计	33,092,625,555	-	(38,499,843,198)	(5,407,217,643)	211,904,949,277	-	(172,450,063,787)	-	39,454,885,490
其他变动	-	-	(18,511,615)	(18,511,615)	-	-	(1,321,583,752)	-	(1,321,583,752)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余额	8,518,703,336	2,382,582,547	9,083,821,353	19,985,107,236	107,806,640,873	4,831,891,876	111,413,705,048	3,833,184,198	227,885,421,995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33,712)	-	-	-	(33,712)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8,518,703,336	2,382,582,547	9,083,821,353	19,985,107,236	107,806,674,585	4,831,891,876	111,413,705,048	3,833,184,198	227,885,455,707

2. 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235,880,161	274,494,476	8,730,017,189	10,240,391,826	(222,875,061)	87,652,860	6,048,200,800	6,233,217,566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264,968,396)	-	159,672,899	(105,295,497)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负债余额	970,911,765	274,494,476	8,889,690,088	10,135,096,329	(222,875,061)	87,652,860	6,048,200,800	6,233,217,566
分出保费的分摊	(7,483,342,500)	-	-	(7,483,342,500)	(5,012,516,392)	-	-	(5,012,516,392)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151,356,880)	8,041,816,677	7,890,459,797	-	-	2,344,361,979	2,420,157,684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136,690,172	-	136,690,172	-	(38,467,186)	-	(38,467,186)
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1,100,316,273)	(1,100,316,273)	-	-	(658,794,865)	(770,784,072)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	3,391,907	-	(1,850,645)	1,541,262	-	-	302,395	302,395
其他摊回费用	-	-	-	-	-	-	-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3,391,907	(14,666,708)	6,939,649,759	6,928,374,958	-	(38,467,186)	1,685,869,509	1,611,208,821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7,479,950,593)	(14,666,708)	6,939,649,759	(554,967,542)	(5,012,516,392)	(38,467,186)	1,685,869,509	(3,401,307,571)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07,616,775	(1,559,383)	258,812,943	364,870,335	(29,303)	-	145,215,322	152,855,170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	-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7,372,333,818)	(16,226,091)	7,198,462,702	(190,097,207)	(5,012,545,695)	(38,467,186)	1,831,084,831	(3,248,452,401)
投资成分	(732,144,977)	-	732,144,977	-	-	-	-	-
支付的分出保费	8,874,605,159	-	-	8,874,605,159	5,433,939,009	-	-	5,433,939,009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7,479,154,132)	(7,479,154,132)	-	-	(2,358,024,572)	(2,358,024,572)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现金流量合计	8,874,605,159	-	(7,479,154,132)	1,395,451,027	5,433,939,009	-	(2,358,024,572)	3,075,914,437
其他变动	-	-	-	-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负债余额	1,741,038,129	258,268,385	9,341,143,635	11,340,450,149	198,518,253	49,185,674	5,521,261,059	6,060,679,602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265,119,004	215,347,651	8,913,258,275	11,393,724,930	198,518,253	49,185,674	5,521,261,059	6,060,679,602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524,080,875)	42,920,734	427,885,360	(53,274,781)	-	-	-	-

2022 年度（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371,437,347)	149,244,155	10,003,910,553	9,781,717,361	(376,334,282)	-	5,486,973,284	292,071,411	5,402,710,413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负债余额	(371,437,347)	149,244,155	10,003,910,553	9,781,717,361	(376,334,282)	-	5,486,973,284	292,071,411	5,402,710,413
分出保费的分摊	(7,857,854,605)	-	-	(7,857,854,605)	(4,426,363,480)	-	-	-	(4,426,363,480)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123,250,718)	7,515,281,236	7,392,030,518	-	-	2,422,911,639	118,860,620	2,541,772,259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248,859,489	-	248,859,489	-	87,652,860	-	-	87,652,860
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923,783,708)	(923,783,708)	-	-	(389,187,653)	(97,928,246)	(487,115,899)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	1,733,129	-	(799,754)	933,375	-	-	292,642	-	292,642
其他摊回费用	-	-	-	-	-	-	-	-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733,129	125,608,771	6,590,697,774	6,718,039,674	-	87,652,860	2,034,016,628	20,932,374	2,142,601,862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7,856,121,476)	125,608,771	6,590,697,774	(1,139,814,931)	(4,426,363,480)	87,652,860	2,034,016,628	20,932,374	(2,283,761,618)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85,924,810	(358,450)	265,643,290	351,209,650	(4,643,081)	-	135,996,151	7,235,182	138,588,252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	-	-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7,770,196,666)	125,250,321	6,856,341,064	(788,605,281)	(4,431,006,561)	87,652,860	2,170,012,779	28,167,556	(2,145,173,366)
投资成分	(770,960,083)	-	770,960,083	-	-	-	-	-	-
支付的分出保费	9,883,505,861	-	-	9,883,505,861	4,584,465,782	-	-	-	4,584,465,782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	-	-	(8,741,521,612)	(8,741,521,612)	-	-	(1,608,785,263)	-	(1,608,785,263)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现金流量合计	9,883,505,861	-	(8,741,521,612)	1,141,984,249	4,584,465,782	-	(1,608,785,263)	-	2,975,680,519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负债余额	970,911,765	274,494,476	8,889,690,088	10,135,096,329	(222,875,061)	87,652,860	6,048,200,800	320,238,967	6,233,217,566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235,880,161	274,494,476	8,730,017,189	10,240,391,826	(222,875,061)	87,652,860	6,048,200,800	320,238,967	6,233,217,566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264,968,396)	-	159,672,899	(105,295,497)	-	-	-	-	-

(四) 未决回溯偏差结果报告²

基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准备金评估结果，本公司对最近两个财务年度提取的非寿险业务准备金进行了回溯分析，发现 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结果出现较大有利发展。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准备金回溯结果测算，按照会计准则要求风险边际随赔案发展自然释放，本公司 2021 年末准备金评估偏差有利进展 214.2 亿元，在“偿二代”准则下，本公司 2021 年末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将提升 45.8 个百分点；本公司 2022 年末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偏差有利进展 213.7 亿元，在“偿二代”准则下，本公司 2022 年末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将提升 40.6 个百分点。两年未决准备金有利偏差对本公司 2021 年、2022 年偿付能力指标、净利润和承保利润的盈亏状况未产生逆转影响。

公司准备金评估应保证高置信度充足及保持财务结果稳健，未决准备金评估审慎度的一致性有助于保持公司财务稳健、体现公司真实经营情况。在准确衡量每年经营结果及稳健预估风险前提下，本公司将持续落实前期制定的整改方案，加强精算与产品和理赔部门沟通、提高对外部政策和环境变动的敏感度、不断优化评估方法、在评估中采用更接近最佳估计的评估标准，不断提升准备金预估合理程度，确保准备金计提充分前提下使得预估水平与未来实际更加贴近。

因本公司于 2023 年开始实行准备金计提准确度提升方案，而迄今尚无法进行 2023 年底未决赔款准备金回溯分析，具体整改效果暂无法观察。本公司将在未来持续跟踪，并在未来报告中对当年影响进行报告。

² 本未决回溯偏差结果报告涉及的财务数据根据财政部 2006 年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 2006 年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等准则编制。

四、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

(1) 保险风险管理状况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率等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主要保险风险包括保费风险、准备金风险及巨灾风险。

2023 年，公司基于偿二代二期新规要求，对保险风险最低资本进行定期监控，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4,612,693	4,496,847	4,437,442	4,483,429

受融资性信保业务规模逐步收缩以及 9 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政策实施的影响，2023 年四个季度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呈现下降趋势，但相较于 2022 年，由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以及过渡期政策折扣减弱，保险风险最低资本有所上升。

公司通过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保险风险：

- 1.重新修订了《保险风险管理制度（2023 版）》《保险风险管理制度实施细则（2023 版）》《产品开发管理办法（2023 版）》，新增《个人非车及意健险条款管理规范》等保险风险和产品管理相关制度，进一步细化保险风险管理要求，优化产品开发的职责分工、管理流程及风险管控机制，明确保险风险各环节的管理举措。
- 2.设置自留风险限额，将超额风险转移给再保险公司，减小保险风险集中度对公司的影响；科学、合理安排巨灾再保险，建立巨灾累积风险管理评估机制；设置风险限额、关键风险指标，通过风险管理系统自动监测与预警，并形成风险全景，直观展示公司的风险状况。
- 3.加强核保和理赔管理，严格执行公司核保政策，对高风险险种进行系统识别和监控，并积极探索风险管理数据化，利用科技手段赋能风控，推动“服务+保险”模式创新。
- 4.建立资本市场风险预警机制，通过资本市场、同业负面等信息对潜在风险客户进行谱系排查、财务前景预测、保单敞口排查和应收排查，向产品部门及机构发出预警，预防跨领域风险传递。

(2) 市场风险管理状况

市场风险是指因利率、市场价格、外汇汇率及其它市场价格相关因素的变动导致公司遭受潜在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权益风险、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公司持有的固定到期日投资面临利率风险。

公司采用市场价格的在险价值（Value at Risk）方法估计风险。在险价值是指面临正常的市场波动时处于风险状态的价值，即在给定的置信水平（95%）和一定的持有期限（一季度）内，固定收益类资产预期的最大损失。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在险价值为 1.57 亿元人民币。

2.权益价格风险

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投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这些投资主要为权益证券及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采用市场价格的在险价值（Value at Risk）方法估计风险。在险价值是指面临正常的市场波动时处于风险状态的价值，即在给定的置信水平（95%）和一定的持有期限（一季度）内，权益资产预期的最大损失。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权益风险在险价值为 14.27 亿元人民币。

3.汇率风险

公司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资产面临外汇风险。这些资产包括外币存款及债券等货币性资产和外币股票及基金（包括港股通资产）等非货币性资产。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负债也面临汇率波动风险，这些负债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等货币性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负债。上述资产和负债的汇率波动风险会相互抵消。

公司采用市场价格的在险价值（Value at Risk）方法估计风险。在险价值是指面临正常的市场波动时处于风险状态的价值，即在给定的置信水平（95%）和一定的持有期限（一季度）内，以外币计价的资产的预期最大损失量。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在险价值为 8.31 亿元人民币。

2023 年，公司市场风险最低资本计量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2,842,232	2,999,300	3,009,494	3,073,082

公司通过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市场风险：

- 1.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有关投资的内部管理制度，以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为原则，以资产负债匹配为目标制定战略资产配置和投资指引，降低市场风险。2023 年，公司根据自身投资业务的具体情况，从资本、收益、流动性 3 个维度制定了自身的投资风险偏好；战略配置方面，公司以追求绝对收益为目标，考虑负债特性、风险偏好及监管要求，制定年度战略资产配置规划，并配合季度动态检视及临时触发性检视；保险资金投资方面，公司通过加强资金委托管理、完善考核体系、风险绩效系统建设进一步提高资金运用安全性和收益的稳健性，以稳健的投资促进保险业务发展，促使投资与承保产生良性互动。
- 2.根据资金投资及市场风险管理的特点，日常采用情景分析、在险价值与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科学有效的管理。
- 3.为资产设定最高风险限额，控制市场风险。设定限额时，公司充分考虑其风险策略及对财务状况的影响。限额的设定亦取决于资产负债管理策略。
- 4.根据产品的负债特性，分组合管理资产和负债，通过适当的资产会计分类，降低公司利润和净资产的波动，根据大类资产周期特性，采取主动配置策略，全年择机配置高评级高收益固收类资产，有效增强收益稳定性，在市场波动加大的情形下，权益操作准确择时、锁定盈利，增强组合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 5.规范风险监控报告制度，定期出具日报、月报等报告，并提出风险管理建议，保证市场风险在风险承受能力范围内。

(3) 信用风险管理状况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主要信用风险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应收保费的催收、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券投资等有关。

2023 年，公司信用风险最低资本计量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1,477,705	1,449,383	1,419,083	1,400,564

由于我司银行存款类资产配置规模逐步下降，2023 年四个季度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呈现下降趋势。

公司通过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信用风险：

- 1.针对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公司制定了《再保资信管理制度》，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审核再保险资信，选择在监管再保险登记系统有效清单中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以降低信用风险，同时通过限定每一危险单位中，单一再保接受人分保比例上限等方法管理及控制再保险业务集中度风险。
- 2.针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2023 年，公司成立总、分跨部门应收管理联合工作组，全面修订应收制度，进一步规范管理职责，强化事前预算目标、缴费管理；事中法律催收、停单审批、换岗交接；事后责任人考核的闭环管理机制。总、分公司落实应收清理动作，共同推动 2023 年应收率下降。
- 3.针对投资资产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的投资资产受托人根据内部风险评级政策及流程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评估，选取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从多个维度对投资组合设定风险限额来控制信用风险，通过对单一投资对象设置投资限额和配置比例，以减少单一投资对象公允价值下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影响，降低集中度风险；大类资产配置规划在兼顾收益目标实现的前提下，固收类债券资产提高利率/准利率品种配置，降低信用债配置比重，提升组合防御信用风险能力。同时，公司从制度、方法体系建设和系统管理等方面着手进一步加强自身信用风险管理能力建设，落实投后组合、项目层面监控跟踪管理，运用大数据舆情信息，持续动态监控跟踪持仓项目信用风险，建立定期/不定期分级预警体系，积极跟踪委托涉险项目处置进展，提前预警并化解信用风险，进而有效保障组合收益目标的达成；同时，加强与受托管理人沟通，要求管理人从交易对手准入和集中度管控多维度加强组合信用风险管控，风控措施前置防范信用风险。

2023 年以来，地产商品房销售、地产开发投资持续下探，市场信心未见好转；土地市场景气度持续恶化，土拍市场热度平淡。经济下行叠加土地出让收入下滑，进一步加大了地方政府资金紧张局面。整体来看，市场仍面临较大的投资信用风险挑战。

对此，我们从机制流程上巩固提升信用风险防控有效性，2023 年升级了覆盖投前投中投后全流程的投资信用风险管理机制，增加二道防线对投资信用风险管理的监督；加强政策、行业和投资交易对手基本面的研究跟踪，结合组合风险偏好及信用投研，升级信用风险管控策略，强化风险行业及风险区域管控，提升信用风险管理能力。

同时，继续加强隐患排查和风险预警，年内顺利收回贵阳土储、碧桂园等项目，实现地产风险敞口大幅降低、城投高风险区域清零，有效规避了违约损失风险，年内无新增违约资产。

(4) 操作风险管理状况

公司在操作风险管理整体框架要求下，建立了组织架构完整、职责分工明确、管理流程工具健全、报告路

线清晰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各管理部门、分支机构充分运用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和数据化手段，结合事前、事中、事后“三位一体”的风险管控，对操作风险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评估和管理，并按照监管要求真实、有效披露相关信息。

2023 年，公司进一步健全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完成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修订，并对操作风险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评估和管理，优化完善事前、事中与事后全方位风险管控。

1.改善内控机制，重在事前防范。公司在总结 2022 年内控自评工作的基础上，制定了 2023 年内控自评工作方案，组织总部各部门及各机构落实自评工作，同时将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收集的风险点梳理、分类，纳入内外部风险信息，形成风险管理的关键基础工具。2023 年公司内控自评未发现重大内控缺陷，所有自评缺陷问题均已完成整改。

2.完善指标体系，强化事中风控。公司依托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了全业务流程操作风险关键监测指标库，并于每年度检视完善，加强对业务部门的风险预警。2023 年公司开展监测指标重检工作，检视确立重点关注类与日常管控类两大类监视指标。各风险属主每月对异常指标进行追踪，确保异常情况得到有效监控和处理。每季度，针对各项指标情况向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进行汇报，及时报告管理层。

3.检视风险事件，联动事后自纠。公司常态化开展损失事件收集工作，并联动操作风险控制自评估、关键风险指标监控进行事后自纠，确保重大、重要事件不遗漏。公司建立了风险数据评估检视机制，每季度，总部法律合规部牵头对高频高损事件、关键风险指标亮灯情况、内控缺陷情况等横向打通检视，针对风险和缺陷报送缺漏、指标未亮灯预警等不合理情形，向相关属主部门发出风险提示、通报，持续提升风险警示效率和效果。

4.外包风险：根据《银行保险机构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监管办法》（银保监办发〔2021〕141 号）、公司《外包业务管理办法》（平保产办〔2022〕26 号）要求，2023 年公司对《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办法》、《产险 IT 人力外包管理办法（2022 版）》进行了修订，制定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办法（2023 版）》、《产险 IT 人力外包管理办法（2023 版）》制度，明确信息科技外包分类、分级，明确信息科技外包风险评估要求，补充“供应商集中度”管理、“外包供应商应急演练”管理等要求。

2023 年，我公司新增 54 家外包供应商合作报送，合作事项涵盖咨询规划、开发测试、运行维护、财务档案、印章作业、人事服务、投资委托等；经评估，上述外包受托方履约能力可控，无显著外包风险。

5.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

①网络安全管理

2023 年，根据最新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完成 ISO27001、ISO27701 体系的年度认证和等级保护测评工作。

②网络安全技术提升

2023 年，公司从五个方面提升网络安全技术能力：一是基础架构加固，夯实安全防护根基，部署容器安全产品，实现容器安全预测、防御、检测和响应的安全闭环；二是完善主动防御体系，通过组织攻防演练，模拟真实网络攻击，增强安全防护力，提升安全事件的分析、处置效率；三是建设数据监控平台，实现自动化审计敏感数据访问日志，切实保障数据安全；四是根据监管要求按计划推进完成关键系统的信创改造、国密改造及安全产品国产替换；五是持续开展网络安全风险评估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评估，并基于评估结果对识别的风险进行优化改进。

③人员安全意识

2023 年，通过安全培训、案例学习宣导等方式，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完善安全文化体系建设。

④数据安全制度

2023 年，公司修订完善了《数据安全管理办法（2023 版）》、《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办法（2023 版）》，涵盖数据分类分级管理、数据生命周期安全管理、个人信息保护等内容，明确数据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

传输、提供、公开、删除等全生命周期阶段的安全保护管理要求。

⑤数据分类分级

2023 年，制定了数据分类分级规范，推进存量数据资产的分类分级，完成全量数据库个人信息的分类分级标记，实现数据资产安全等级的线上化管理，并在部分场景落地针对不同级别的数据进行差异化安全保护的管控措施。

⑥数据安全治理

2023 年，公司从五个方面强化数据安全治理能力：一是在收集环节针对互联网应用（APP、小程序）进行多次隐私合规检测、整改，保障客户隐私安全不受侵犯；二是在使用环节加强数据访问权限控制，落实权限分级审核机制；三是在提供环节针对外部数据合作，严格执行对外交互安全评审，确保数据交互合规性、安全性；四是开展数据安全应急演练，针对数据安全风险进行预演，提前制定防范举措；五是加强数据安全文化建设，通过安全培训、案例学习宣导等方式，提升员工数据安全责任意识。

(5) 声誉风险管理状况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行为、员工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公司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为顺应新媒体时代的新趋势、新变化，更好地把握声誉风险的复杂多变形势，持续加强声誉风险管理能力建设，2023 年，公司始终贯彻落实《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等监管规定及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工作要求，以不发生重大负面舆情为底线要求，不断增强声誉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匹配性、全覆盖及有效性，建立了舆情处置各场景标准流程，高效处置，及时化解相关风险，并依据分级分类标准对事件进行定级，一旦触发预警条件立即启动危机处置，拟定口径，下发策略指引，持续跟踪处置进展，适时公开回应提升处置效果。同时，从声誉风险演练、加强源头管控、加强线上化能力建设、践行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着手，助力网络舆情管理提质增效。

1.事前预防：依托“声誉风险管理中台”，我公司已实现舆情全流程 100%线上化管理；在声誉风险防范方面，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小组每月联动各业务条线、各分支机构开展风险排查，全年排查潜在声誉风险事件 93 起，经前置处置，防范化解率 89%；在舆情监测方面，公司持续推动舆情监测精细化、智能化，在原有基础上不断完善底层标签，以提高监测精准度。在常态化建设方面，公司持续面向总分声誉风险管理小组及前线营销人员开展声誉风险专题培训、协同机构开展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及情景模拟，以演促练，提升机构舆情应对能力；在加强线上化能力建设方面，依托“声誉风险管理中台”，公司已实现舆情全流程 100%线上化管理，并通过优化中台声誉风险看板，帮助各分支机构更好了解舆情热点、行业动态、监管导向，更好应对处置声誉风险，提升舆情管理效能；升级“工具仓”，为分支机构提供处置指引、案例库、舆情实战课程等工具，赋能日常管理，提高队伍在新形势下对舆情事件的掌握应对能力，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妥善处置舆情事件及各项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筑牢声誉风险防线。

2.事中处置：基于舆情数据、舆情事件和管理动作，我公司定期输出舆情月报、季报、年报等工具，从业务分布、媒体分布、内容危机度、机构分布等维度定期检视公司及各分支机构舆情管理动态，提示潜在风险，督促各部门、各机构关注异常指标，做好舆情处置。2023 年，我公司相关舆情均得到妥善有效处置，未引发一起对行业的重大声誉风险。

3.事后总结：负面舆情应对完毕后，均要求事发部门、机构从业务侧、品牌侧分别进行检视分析，积累经验，检视问题。对于特别重大或重大危机事件，进行解析和总结，并出具总结报告。内容包括：对声誉风险危机过程与结果进行全面总结，找出危机发生与扩散的根源；跟踪了解报道媒体对事件的处理结果态度，总结媒体沟通方式方法；评估本次危机媒体及负面曝光对于品牌或产品、服务造成的伤害，出具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同时，当月处置的舆情事件结案情况均在管理月报中进行展示，聚焦处置过程、媒体沟通方式、不同风险场景处置策略等举措，帮助各机构了解同类型事件处置方式方法，积累经验。

4.品牌声誉修复：我公司高度重视正面宣传，通过讲好保险故事，贴近群众感受、传播行业精神，持续塑造保险行业正面形象，实现品牌声誉的快速、持续修复。截至 2023 年 12 月，我公司累计发布正面报道 21.1 万篇，中央媒体报道数 2490 篇，同比增长 34.37%，浏览量合计 145 亿次。

(6) 战略风险管理状况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战略风险的管理目标是完善公司战略风险组织架构，建立战略风险管理工作流程，确保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持续性和有效性，实现公司的持续发展。

2023 年，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变化，不断调整优化战略，以防范潜在风险。

1. 修订战略风险制度，完善战略风险管控举措

2023 年，公司结合最新监管要求及公司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以及工作流程的变化，重新修订了《战略风险管理制度（2023 版）》、《战略风险管理制度实施细则（2023 版）》，完善战略风险管控举措，强化事前管控，持续提升战略风险管理水平。

2. 基于市场变化，调整优化战略，全面落实推动

2023 年，我国财产险行业在宏观经济复苏和国内消费生产逐步恢复的推动下，实现了保费收入平稳增长。但是，2023 年市场受到权益市场不稳定、监管政策趋严、外部发展环境严峻复杂等多重因素影响，财产险行业仍然面临一定压力与挑战。

面对发展环境的变化，平安产险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建引领，积极推动“党建入章”，扎实服务绿色金融、普惠金融、数字金融等国家战略，践行“政治性、人民性”，夯实发展根基。公司将紧密把握宏观经济趋势，关注市场环境及自身经营状况，及时调整发展规划防范战略风险，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车险市场 2023 年保持稳健增长态势，但承保利润收窄。2023 年，随着国家汽车产业战略升级与调整带来汽车消费政策频出，以及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断提升，参保车辆与车均保费增加，推动车险迈入新的增长期。但受 2023 年车辆出行恢复常态化、自然灾害、新能源汽车赔付率居高不下等多重因素作用下，行业整体综合成本率走高。平安产险将持续关注自动驾驶等创新技术发展与市场环境变化，抓住新能源车发展机遇，通过建立专属定价模式、升级理赔服务能力、加强跨行业合作，充分发挥保险风险缓释和矛盾化解功能，积极服务国家新能源和绿色发展战略。

非车市场 2023 年市场增速有所放缓，但业务结构逐渐优化。随着健康中国、乡村振兴、绿色中国等国家战略全面推动实施及公众保险意识提升，农险、健康险、责任险等延续高增长态势，但受极端天气、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部分险种盈利仍面临较大压力。平安产险持续研究评估自然灾害影响与风险损失，推进科技应用提供预警及减损服务，长期关注乡村振兴、健康中国、绿色发展、政府职能社会化等驱动非车市场的国计民生政策，把握机遇大力发展非车业务。

为了化解战略落地的风险，我公司采用了战略项目的规划管理评审、落地执行情况评审、月度评价和年度考核等定期监控考核手段，通过政策解读、市场行业动态跟踪及同业标杆比对等方法对战略规划管理机制的有效性进行周期性评价；在对战略发展的充分研究后，面对变化按需响应，通过汇报、战略分析研究，及时调整项目目标及项目范围，同时在行动中及时调整、丰富或修正战略，保持战略规划的前瞻性、灵活性，化解公司可能面临的战略风险，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7) 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2023 年度，我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行之有效，通过流动性指标监控、管理制度修订、管理执行有效等多方面开展流动性风险管理优化完善工作。

1. 流动性指标监控

2023 年公司强化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情况良好，符合内外管理要求。其中：基本

及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LCR1、LCR2 高于 100%，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情况的流动性覆盖率 LCR3 高于 50%；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不利偏差率方面，最近两个季度的偏差率连续高于-30%；净现金流指标方面，过去两个会计年度及当年累计的净现金流未连续小于零，且经营端现金流持续保持充裕，整体现金流情况稳定。我司流动性监管指标情况良好，均符合指标阈值要求。

2.流动性管理制度修订

结合自身及偿二代管理要求，开展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检视，完成《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和《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实施细则》两项制度的更新修订，有效完善流动性管理体系。

3.流动性执行有效性管理

1）管理执行：结合审慎合理原则，检视评估现金流自测压力场景、风险限额方案等，并执行有效。

2）流动性应急演练：公司于 2023 年 9 月开展年度流动性应急演练，参与演练成员涉及多部门和条线，参与人员响应迅速、配合紧密。可靠验证应急缓释措施的操作可行性及应急状态下公司内外部沟通响应机制。

2024 年度，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将继续关注落实偿二代二期管理规则，关注流动性风险水平，有效识别和控制潜在流动性风险，并根据我司风险偏好及容忍度，合理安排经营、投资、融资活动等各类现金流，确保充足的资金流动性，防范流动性风险发生的可能性。

(8) 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状况

公司通过健全审查管理体系，并强化执行要求，全面防范侵害消费者权益的风险问题发生。一是持续完善审查制度机制，结合监管文件要求，完成《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产品和服务审查工作实施办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更新修订，细化各相关部门审查要求，明确将消保审查作为专项风险纳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并重点监控。同时，结合产品和服务相关投诉、诉讼、舆情、满意度调查等情况完善审查要点库，覆盖公司经营全流程。二是强化审查执行要求，确保风险排查到位。首先，对新增及在售产品设计审批流程，纳入消保审查，针对存在问题的产品和服务出具具体意见，并要求有关部门根据意见整改后才能对外销售。其次，审查工作纳入公司风险评估体系管理，对审查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设置消保审查覆盖率、消保审查意见采纳率等关键指标，并在风险管理季度报告中已加入消保审查内容，对消保审查工作成效进行日常监控，确保应查尽查，不断强化公司风险管理能力，防范侵害消费者问题发生。

(二) 风险控制

2023 年，公司维持稳健的风险偏好，通过主动管理风险，保证充足资本和合规底线，持续追求资本效用和业务增长的最大化。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内，致力于规避盈利的大幅、异常波动，保持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实现资本的内生增长；保持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管理要求的偿付能力充足水平，持续满足各项监管要求；扩大风险管理范围，提高风险管理能力来追求公司长期稳定的可持续发展。

(1) 风险偏好体系

为有效提升偿付能力管理水平、健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保证公司稳健经营，公司结合《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2 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以及《风险偏好体系管理办法》、《风险限额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要求，自上而下地建立了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风险限额，形成了完整的风险偏好体系。为确保风险偏好体系的有效实施，公司根据董事会决定的偏好及风险容忍度，采取压力测试和经验分析等方式将偏好拆分为风险限额和关键风险指标，并对其涉及红黄线风险阈值进行监控和管理，对潜在风险提供早期预警。同时，公司还建立了风险偏好的临时调整机制，根据市场环境、政策法规的变更及时评估调整，使得风险偏好体系更具有灵活性和实用性。

公司当前总体实行“稳健”的风险偏好，并从盈利与增长、资本管理、综合风险管理三大维度设定风险容忍度指标：

1.从盈利与增长维度，为控制公司盈利波动，保持经营稳定性及投资回报最大化，设定 ROE 不低于 2.5%；

2.从资本管理维度，为保证公司资本适应业务发展需要，保持偿付能力充足稳定，设定综合偿付能力水平不低于 185%、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10%，压力情景下，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10%，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70%；

3.从综合风险管理维度，设定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至少保持 B 类及以上、资产负债管理评估得分不低于第五档（评估得分 ≥ 75 ），无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1）及必测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2）不低于 100%，必测压力情景不考虑资产变现情况的流动性覆盖率（LCR3）不低于 50%；以及重大风险事件零容忍等四项指标。

公司根据偿二代二期规则搭建了完善的风险偏好制度体系及运作机制，方法论清晰，组织架构完备，管理体系层级明确，测算模型完整，机制运行有效，且结果应用可落地。

(2)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建立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决策、监事会监督履职、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直接负责、风险管理部统筹协调产品销售、产品管理等业务部门、财会、投资、精算等职能部门以及其他与风险管理有关的职能部门和各级分支机构履行日常具体风险管理职责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稽核监察部对风险管理履行情况进行监督。

其中，董事会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主要负责审批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及工作制度、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偿付能力重大决策、重大风险事件的解决方案等；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风险限额和风险管理政策，评估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的风险，持续关注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及其管理状况，针对公司日常经营识别出的风险及风险隐患向管理层提出意见建议等；公司设立监事会，主要负责对董事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风险管理相关决策及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并关注可能引发的重大偿付能力风险；公司在总经理室下成立了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负责领导、推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主要负责研究搭建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推动建立规范的风险管理架构和体系，审议与公司发展战略、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偏好、风险限额、管理目标、基本政策和原则等。

(3) 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制定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作为公司风险管理制度总则，并围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建立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涵盖了对于风险管理战略、风险偏好、风险管理组织架构、风险管理机制等事项，以及对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管理要求。

(4) 风险管理工具

积极推进智能指标平台建设，构建统一数据服务能力，稳步推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通过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线上统筹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实现动态监测、分析、预警和追踪功能；同时，通过偿付能力测算的全流程线上测算报送和动态分析功能，实现底层数据系统对接、线上资产穿透、线上校验等辅助测算功能。

2024 年度，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工具体系，梳理管理流程，将偿付能力二期管理目标与风险偏好的底线要求嵌入管理流程，持续提升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功能性、实用性与可操作性。

五、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23 年，本公司经营的所有商业保险产品中，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险种是机动车辆保险、责任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企业财产保险，这五大类商业险种原保险保费收入合计占本公司 2023 年保费收入的 89.3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产品	保险金额	原保险 保费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利润	保险合同 负债净额
机动车辆 保险	289,778,369	213,851	209,538	200,840	4,732	185,461
责任 保险	868,698,218	23,221	21,848	21,811	-1,373	23,310
健康 保险	140,735,069	13,250	10,655	9,979	511	7,340
意外 伤害 保险	958,588,454	10,160	11,224	11,646	-672	10,521
企业 财产 保险	21,568,692	9,423	9,090	7,128	213	7,659

注：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保险服务收入、保险服务费用、承保利润、保险合同负债净额（保险合同负债－保险合同资产）均为新保险合同准则口径的数据。

六、 偿付能力信息

(一) 主要偿付能力指标（偿二代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认可资产	51,054,507
认可负债	38,431,478
实际资本	12,623,029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10,287,539
核心二级资本	-
附属一级资本	2,335,490
附属二级资本	-
最低资本	6,073,418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6,202,429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4,483,429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3,073,082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1,400,564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2,754,646)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29,011)
附加资本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4,214,12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9.3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6,549,61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07.84%

(二) 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化原因说明

2023 年末本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07.84%，较 2022 年末同比下降 12.14 个百分点；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69.39%，较 2022 年末同比下降 8.21 个百分点。偿付能力充足率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保险业务及投资资产规模上升以及结构变化，同时过渡期因子随政策调整，导致最低资本上升。本公司 2023 年四个季度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均显著高于“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00%，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50%”的监管要求。

七、 公司治理信息

(一)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集团”)子公司,平安集团共持有本公司99.5451%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平安集团股权结构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本公司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20,904,464,969 股,占公司实收股本 210 亿股的 99.5451%。

2022 年 12 月,山东省服务外包实训基地有限公司通过青岛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平安集团为股权受让方,并与平安集团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山东省服务外包实训基地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92,030 股全部转让至平安集团。上述股权变更尚待金监总局批准后生效。

2023 年 2 月,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平安集团为股权受让方,与平安集团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将其持有的产险股份 48,000 股全部转让至平安集团。上述股权变更尚待金监总局批准后生效。

(三) 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

1. 股东大会职责

《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东大会职责包括：

- (1) 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非职工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 (10)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 (11) 修改公司章程，审议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 (12) 对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3) 依照章程的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 (14) 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等事项；

- 1) 前述法人机构指由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为免疑义，前述法人机构不包括在境内外投资项目中作为投资路径公司而非投资标的公司的特殊目的公司，亦不包括以股权方式投资不动产时所投资的项目公司）；
- 2) 前述重大对外投资是指对单一标的资产单次或累计投资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上季度末总资产的 4% 的投资行为，其中投资境内的中央政府债券、省级政府债券、准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以及银行存款、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重大股权投资和以自有资金投资保险类企业股权的，单次或累计投资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上季度末总资产的 10% 的投资行为（为避免歧义，该投资行为不包括前述设立法人机构事项，但包括除前述设立法人机构事项之外的其他直接股权投资行为）；
- 3) 前述重大资产购置是指公司单个项目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 的资产购置事项；
- 4) 前述重大资产的处置与核销事项，指的是公司单项投资实际投资损失金额超过公司上季度末净资产总额 5% 所对应的处置与核销事项；
- 5) 前述重大资产抵押事项指的是公司单笔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 的资产抵押事项。

任何事项达到上述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对于未达上述标准的相关事项，可由公司根据有关监管规定、本章程规定或者公司内部制度，由公司相关决策机构审议批准。

（15） 免去独立董事职务。

（16） 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 股东大会近三年主要决议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021-4-21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0 年重大事项报告》 4)《关于 2021 年平安产险业务发展规划、财务预算的报告》 5)《十四五规划报告》 6)《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7)《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8)《关于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师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2 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实到 10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99.9986%。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委托股东代表沈潇潇女士参会并行使表决权，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授权委托股东代表王礼虎先生参会并行使表决权；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汇业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尚尚善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万京投资有限公司授权委托大会主席孙建平先生参会并行使表决权；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山东省服务外包实训基地有限公司和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有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限公司授权委托董事会秘书张智淳女士参会并行使表决权；宝华集团有限公司授权委托董事会办公室余细纯参会并行使表决权。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6-7 深圳	书面传签	董事会	1) 关于调整《“十四五”规划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变更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2 家，会议回收表决票 10 票，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99.9986%。 分别是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汇业实业有限公司、宝华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万京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尚尚善科技有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山东省服务外包实训基地有限公司和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0-15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关于审议 2021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1 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共 11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委托股东代表沈潇潇女士参会并行使表决权；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授权委托股东代表王礼虎先生参会并行使表决权；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汇业实业有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深圳市万京投资有限公司授权委托大会主席孙建平先生代为参会并行使表决权；宝华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尚尚善科技有限公司、山东省服务外包实训基地有限公司和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授权委托	议案通过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董事会秘书张智淳女士代为参会并行使表决权；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权委托董事会办公室罗璿代为参会并行使表决权。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2021年度股东大会	2022-5-30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1)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1 年重大事项报告 4)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5) 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十四五规划报告（2022 版）》的议案 7) 关于审议《2022-2024 年资本规划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 2022 年平安产险业务发展规划及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 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0 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共 9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99.9996%。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1-22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1) 关于审议 2022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2) 关于审议 2022 年转增任意盈余公积金的议案 3) 关于审议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审议董事长考核方案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0 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共 10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2-23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孙建平先生出	公司股东共 10 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共 10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 议案 1、3：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会				任公司执行董事 2.2) 选举史良洵先生出任公司执行董事 2.3) 选举吴涛先生出任公司执行董事 2.4) 选举陈心颖女士出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2.5) 选举蔡方方女士出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2.6) 选举张智淳女士出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2.7) 选举樊成玮先生出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2.8) 选举宋清华先生出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2.9) 选举艾华先生出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3) 关于审议董事长激励方案的议案		弃权票：0% 议案 2： 与会股东对候选人共投出 1890 亿票，各当选董事均以 21,000,000,000 票获同意。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4-07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外部监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0 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共 9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99.9987%。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05-22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1)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 年重大事项报告 4)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十四五”规划报告（2023 版）》的议案 7) 关于审议 2023 年平安产险业务发展规划及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0 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共 10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8) 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9)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董事长 2023 年考核及激励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2023-2025 年资本规划报告》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9-21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1)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孙建平先生出任公司执行董事 1.2) 选举史良洵先生出任公司执行董事 1.3) 选举吴涛先生出任公司执行董事 1.4) 选举陈心颖女士出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1.5) 选举蔡方方女士出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1.6) 选举张智淳女士出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1.7) 选举樊成玮先生出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8) 选举宋清华先生出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1.9) 选举艾华先生出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2)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 关于审议资本补充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审议 2023 年转增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0 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共 10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 议案 1： 与会股东对候选人共投出 1890 亿票，各当选董事均以 21,000,000,000 票获同意。 议案 2、3、4、5：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0-17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0 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共 10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本次议案全部通过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2-14 深圳	现场会议	董事会	1) 关于调整《“十四五”规划（2023 版）》的议案 2)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董事长考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1) 选举郭晓涛（MICHAEL GUO）先生出任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3.2) 选举丁珂珂女士出任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公司股东共 10 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单位共 10 家，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 赞成票：100% 反对票：0% 弃权票：0%

（四）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1. 董事会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职责包括：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发展规划、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 （5）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8）制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9）在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范围之外，审议批准公司重大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及其他重大事项；
- 1) 前述重大对外投资是指对单一标的资产单次或累计投资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上季度末总资产的 2% 或 80 亿的投资行为（包括直接股权投资行为）。其中投资境内的中央政府债券、省级政府债券、准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以及银行存款、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单次或累计投资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上季度末总资产的 8% 的投资行为。

- 2) 审议批准单个项目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的对外资产购置事项;
- 3) 审议批准公司单项投资实际投资损失金额超过公司上季度末净资产总额 3%的所对应资产的处置与核销事项;
- 4) 审议批准公司单笔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的资产抵押事项;
- 5) 审议批准有关监管规定或者公司制度规定应由董事会批准的重大关联交易。

任何事项达到上述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对于未达上述标准的相关事项,可由公司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公司制度或者董事会授权,由公司相关决策机构审议批准;

- (10)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1)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 (12)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3)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 (14)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 (15) 制定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 (16)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7) 每年对董事进行尽职考核评价,并向股东大会和监事会提交董事尽职报告;
- (18) 定期审议公司治理报告、偿付能力报告、关联交易年度专项报告等;
- (19) 提请股东大会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20)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 (21)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
- (22)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 (23) 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 (24)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 (25)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 (26) 董事会应当每年向股东大会报告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 (27) 决定聘任或解聘首席执行官;
- (28)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9名董事,由龙泉先生担任董事长,其他成员为陈心颖女士、蔡方方女士、张智淳女士、宋清华先生、艾华先生、樊成玮先生、吴涛先生、史良洵先生。

董事会遵照《公司法》、《保险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诚信、勤勉、独立、认真地履职履行相关职责，确保公司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关注和维护保险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0次会议，包括5次定期会议，5次临时会议，对包括修订公司章程、推荐董事、聘任高管、公司战略、经营计划、利润分配、内控合规、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关联交易、董监事履职评价以及薪酬、独立非执行董事管理制度等事项进行了决策，议案均不存在董事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情况。

3. 董事简历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简历及兼职情况如下：

龙泉：1970年8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3〕445号。龙泉先生于1998年加入平安产险，先后历任平安产险湖北分公司业务员、中支公司经理助理、分公司部门经理等多个岗位，2003年起历任平安产险厦门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平安产险湖北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产险甘肃分公司总经理、平安产险总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平安产险云南分公司总经理、平安产险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平安产险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15年至2018年，曾任陆金所总经理助理、蚂蚁金服资深总监、国泰产险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等职务；2018年至2021年，曾任平安产险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汽车之家董事长。龙泉先生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获得工学硕士学位。

史良洵：1966年3月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776号、银保监复〔2022〕380号，同时担任首席投资官。史先生自1990年10月加入平安，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金融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平安产险核保部副总经理、平安产险非水险部副总经理、平安产险财产险部副总经理、平安产险财产险部总经理、平安产险董事会秘书、平安产险副总经理。史先生于上海机械学院系统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

陈心颖：1977年3月生，2013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185号，现任平安集团非执行董事，亦担任平安银行、平安寿险、平安资产管理等多家公司的董事职务以及平安健康的非执行董事职务。陈女士自2013年1月加入平安，先后任平安集团首席信息执行官、首席运营官、副总经理、副首席执行官、常务副总经理、联席首席执行官等职务。在加入平安前，曾是麦肯锡公司合伙人。陈女士毕业于麻省理工学院，拥有麻省理工学院3个学位，分别是电气工程与计算机科学硕士、电气工程学士和经济学学士。

蔡方方：1974年1月生，2013年12月起再次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556号，现任平安集团执行董事、副总经理，亦担任平安银行、平安寿险、平安资产管理等多家公司的董事职务。蔡女士于2007年7月加入平安，先后任平安集团人力资源中心投资系列HR负责人、人力资源中心薪酬规划管理部副总经理和总经理、副首席财务执行官兼企划部总经理、副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等职务。加入平安前曾任华信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咨询总监和英国标准管理体系公司金融业审核总监等职务。蔡女士获得新南威尔士大学会计学商业硕士学位。

张智淳：1976年3月生，2023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3〕28号。现任平安集团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亦担任平安信托、平安证券、平安海外控股等多家公司的董事职务。张女士自1998年7月加入平安，并于2017年12月至2022年12月先后出任平安产险总经理助理、首席投资官、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此前曾先后出任平安产险企划部副总经理、平安集团企划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张女士获得中国精算师资格证书。张女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精算专业，获学士学位。

吴涛：1973年5月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3〕164号。吴先生同时担任汽车之家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吴先生自2001年9月加入平安，曾任平安产险厦门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产险福建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产险总公司车险意健险理赔部总经理、平安产险广东分公司总经理、汽车之家副总裁、平安产险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吴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汽车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

宋清华：1965年9月生，2023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3〕248号。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以及浙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以及教育部高等学校金融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学会等多家学会理事。宋先生曾任武汉市商业银行（后更名为汉口银行）、湖北黄石市商业银行（后更名为黄石银行）、浙江宁波余姚农村合作银行、湖北黄冈农村商业银行、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中南菁英（武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睿茂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院长等职务。宋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专业，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

艾 华：1959 年 9 月生，2023 年 9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3〕249 号。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湖北华政永安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武汉华承永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并兼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艾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政学专业，获得博士学位。

樊成玮：1961 年 7 月生，2023 年 9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3〕250 号，现为广东仁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一级律师。樊先生现任农工党中央内部监督委员会委员、农工党广东省内部监督委员会副主任；深圳市第六、七届人大代表；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纠纷特邀调解员、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司法监督员；广东邓演达研究会副会长、广东省统一战线研究会理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兼职教授。樊先生先后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湖北财经学院）法律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法专业、华中科技大学社会学专业，获得法学博士学位。

（五）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始终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立场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对重大关联交易、董事提名、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发表了独立意见，坚定支持公司高质量发展，就关心的事项与经营管理层进行深入沟通，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

（六）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1. 监事会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职责包括：

- （1） 检查公司的财务；
-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 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或者依据法律法规和股东的书面请求，对其提起诉讼；
-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法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
- （5）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6） 列席董事会会议；
- （7） 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 在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时，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协助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9） 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包括 1 位外部监事张礼卿先生，2 位职工代表监事赵虹女士、朱成成女士。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对社会负责、对企业负责、对员工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忠实履行各项责任、义务，积极维护股东、企业和员工的利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以及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行为规范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包括 4 次定期会议，1 次临时会议，对包括修订公司章程、公司战略规划落实、董事及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合规、内控、审计、薪酬考核、绩效考评管理、风险管控情况、激励约束机制科学性、稳健性以及具体实施效果等事项进行了监督，议案均不存在监事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情况。

3. 监事简历

报告期末，公司监事简历及兼职情况如下：

张礼卿：1963 年 8 月生，2023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外部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金复〔2023〕431 号。现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金融研究中心主任、全球金融治理协同创新中心主任，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兼任保利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星盛商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张先生曾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金融系副主任、国际金融教研室主任，哈佛大学费正清中国研究中心访问研究员，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全球研究院访问研究员，美国彼得森国际经济研究所高级访问研究员，世界银行经济发展学院访问学者，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太平洋和亚洲研究院客座教授，英国伯明翰大学商学院客座教授，德国应用科技大学客座教授，并曾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利地产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世界经济专业，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

赵虹：1965 年 11 月生，2013 年起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424 号，现任平安产险人力资源与行政服务团队高级顾问。赵女士于 1990 年 4 月加入平安，曾任平安产险人力资源与行政服务团队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助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助理、车险部副总经理、财产险部副总经理、财产险理赔部副总经理、财产险理赔部总经理、福建分公司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等职务。1988 年 7 月至 1990 年 4 月在中国农业银行任职。赵女士获得沈阳工业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学士学位、“经济师”职称。

朱成成：1979 年 11 月生，2021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183 号。现任平安产险总部机构代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朱女士于 2004 年加入平安产险，曾任平安产险深圳分公司团体中心团体渠道营销部副经理、深圳分公司资源支持中心企划部副经理、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经理室负责人、总公司客服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东莞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公司东南区事业部企划经营督导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公司人力资源与行政服务团队高级经理等职务。朱女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获得学士学位。

（七）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2023 年，公司外部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事职责，积极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始终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立场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对董事会审议重大关联交易、董事提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决策过程进行了监督，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八）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史良洵：1966 年 3 月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776 号、银保监复〔2022〕380 号，同时担任首席投资官。史先生自 1990 年 10 月加入平安，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

司金融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平安产险核保部副总经理、平安产险非水险部副总经理、平安产险财产险部副总经理、平安产险财产险部总经理、平安产险董事会秘书、平安产险副总经理。史良洵于上海机械学院系统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

刘铮：1969年2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2〕444号。1993年加入中国平安，此前就职于北京佐佐木眼镜有限公司。刘先生本科毕业于中山大学，获学士学位。

丁珂珂：1975年5月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20号。丁女士自1997年5月加入平安，曾任平安产险总部渠道管理部负责人、平安产险总部个人客户市场营销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平安产险总部线上客户平台团队总经理。丁女士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保险专业，获学士学位。

徐华：1977年12月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19号。徐先生自1998年7月加入平安，曾任平安产险总部南区事业经营督导部副总经理，平安产险总部渠道发展部副总经理，平安产险总部个人渠道发展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平安产险广东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产险广西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平安产险总部团体财产险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平安产险总部机构代理部总经理。徐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保险专业，获学士学位。

张振勇：1976年2月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批准文号分别为银保监复〔2022〕617号、银保监复〔2023〕205号、银保监复〔2023〕217号，同时担任首席风险官。张先生自2001年7月加入平安，曾任平安产险总部产品精算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平安产险精算责任人，平安产险总部个人产品管理部总经理，平安产险总部战略企划部总经理，平安产险总部精算部总经理，平安产险总部客户大数据应用团队总经理。张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应用数学专业，获硕士学位。

徐霆：1970年5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2〕1397号。2012年9月17日加入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此前就职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徐先生1993年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2002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马永丰：1971年12月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370号。马先生自2000年6月加入平安，先后出任平安产险产品精算部总经理、车险部总经理、个人中心负责人、平安普惠总经理助理等职务。马先生毕业于湖南大学金融专业，获硕士学位。

韩宪君：1976年9月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3〕163号。韩先生自2001年加入平安，曾任平安产险董事长办公室副总经理，平安产险团体渠道营销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平安产险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产险陕西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平安产险四川分公司总经理。韩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经济法专业，获学士学位。

吕丹丹：1980年10月生，现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22号，同时担任法律责任人。2006年7月加入平安，曾任职集团保险律师团队负责人、平安产险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吕女士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业，获硕士学位。

周正国：1973年12月生，现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137号。2009年加入平安，先后任职平安集团反洗钱管理办公室经理、平安集团稽核监察部综合管理室经理、平安产险稽核监察部稽核经理。周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金融学专业，获得硕士学位。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 薪酬制度

按照监管部门及公司治理等要求，为确保薪酬管理过程合规、严谨，本公司已制定薪酬管理相关制度，有效规范薪酬管理程序。

2. 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执行董事不因在董事会任职而收取任何报酬，而是依据其具体行政职位领取薪酬，具体金额由董事会根据监管法规和公司薪酬制度厘定；股东推荐产生的非执行董事不因在董事会任职而领取任何报酬；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依据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其税前固定津贴为 30 万元/年/人，福利及其他累计不超过 1 万元/年/人。职工监事不因在监事会任职领取任何薪酬，而是依据其具体行政职位领取薪酬，具体金额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厘定。

本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主要包含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津补贴福利等。其中，基本薪酬依据行业水平、具体职位及工作经验等因素综合厘定；绩效薪酬根据当年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均在基本薪酬的 3 倍以内，实行延期支付机制及追索扣回机制，且目标绩效薪酬不低于基本薪酬，均符合监管相关规定。

（十）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已经按照《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2 号）的要求在公司官网披露，详情请查询公司官网：

<https://property.pingan.com/gongkaixinxipilu/gongsizhiligaiyao.shtml>

<https://property.pingan.com/gongkaixinxipilu/fenzhijigou.shtml>

（十一） 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监总局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并且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股权结构明晰，公司股东大会、监事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权责分明，三会运作合法合规，有序高效。公司治理机制运作正常，内部控制机制较为健全，公司运营情况良好。

本公司 2023 年度公司治理监管评价等级为 B 级。

（十二） 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参见本报告附件：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十三） 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暂无。

八、 重大事项信息

2023 年，公司严格按照《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2 号）等有关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关于公司董事长变更、总部经营场所变更、经营范围表述调整、当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以及北京、四川等省级分公司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者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等重大事项，公司均在 10 个工作日内编制了临时信息披露报告，对相关内容予以披露说明。详情请查询公司官网：

<https://property.pingan.com/gongkaixinxipilu/zhongdashixiang.shtml>

九、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 重大信息

2023 年，平安产险进一步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体制建设：一是健全组织架构，完善制度体系，将消保工作纳入公司经营发展战略、文化建设和治理要求中，同时，新增 1 项并修订 11 项管理制度，细化管理要求，明确职能分工，保障消保工作落实。二是提升服务质量，将标准服务动作植入系统，将服务过程透明化，让客户“看得到”、“问得到”、“找得到”，2023 年上半年保险服务质量指数 90.7 分，行业前茅；同时，关怀老年人、少数民族等特殊人群，配置多样化服务产品，提供一对一人工服务，单证减免、争议帮谈，为特殊人群提供便利。三是持续开展投诉治理工作，通过事前预警拦截，事中快速处理，事后溯源整改，有效降低投诉，提升处理质效，2023 年全年亿元保费投诉量 1.12 件/亿元，在 68 家参评财产险公司中名列第 3 好；四是聚焦“一老一少一新”等特殊群体，用消费者看得懂、听得进、用得上的方式普及金融知识，营造了学金融、懂金融、用金融的活动氛围，在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活动期间，累计开展教育宣传活动超 4962 次，线上线下触及消费者近 1.5 亿人次。

（二） 年度投诉数量、投诉业务类别、投诉地区分布

2023 年全年，平安产险收到监管转办的有效投诉共 3373 件，亿元保费投诉量达成 1.12 件/亿元；万张保单投诉量达成 0.003 件/万张。

从投诉险种分布看，机动车辆保险投诉占比 63.36%，信用保证保险投诉占比 15.36%，其他险种占比 21.29%。

从投诉事项分布看，理赔纠纷投诉占比 64.28%，销售纠纷投诉占比 15.45%，其他纠纷投诉占比 20.28%。

从投诉地区分布看，投诉绝对量前五机构为：河北（9.92%）、北京（7.21%）、上海（7.15%）、广东（5.94%）、福建（5.94%）。

2023 年全年，平安产险内部自收投诉件为 344264 件。

从投诉事项分布看，主要投诉业务类别为：理赔纠纷 229919 件，销售纠纷 114345 件。

从投诉地区分布看，投诉绝对量前五机构为：广东（7.57%）、河北（7.04%）、河南（5.66%）、山东（5.15%）、上海（5.03%）。

十、 其他信息

（一） 关联交易整体情况

公司始终认真贯彻相关法律法规和《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关于做好〈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实施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22〕69 号）、《关于加强银行保险机构股权和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101 号）（以下简称“数据治理通知”），坚持做好关联交易各环节管理工作，不断梳理优化管控机制，持续提高关联交易全流程管理水平，提升关联交易监管报送数据质量，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及时、有效。

本年度，结合监管要求和关联交易管理实际情况，公司对原有《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2 版）》查漏补缺，修订形成《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3 版）》，明确独立董事职责、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要求、重要分公司认定标准和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人员范围等，经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下发执行，并上传关联交易监管系统。公司还制定下发了《关联方管理指引》，细化关联方管理的架构分工、日常管理流程、审计及责任追究等管理要求，进一步从制度层面加强关联方管理。

为进一步加强关联交易风险管控，2023 年，公司将董事会原下设的关联交易控制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进行拆分，单独成立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人，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独立董事任职后，逐笔对重大关联交易和统一交易协议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书面意见，进一步优化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审议机制，切实有效防范利益输送风险。

2023 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数据治理通知要求，集中力量搭建关联交易数据管理平台，目前已基本实现数据统筹集中管理，数据收集、汇总、审批、报送全流程线上化。以平台为抓手，公司关联交易数据信息化管理水平得到显著提升，并赋能关联交易数据报送工作效率和质量。

本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主要为：保险业务类（保险代理业务、再保业务等）、服务类（委托管理资产、采购商品或者服务、租赁等）、资金运用类（银行活期存款、投资股权、金融产品等）等。经统计，2023 年公司共完成 6 项重大关联交易和统一交易协议（含实质性变更）的报告与披露。具体关联交易信息，请查询公司官网：

<http://property.pingan.com/gongkaixinxipilu/zhongdaguanlianjiaoyi.shtml>

2024 年，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关联交易各项监管政策要求，重点聚焦关联交易管理信息化、线上化工作，全面提升监管数据报送质量。同时，公司将坚持做好关联交易各环节管理工作，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及时有效、交易独立公允、信息报送披露准确及时，不断提高关联交易全流程管理水平，为公司合规发展提供坚实有力保障。

十一、 附件：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附件信息，请查询公司官网：

<http://property.pingan.com/gongkaixinxipilu/nianduxinxipilubaogao.shtml>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3年度



目 录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 5
合并利润表	6	- 7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8	- 9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 11
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 13
公司利润表	14	- 15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6	- 17
公司现金流量表	18	- 19
财务报表附注	20	- 131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35515_H01号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35515_H01号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35515_H01号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范玉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玉军



白琼瑶

中国注册会计师：白琼瑶

中国 北京

2024 年 3 月 4 日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2年1月1日 (已重述)
货币资金	1	20,162,412,045	14,782,104,901	10,123,693,509
衍生金融资产		57,072,655	16,156,253	6,190,4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	1,167,015,765	1,355,609,100
定期存款	3	27,660,054,901	44,899,965,755	48,981,733,311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137,743,477,435	119,936,094,806	119,500,575,696
债权投资	5	167,955,872,902	150,655,327,927	113,333,243,591
其他债权投资	6	16,347,978,150	9,586,766,026	4,094,646,6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20,137,972,717	21,772,568,738	21,407,550,366
保险合同资产	20	3,097,157	33,712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1	17,454,404,532	16,473,609,392	15,184,427,774
长期股权投资	8	26,858,958,353	25,999,582,258	25,788,736,504
存出资本保证金	9	4,319,721,193	4,263,096,500	4,300,144,055
投资性房地产	10	7,922,763,800	8,152,505,763	7,171,202,275
固定资产	11	1,479,700,647	1,716,516,447	2,167,555,088
使用权资产	12	1,363,672,922	1,619,619,112	1,888,361,523
无形资产	13	413,720,530	420,591,789	1,104,789,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14,466,495,320	14,606,987,329	10,359,519,068
其他资产	15	11,675,293,543	11,918,767,726	11,284,055,873
资产总计		<u>476,022,668,802</u>	<u>447,987,310,199</u>	<u>398,052,034,42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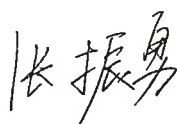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2年1月1日 （已重述）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1,857,18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	34,602,597,357	24,593,013,365	9,484,485,176
预收保费		4,804,148,058	3,902,270,921	3,817,334,17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472,048,980	6,098,972,526	6,457,167,263
应付职工薪酬	18	11,642,753,023	9,836,726,977	8,704,019,682
应交税费	19	2,525,741,138	5,374,677,494	3,777,502,533
保险合同负债	20	261,152,768,500	247,870,562,943	219,256,294,784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21	53,274,781	105,295,497	-
保费准备金	22	299,058,451	72,517,039	2,449,358
长期借款	23	1,828,171,469	4,366,388,424	3,978,137,764
应付债券	24	10,543,033,690	10,487,370,459	13,996,151,773
租赁负债		1,347,667,725	1,581,354,670	1,840,690,412
其他负债	25	15,332,936,951	14,897,890,970	14,814,963,590
负债合计		350,604,200,123	329,448,898,469	286,129,196,510
股东权益				
股本	26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7	(5,745,153,611)	(4,445,243,564)	(2,968,817,777)
其他综合收益	44	1,457,921,481	222,952,228	142,884,525
盈余公积	28	66,925,828,126	58,925,828,126	55,930,126,953
一般风险准备	29	15,425,458,030	14,530,288,449	13,534,587,276
保险利润准备金	30	96,596,086	78,137,369	49,495,160
未分配利润	31	26,056,397,352	28,025,027,907	24,033,140,5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5,217,047,464	118,336,990,515	111,721,416,697
少数股东权益		201,421,215	201,421,215	201,421,215
股东权益合计		125,418,468,679	118,538,411,730	111,922,837,9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6,022,668,802	447,987,310,199	398,052,034,4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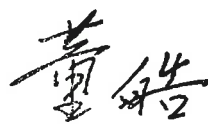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精算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八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32	313,457,529,726	294,222,187,667
利息收入	33	7,955,861,592	7,961,315,563
投资收益	34	2,285,884,107	6,139,132,3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	2,414,967,296	(4,062,549,981)
汇兑损益		(79,929,358)	(251,856,340)
其他业务收入	36	904,075,478	855,530,582
资产处置损益		482,976	12,809,986
其他收益	37	478,017,688	571,471,781
营业收入合计		<u>327,416,889,505</u>	<u>305,448,041,571</u>
二、营业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306,389,622,202)	(284,977,612,100)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495,858,892)	(12,284,218,085)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8,539,583,779	8,860,641,536
承保财务损益		(5,482,494,479)	(5,151,237,534)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517,725,505	489,797,902
税金及附加		(78,068,878)	(70,812,125)
业务及管理费	38	(603,891,753)	(585,934,929)
提取保费准备金		(229,732,669)	(78,105,503)
利息支出	39	(1,445,979,817)	(1,304,976,496)
其他业务成本		(370,757,281)	(380,929,714)
信用减值损失	40	(504,845,721)	(32,237,349)
营业支出合计		<u>(318,543,942,408)</u>	<u>(295,515,624,397)</u>
三、营业利润		8,872,947,097	9,932,417,174
加: 营业外收入	41	253,671,763	103,167,339
减: 营业外支出	42	(308,271,090)	(157,710,819)
四、利润总额		8,818,347,770	9,877,873,694
减: 所得税费用	43	<u>139,952,167</u>	<u>234,058,208</u>
五、净利润		<u>8,958,299,937</u>	<u>10,111,931,902</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58,299,937	10,111,931,902
少数股东损益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8,958,299,937	10,111,931,90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八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53,600,890	(64,972,1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减值准备		3,247,392	(5,478,84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3,490,587	767,339,81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157,943	(914,687,36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8,170,247	297,866,2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4	<u>1,321,667,059</u>	<u>80,067,703</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10,279,966,996</u>	<u>10,191,999,605</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79,966,996	10,191,999,6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项目	附注八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保险 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一、2022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4,445,243,564)	(1,273,824,246)	59,150,323,776	14,754,784,099	78,137,369	30,362,674,280	201,421,215	119,828,272,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1,496,776,474	(224,495,650)	(224,495,650)	-	(2,337,646,373)	-	(1,289,861,199)
二、2023年1月1日		21,000,000,000	(4,445,243,564)	222,952,228	58,925,828,126	14,530,288,449	78,137,369	28,025,027,907	201,421,215	118,538,411,7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	-	-	1,321,667,059	-	-	-	8,958,299,937	-	10,279,966,996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8	-	-	-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	-	-	-	-	895,169,581	-	(895,169,581)	-	-
3 提取农险利润准备金	30	-	-	-	-	-	92,347	(92,347)	-	-
4 提取核巨灾利润 准备金	30	-	-	-	-	-	18,366,370	(18,366,370)	-	-
5 对股东的分配	31	-	-	-	-	-	-	(2,100,000,000)	-	(2,100,000,000)
（三）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	-	(86,697,806)	-	-	-	86,697,806	-	-
（四）其他										
1 权益法下联合营企业 资本公积变动		-	157,632,856	-	-	-	-	-	-	157,632,856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8,352,499)	-	-	-	-	-	-	(8,352,499)
3 长期服务计划		-	(1,449,190,404)	-	-	-	-	-	-	(1,449,190,404)
四、2023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5,745,153,611)	1,457,921,481	66,925,828,126	15,425,458,030	96,596,086	26,056,397,352	201,421,215	125,418,468,6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2022年度（已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保险 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一、2021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2,968,817,777)	912,878,732	56,032,273,352	13,636,733,675	49,495,160	25,485,882,907	201,421,215	114,349,867,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769,994,207)	(102,146,399)	(102,146,399)	-	(1,452,742,347)	-	(2,427,029,352)
二、2022年1月1日		<u>21,000,000,000</u>	<u>(2,968,817,777)</u>	<u>142,884,525</u>	<u>55,930,126,953</u>	<u>13,534,587,276</u>	<u>49,495,160</u>	<u>24,033,140,560</u>	<u>201,421,215</u>	<u>111,922,837,912</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	-	-	80,067,703	-	-	-	10,111,931,902	-	10,191,999,605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8	-	-	-	2,995,701,173	-	-	(2,995,701,17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	-	-	-	-	995,701,173	-	(995,701,173)	-	-
3 提取核巨灾利润 准备金	30	-	-	-	-	-	28,642,209	(28,642,209)	-	-
4 对股东的分配	31	-	-	-	-	-	-	(2,100,000,000)	-	(2,100,000,000)
（三）其他										
1 权益法下联合营企业 资本公积变动		-	(107,595,881)	-	-	-	-	-	-	(107,595,881)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3,927,563)	-	-	-	-	-	-	(3,927,563)
3 长期服务计划		-	(1,364,902,343)	-	-	-	-	-	-	(1,364,902,343)
四、2022年12月31日		<u>21,000,000,000</u>	<u>(4,445,243,564)</u>	<u>222,952,228</u>	<u>58,925,828,126</u>	<u>14,530,288,449</u>	<u>78,137,369</u>	<u>28,025,027,907</u>	<u>201,421,215</u>	<u>118,538,411,73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八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41,896,733,941	323,885,226,803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1,369,312	23,853,3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9,544,290	2,074,444,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43,397,647,543</u>	<u>325,983,524,924</u>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14,394,698,139)	(186,504,466,586)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6,409,572,064)	(6,775,925,07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828,956,267)	(35,595,337,8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34,541,782)	(21,177,154,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85,212,489)	(10,596,937,7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	<u>(39,852,503,542)</u>	<u>(35,658,340,710)</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31,505,484,283)</u>	<u>(296,308,162,86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	<u>11,892,163,260</u>	<u>29,675,362,055</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601,150,209	159,929,245,4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71,772,275	15,106,092,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90,362	30,639,0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8,786,512,846</u>	<u>175,065,977,090</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267,064,347)	(206,630,522,5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956,354)	(370,876,43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322,615,328)</u>	<u>(332,229,951)</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09,771,636,029)</u>	<u>(207,333,628,92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985,123,183)</u>	<u>(32,267,651,83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八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994,429,896	14,597,226,2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994,429,896</u>	<u>14,597,226,287</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13,400,56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2,543,564)	(3,306,062,45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238,809)	(938,490,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6,735,182,933)</u>	<u>(7,744,553,35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59,246,963</u>	<u>6,852,672,92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45,273,783</u>	<u>217,703,486</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	4,211,560,823	4,478,086,63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5,938,674,778</u>	<u>11,460,588,143</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	<u>20,150,235,601</u>	<u>15,938,674,77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2年1月1日 (已重述)
货币资金	十三(1)	17,637,791,004	11,404,304,789	7,516,065,050
衍生金融资产		57,072,655	16,117,823	6,190,4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2)	-	390,666,234	41,181,483
定期存款	十三(2)	27,184,477,212	44,594,513,162	47,715,169,859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十三(3)	139,491,909,342	122,530,121,888	126,432,911,455
债权投资	十三(4)	167,955,872,902	150,624,555,964	111,516,251,809
其他债权投资	十三(5)	15,116,648,424	8,324,647,123	2,051,214,1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三(6)	18,995,025,652	20,819,913,816	20,565,229,890
保险合同资产	八(20)	3,097,157	33,712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八(21)	17,454,404,532	16,473,609,392	15,184,427,773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7)	30,681,593,858	30,371,145,817	30,707,352,8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八(9)	4,312,222,543	4,255,597,850	4,292,645,404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三(8)	2,274,832,711	2,408,620,824	1,169,041,003
固定资产	十三(9)	1,476,969,692	1,713,515,714	2,164,428,176
使用权资产	八(12)	1,363,672,922	1,619,619,112	1,888,361,523
无形资产		412,127,865	418,948,828	1,103,096,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53,107,235	14,586,585,646	10,329,427,182
其他资产		12,215,958,174	12,647,013,262	12,180,132,599
资产总计		<u>471,086,783,880</u>	<u>443,199,530,956</u>	<u>394,863,126,95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2年1月1日 (已重述)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1,857,18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十三(10)	33,344,591,936	23,828,974,232	8,963,244,333
预收保费		4,804,148,058	3,902,270,921	3,817,334,17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450,802,146	6,130,481,872	6,577,636,499
应付职工薪酬		11,528,121,644	9,746,810,906	8,619,774,511
应交税费		2,469,428,698	5,353,060,372	3,796,891,581
保险合同负债	八(20)	261,152,768,500	247,870,562,943	219,256,294,784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八(21)	53,274,781	105,295,497	-
保费准备金	八(22)	299,058,451	72,517,039	2,449,358
应付债券	八(24)	10,543,033,690	10,487,370,459	13,996,151,773
租赁负债		1,347,667,725	1,581,354,670	1,840,690,412
其他负债		14,827,884,823	16,067,695,796	16,403,739,554
负债合计		346,820,780,452	325,408,251,891	283,274,206,980
股东权益				
股本	八(26)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资本公积		(6,354,758,362)	(4,963,279,199)	(3,374,492,298)
其他综合收益	十三(14)	1,131,542,597	169,197,224	235,062,957
盈余公积	八(28)	66,925,828,126	58,925,828,126	55,930,126,953
一般风险准备	八(29)	15,425,458,030	14,530,288,449	13,534,587,276
保险利润准备金	八(30)	96,596,086	78,137,369	49,495,160
未分配利润	八(31)	26,041,336,951	28,051,107,096	24,214,139,923
股东权益合计		124,266,003,428	117,791,279,065	111,588,919,97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1,086,783,880	443,199,530,956	394,863,126,9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八(32)	313,457,529,726	294,222,187,667
利息收入	十三(11)	7,858,113,629	7,788,681,095
投资收益	十三(12)	2,068,333,255	6,377,145,3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14,821,490	(4,375,668,914)
汇兑损益		(79,919,006)	(251,814,169)
其他业务收入		401,710,693	405,894,067
资产处置收益		501,698	12,804,775
其他收益		314,774,551	384,996,328
营业收入合计		<u>326,535,866,036</u>	<u>304,564,226,165</u>
二、营业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306,389,622,202)	(284,977,612,100)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495,858,892)	(12,284,218,085)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8,539,583,779	8,860,641,536
承保财务损益		(5,482,494,479)	(5,151,237,53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517,725,505	489,797,902
税金及附加		(4,937,245)	(3,172,962)
业务及管理费	十三(13)	(265,951,101)	(281,169,953)
提取保费准备金		(229,732,669)	(78,105,503)
利息支出		(1,185,202,554)	(1,145,776,504)
其他业务成本		(174,703,694)	(184,692,405)
信用减值损失		(504,891,408)	(37,486,229)
营业支出合计		<u>(317,676,084,960)</u>	<u>(294,793,031,837)</u>
三、营业利润		8,859,781,076	9,771,194,328
加：营业外收入		252,190,357	98,365,904
减：营业外支出		<u>(307,543,632)</u>	<u>(156,760,587)</u>
四、利润总额		8,804,427,801	9,712,799,645
减：所得税费用		<u>147,268,006</u>	<u>244,212,083</u>
五、净利润		<u>8,951,695,807</u>	<u>9,957,011,728</u>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8,951,695,807	9,957,011,7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48,075,661	(45,100,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2,748,729	(1,790,18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688,533	(206,507,327)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5,994,796	187,531,78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十三(14)	<u>1,014,507,719</u>	<u>(65,865,733)</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9,966,203,526</u>	<u>9,891,145,99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保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2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4,963,279,199)	(786,185,648)	59,150,323,776	14,754,784,099	78,137,369	29,847,072,294	119,080,852,6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955,382,872	(224,495,650)	(224,495,650)	-	(1,795,965,198)	(1,289,573,626)
二、2023年1月1日		21,000,000,000	(4,963,279,199)	169,197,224	58,925,828,126	14,530,288,449	78,137,369	28,051,107,096	117,791,279,0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十三(14)	-	-	1,014,507,719	-	-	-	8,951,695,807	9,966,203,526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八(28)	-	-	-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八(29)	-	-	-	-	895,169,581	-	(895,169,581)	-
3 提取农险利润准备金	八(30)	-	-	-	-	-	92,347	(92,347)	-
4 提取核巨灾利润准备金	八(30)	-	-	-	-	-	18,366,370	(18,366,370)	-
5 对股东的分配	八(31)	-	-	-	-	-	-	(2,100,000,000)	(2,100,000,000)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52,162,346)	-	-	-	52,162,346	-
(四) 其他									
1 权益法下联合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		-	53,803,392	-	-	-	-	-	53,803,392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8,617,212)	-	-	-	-	-	(8,617,212)
3 长期服务计划		-	(1,436,665,343)	-	-	-	-	-	(1,436,665,343)
三、2023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6,354,758,362)	1,131,542,597	66,925,828,126	15,425,458,030	96,596,086	26,041,336,951	124,266,003,4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已重述）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保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1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3,374,492,298)	1,640,328,251	56,032,273,352	13,636,733,675	49,495,160	25,031,311,114	114,015,649,2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1,405,265,294)	(102,146,399)	(102,146,399)	-	(817,171,191)	(2,426,729,283)
二、2022年1月1日		21,000,000,000	(3,374,492,298)	235,062,957	55,930,126,953	13,534,587,276	49,495,160	24,214,139,923	111,588,919,9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十三(14)	-	-	(65,865,733)	-	-	-	9,957,011,728	9,891,145,995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八(28)	-	-	-	2,995,701,173	-	-	(2,995,701,17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八(29)	-	-	-	-	995,701,173	-	(995,701,173)	-
3 提取核巨灾利润准备金	八(30)	-	-	-	-	-	28,642,209	(28,642,209)	-
4 对股东的分配	八(31)	-	-	-	-	-	-	(2,100,000,000)	(2,100,000,000)
（三）其他									
1 权益法下联合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		-	(232,516,863)	-	-	-	-	-	(232,516,863)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4,343,044)	-	-	-	-	-	(4,343,044)
3 长期服务计划		-	(1,351,926,994)	-	-	-	-	-	(1,351,926,994)
四、2022年12月31日		21,000,000,000	(4,963,279,199)	169,197,224	58,925,828,126	14,530,288,449	78,137,369	28,051,107,096	117,791,279,0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41,896,733,941	323,885,226,803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1,369,312	23,853,3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221,426	1,698,827,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43,276,324,679</u>	<u>325,607,907,756</u>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14,394,698,139)	(186,504,466,586)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6,409,572,064)	(6,775,925,07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9,116,704,796)	(35,886,252,0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71,843,013)	(21,023,830,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46,776,172)	(10,570,304,8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	<u>(41,511,932,644)</u>	<u>(35,884,520,400)</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33,251,526,828)</u>	<u>(296,645,299,09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	<u>10,024,797,851</u>	<u>28,962,608,661</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6,344,704,627	150,589,534,7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94,964,965	16,086,886,0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u>13,717,067</u>	<u>30,633,865</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2,153,386,659</u>	<u>166,707,054,600</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454,818,813)	(197,570,834,6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562,418)	(365,249,42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303,928,191)</u>	<u>(310,027,431)</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01,924,309,422)</u>	<u>(198,246,111,541)</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770,922,763)</u>	<u>(31,539,056,94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501,036,325	14,354,574,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501,036,325</u>	<u>14,354,574,276</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37,522,623)	(3,147,008,7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799,238,809)	(938,490,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936,761,432)</u>	<u>(7,585,499,647)</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564,274,893</u>	<u>6,769,074,629</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22,999,216</u>	<u>53,394,982</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	5,841,149,197	4,246,021,33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1,785,641,754</u>	<u>7,539,620,423</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	<u>17,626,790,951</u>	<u>11,785,641,75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0 月 28 日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成立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保监机审〔2002〕350 号）批准，由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集团”）联合十六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登记，注册资本原为人民币 16 亿元，其中平安集团原持有本公司 99% 的股权。经过 2006 年 10 月、2008 年 12 月、2009 年 12 月、2010 年 7 月、2011 年 6 月、2014 年 7 月及 12 月等多次增资后，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 亿元，平安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99.55%，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109307208。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13 号平安财险大厦 26、27、28、29、30、31、32、33、35、36、37、38、39 层。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财产保险业务，包括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财产保险业务；办理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代理国内外保险机构检验、理赔、追偿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在本财务报表中统称为“本集团”。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本集团于中国大陆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主要的境外子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作为支付对价的资产或负债应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如果转移的该类资产或负债在合并后仍然留存在合并主体中，且仍受购买方控制，则购买方在购买日仍按照其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计量，不在利润表中确认任何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是指本公司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为被设计成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并非为判断对该主体控制与否的决定因素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本集团决定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基金产品、信托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债券、股票、贷款或股权。债权投资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资标的物为基础设施资金支持项目。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通过发行受益凭证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集团持有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的受益凭证。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主体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余额、交易和未实现损益及股利于合并时对往来交易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包含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由此产生的结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的投资，按照该笔投资的业务模式以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决定分类，不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通过测试的则取决于其业务模式决定其最终分类；权益工具的投资，其公允价值变动通常计入损益，但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如政府及企业债券等，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等。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为其他债权投资。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分类和计量（续）

权益工具

本集团所有的权益工具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如果本集团管理层选择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则之后不可再将公允价值变动结转至当期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或按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除适用于保险合同会计核算方法外的财务担保合同等，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重要的假设和判断列示如下：

- (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如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风险敞口等；
- (2)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 (3) 前瞻性信息。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或发生实际违约，构建预期信用损失“三阶段”减值模型，并对每一种类型资产的不同减值阶段进行定义，结合前瞻性信息，明确资产在不同情境下对应的减值阶段，分别计量其减值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范围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累计变动。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减值（续）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预期不能收回金融资产的整体或者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款项的迹象包括：

- (1) 强制执行已终止，以及
- (2) 本集团的收回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但仍预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金融负债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续）

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

- (1)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以及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且主合同不属于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其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债权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债务人不能按照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负债的原始或修改后的条款履行义务时，代为偿付债权人的损失。

本集团提供的财务担保合同视作保险合同，并采用适用于保险合同的会计核算方法，因此，对该等合同选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进行核算。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乃根据管理层最佳估计，其所使用的折现率乃类似工具的市场折现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使用考虑合约及市场价格、相关系数、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收益曲线变化因素及/或提前偿还比率的定价模型进行估值。使用不同定价模型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重大差异。

对于在估值方法中，使用了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金融工具，将其在公允价值层次中分类为第三层次。

金融工具的抵销

在本集团拥有现在可执行的法定权利抵销已确认的金额，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法定可执行权利必须不得依赖未来事件而定，而且在一般业务过程中以及倘若本集团或对手方一旦出现违约、无偿债能力或破产时，企业均可执行该法定权利。

9. 买入返售协议及卖出回购协议

买入返售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买入返售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支出。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年	5%	3.17%-2.71%
土地使用权	30-36年	0%	3.33%-2.78%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年	5%	3.17%-2.71%
办公及通讯设备	3-10年	0%-10%	33.33%-9%
运输设备	5-8年	5%	19%-11.88%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3.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系统。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36 年平均摊销，计算机软件系统按预计使用寿命 5-10 年平均摊销。

14. 资产减值

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保险保障基金

本年度，本集团按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之和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1) 基准费率：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8%缴纳。
- (2) 风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根据评级结果，选择对应的费率。

当财产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的6%时，暂停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业务收入是指合同上约定的不含增值税金额。

16. 交强险救助基金

根据《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试行办法》（中国财政部、保监会、公安部、卫生部、农业部令第56号）及各地相关规定，本集团按照交强险保费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以下简称“交强险救助基金”），并缴纳到救助基金专户，交强险救助基金作为业务及管理费计入损益。

17. 保险合同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保险合同准则制定了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以下简称“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

17.1 保险合同的定义

保险合同，是指合同签发人与保单持有人约定，在特定保险事项对保单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时给予其赔偿，并因此承担源于保单持有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保险事项，是指保险合同所承保的、产生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未来事项。保险风险，是指从保单持有人转移至合同签发人的除金融风险之外的风险。

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本集团下列保险合同：

- (1) 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
- (2) 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 (3) 本集团在合同转让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上述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入人（再保险合同签发人）与再保险分出人约定，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对应的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等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2 保险合同的识别

本集团评估各单项合同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据此判断该合同是否为保险合同，只有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才是保险合同。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条件，在其所有权利及义务消除（即解除、取消或过期）之前，一直是保险合同，除非该合同由于修订而被终止确认。

本集团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认定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合同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 (1)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本集团支付重大额外金额，即使保险事项发生可能性极小，或者或有现金流量按概率加权计算所得的预期现值占保险合同剩余现金流量的预期现值的比例很小。额外金额是保险事项发生时比不发生时多支付金额（包括索赔处理费和理赔估损费）的现值。
- (2)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本集团按现值计算遭受损失。但是，即使一项再保险合同可能不会使其再保险分入人遭受重大损失，只要该再保险合同将对应的保险合同分出部分中几乎所有的保险风险转移给了再保险分入人，那么该再保险合同仍被视为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17.3 保险合同的合并

本集团基于整体商业目的而与同一或相关联的多个合同对方订立的多份保险合同，将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以反映其商业实质。

17.4 保险合同的分拆

保险合同中包含多个组成部分的，本集团将下列组成部分予以分拆：

- (1)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分拆条件的嵌入衍生工具。
- (2) 可明确区分投资成分。
- (3) 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

投资成分，是指无论保险事项是否发生，本集团均须根据保险合同要求偿还给保单持有人的金额。如果投资成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则视为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

- (1) 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非高度关联。如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高度关联：
 - (i) 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不可单独计量，即无法在不考虑另一个成分的情况下计量其中一个成分。如果一个成分的价值随另一个成分的价值变动而变动，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 (ii) 保单持有人无法从其中一个成分单独获益，只能在两个成分同时存在时获益。如果合同中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会造成另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 (2) 签发该保险合同的企业或其他方可以在相同的市场或地区单独出售与投资成分具有相同条款的合同。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4 保险合同的分拆（续）

保险合同服务，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项提供的保险保障服务、为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持有人提供的投资回报服务。本集团分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不考虑为履行合同义务而必须实施的其他活动，除非本集团在该活动发生时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了保险合同服务之外的商品或服务。对于本集团向保单持有人承诺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如果保单持有人能够从单独使用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中受益，则将其作为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如果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不可明确区分：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与合同中保险成分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高度关联；本集团提供了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与保险成分进行整合。

合同现金流量扣除已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和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的现金流量后，在保险成分（含未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不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和不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和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之间进行分摊。

17.5 保险合同的分组

本集团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保险合同组合。本集团将保险合同组合进一步细分形成保险合同组，并将保险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保险合同组由一项或多项各自签发日之间间隔不超过1年且预计获利水平相似的保险合同组成。本集团以合同组合中单项合同为基础，逐项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但有合理可靠的信息表明多项合同属于同一合同组的，本集团以多项合同为基础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

本集团至少将同一合同组合分为下列合同组：

- (1) 初始确认时存在亏损的合同组；
- (2)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合同组；
- (3)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17.6 保险合同的确认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签发的合同组：

- (1) 责任期开始日；
- (2) 保单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约定首付款到期日时本集团实际收到首付款日；
- (3) 发生亏损时。

合同组合中的合同符合上述时点要求时，本集团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后续不再重新评估。责任期，是指本集团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期间。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7 保险合同的计量

一般规定

初始计量

本集团以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集团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项：

- (1) 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 (2) 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
- (3) 非金融风险调整。

非金融风险调整，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不考虑本集团自身的不履约风险。

当本集团在高于合同组或合同组合的汇总层面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本集团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合同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 (1) 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为无偏的概率加权平均值；
- (2) 有关市场变量的估计应当与可观察市场数据一致；
- (3) 以当前可获得的信息为基础，反映计量时存在的情况和假设；
- (4) 与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分别估计，估计技术适合合并估计的除外。

本集团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合同组内各单项合同边界内的现金流量。本集团有权要求保单持有人支付保费或者有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该权利或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保险合同边界内。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无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

- (1) 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保单持有人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
- (2) 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且重新评估日前对应保费在定价时未考虑重新评估日后的风险。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7 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一般规定（续）

初始计量（续）

本集团采用适当的折现率对履约现金流量进行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未包含在未来现金流量估计中的有关金融风险。适当的折现率同时符合下列要求：

- (1) 反映货币时间价值、保险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以及流动性特征；
- (2) 基于与保险合同具有一致现金流量特征的金融工具当前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且不考虑与保险合同现金流量无关但影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在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考虑非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非金融风险对履约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集团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1) 履约现金流量；
- (2) 在该日终止确认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3) 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本集团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3)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5) 由于当期内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该金额为将资产负债表日的合同服务边际（任何分摊之前）在当期与剩余责任期之间进行分摊来确定。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7 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一般规定（续）

后续计量（续）

本集团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导致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因当期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本集团在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和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本集团将合同组内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本集团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和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本集团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全额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规定

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发生首日亏损的，或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亏损合同组而新增亏损的，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初始确认时，亏损合同组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其履约现金流量。

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发生变更，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导致合同组在后续计量时发生亏损的，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将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下列变动额，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未到期责任负债中的亏损部分和其他部分：

- (1) 因发生保险服务费用而减少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2) 因相关风险释放而计入当期损益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金额；
- (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不计入当期保险服务收入。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7 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规定（续）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 (1)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确认为新增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 (2)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减少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冲减当期保险服务费用；超出亏损部分的金额，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简化处理规定（“保费分配法”）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合同组的计量：

- (1) 本集团能够合理预计采用简化处理规定与根据前述一般规定计量合同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 (2) 该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对其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时，假设初始确认时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内不存在亏损合同，该假设与相关事实和情况不符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减去(或加上)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本集团按照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对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本集团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存在亏损时，本集团将该日与未到期责任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超过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金额，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计量已发生赔款负债，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对重大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集团随时间流逝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以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为基础进行分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8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确认和计量除本部分另有规定外，按照上述有关保险合同的其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但关于亏损合同组计量的相关规定不适用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

本集团将同一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

- (1) 初始确认时存在净利得的合同组；
- (2)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产生净利得的合同组；
- (3)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
-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分出成比例责任的，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该合同组：

-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和任一对应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点中较晚的时点；
-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集团为在未来获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本集团在估计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相关假设与计量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保持一致，并考虑再保险分入人的不履约风险。

本集团根据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转移给再保险分入人的风险，估计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1) 履约现金流量；
- (2) 在该日终止确认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3)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 (4)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8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续）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续）

本集团将上述各项之和所反映的净成本或净利得，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净成本与分出前发生的事项相关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 (1)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 (2)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集团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超过本集团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3) 上述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及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无关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转回；
- (4)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分摊至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且不调整其合同服务边际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而导致的变动，以及对应的保险合同组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时因确认或转回亏损而导致的变动除外；
- (5)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6) 由于当期收到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损益的金额，该金额为将资产负债表日的合同服务边际（任何分摊之前）在持有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当期和剩余责任期之间进行分摊来确定。

本集团因当期取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导致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因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导致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本集团将预计从再保险分入人收到的不取决于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金额，作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减项。本集团在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分出再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8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续）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续）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 (1) 能够合理预计采用保费分配法与不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 (2) 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17.9 保险合同的修改和终止确认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合同，并按照修改后的合同条款确认新合同：

- (1) 假设修改后的合同条款自合同开始日适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 (i) 修改后的合同不属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的适用范围。
 - (ii) 修改后的合同应当予以分拆且分拆后适用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的组成部分发生变化。
 - (iii) 修改后的合同的合同边界发生实质性变化。
 - (iv) 修改后的合同归属于不同的合同组。
- (2) 原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修改后的合同不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的条件。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不符合上述条件的，本集团将合同条款修改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作为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变更进行处理。

保险合同约定的义务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本集团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调整该保险合同所属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扣除与终止确认的权利义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非金融风险调整。
- (2) 调整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 (3) 调整合同组在当期及以后期间的责任单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合同（续）

17.9 保险合同的修改和终止确认（续）

本集团因合同转让而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时，或者修改原合同并确认新合同时，本集团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对已终止确认的合同所属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进行以下调整：对于向第三方转让的合同，该调整的金额是(i)与(ii)的差额；对于修改保险合同条款而终止确认的合同，该调整的金额是(i)与(iii)的差额：
 - (i) 因终止确认合同导致的合同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金额；
 - (ii) 由第三方收取的保费；
 - (iii) 本集团若在修改日订立与新合同条款相同的合同将会收取的保费，减去因修改原合同而收取的任何额外保费。
- (2) 在计量上述新合同时，假设主体在修订日收到(1)(iii)所述的保费。

18. 保费准备金

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财会〔2014〕12号《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会计处理规定》和财金〔2013〕129号《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在经营各级财政按规定给予保费补贴的种植险、养殖险、森林险等农业保险业务过程中，分别按照保费收入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大灾准备金（以下分别简称“农险保费准备金”和“农险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1）农险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分别以各级财政按规定给予保费补贴的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森林保险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计提农险保费准备金。保费收入为自留保费，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

计提农险保费准备金的比例，由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在听取省级财政等有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合理确定。计提比例一旦确定，原则上应当保持3年以上有效。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2%-8%
养殖业保险	1%-4%
森林保险	4%-10%

（2）农险利润准备金

本集团按规定以大灾准备金所对应的资金用于投资等所产生的收益，计入农险利润准备金。此外，本集团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无需额外计提农险利润准备金。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保费准备金（续）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财金〔2017〕38号《关于印发<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专项准备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在经营住宅地震保险过程中，按照住宅地震保险保费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逐年滚存。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计提比例每年由财政部将会同有关部门根据上一年度住宅地震保险开展情况、准备金积累余额等调整提取比例；未调整的，按上年度提取比例执行。于2023年度，本集团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为15%。

航空意外伤害保险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银保监办发〔2021〕106号《关于印发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监管办法的通知》，在经营航空意外伤害保险过程中，按照航空意外伤害保险自留毛保费收入的5%计提特别准备金，并逐年滚存。于2023年度，本集团航空意外伤害保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为5%。

19.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

20. 收入确认原则

以下为本集团主要收入的会计政策描述：

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于提供保险合同服务（按照保险合同组）时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对于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保险服务收入包括与预期收取对价的服务相关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金额（不包括投资成分）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 (1)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金额：
 - (i)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 (ii)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 (iii)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iv) 其他，如与未来服务不相关的保费经验调整等。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收入确认原则（续）

保险服务收入（续）

(2)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本集团基于时间流逝在保险责任期间分摊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对于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本集团基于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分摊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实际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交易成本。

股息收入

当股东有权收取派付股息款项时，股息收入予以确认。

其他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交易价格，是指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同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款项，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主要的使用权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除适用简化处理的租赁外，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使用权资产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部分职工还得到本集团提供的团体寿险，但涉及金额并不重大。除此之外，本集团对职工没有其他重大福利承诺。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业务

本集团设有以权益结算、以股份为基础的报酬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向本集团的职工授予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本集团获取职工的服务以作为该权益工具的对价。

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 (1) 包括任何市场业绩条件（例如主体的股价）；
- (2) 不包括任何服务和非市场业绩可行权条件（例如盈利能力、销售增长目标和职工在某特定时期内留任实体）的影响；及
- (3) 包括任何非可行权条件（例如规定职工持股期限）的影响。

非市场业绩条件和服务条件包括在有关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假设中。成本费用的总金额在等待期内确认。等待期是指将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权条件的期间。

在每个报告期末，本集团依据非市场业绩条件和服务条件修改其对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估计，在利润表确认对原估算修正（如有）的影响，并对计入权益的金额作出相应调整。

在权益工具行权时，本公司母公司与本集团员工进行结算。

25.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递延所得税（续）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6. 利润分配

经董事会提议的年末现金股利，在股东大会批准前，作为未分配利润中的单独部分继续在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核算；于股东大会批准并宣告后，确认为负债。

27.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集团对这些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1）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本集团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如本集团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作出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2）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被管理的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不是由某一个因素或某一项活动决定的，需要考虑在评估时可获取的所有相关证据来进行判断。主要的相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如何评估和管理风险。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3）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附注九、3风险管理的信用风险一节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也披露了预期信用损失对这些因素的变动的敏感性。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i)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ii)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iii)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及
- (iv)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4） 保险合同的分组和确认

对于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在评估初始确认时是否存在亏损或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本集团需要作出判断，包括：

- (i) 使这些合同变为亏损合同的假设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 (ii) 用于对相关产品盈利性进行估计的信息

（5） 保险合同计量方法的适用性

本集团应在当在保险合同开始时评估其是否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的条件。在进行此类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合同特征及相关事实和情况进行综合判断。

（6） 责任单元的确定

本集团将合同服务边际分摊至当期和未来预期提供的每一责任单元，并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的损益。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即考虑每项合同所提供的利益金额或数量及预计责任期。

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条款确定相关合同的预计责任期。

（7） 对保险合同相关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保险合同边界内的履约现金流量现值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同时考虑一定的非金融风险调整。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费用假设、赔付率及非金融风险调整等。

(i) 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确定现金流量对应的折现率，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综合溢价考虑税收、流动性效应和其他因素等确定。2023年12月31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分别为2.28%至3.12%（2022年12月31日：2.24%至3.54%）。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ii) 费用假设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包括保险获取现金流量、保单管理和维持费用、理赔费用。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7）对保险合同相关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续）

(iii) 赔付率

本集团以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发展因子和赔付率假设。

(iv) 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采用置信水平法确定非金融风险调整。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计量签发的保险合同及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置信水平均为75%（2022年12月31日：75%）。

（8）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披露参见附注九、6。

29. 会计政策变更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本集团于2023年1月1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并重述了比较期间信息。对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已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选择采用分类重叠法基于同样的分类处理方式逐项重新确定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并调整了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的比较信息。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导致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分类和计量，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政策发生了变化。

当期适用的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具体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续）

于2023年1月1日，本集团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账面价值披露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3年1月1日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4,779,533,391	2,571,510	-	摊余成本	14,782,104,9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166,383,535	649,660	(17,430)	摊余成本	1,167,015,765
存出资本保证金	摊余成本	4,207,500,000	57,784,110	(2,187,610)	摊余成本	4,263,096,500
定期存款	摊余成本	44,486,371,709	422,868,113	(9,274,067)	摊余成本	44,899,965,755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5,398,000)	-		
转入自：应收利息			1,328,266,11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	52,501,546,667	67,190,504,995	244,043,1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19,936,094,806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645,230,324	61,241,144		
转入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6,234,332,945	182,802,000		
转入自：定期存款			905,398,000	-		
转入自：应收利息			405,543,726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续）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账面价值披露如下：（续）

	2022年12月3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重新计量	2023年1月1日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其他债权投资	-	9,586,766,02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586,766,026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461,904,746	-		
转入自：应收利息		124,861,28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1,772,568,73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1,772,568,738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772,568,738	-		
债权投资	-	150,655,856,272	(528,345)	摊余成本	150,655,327,927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870,000	(405,564)		
转入自：持有至到期投资		127,774,487,085	(122,781)		
转入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21,062,862,621	-		
转入自：应收利息		1,766,636,566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续）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账面价值披露如下：（续）

	2022年12月3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3年1月1日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0,931,573,808	(90,931,573,808)	-		-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645,230,324)	-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9,461,904,746)	-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772,568,738)	-		
转出至：债权投资			(51,87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摊余成本	127,774,487,085	(127,774,487,085)	-		-
转出至：债权投资			(127,774,487,085)	-		
应收款项类投资	摊余成本	27,297,195,566	(27,297,195,566)	-		-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34,332,945)	-		
转出至：债权投资			(21,062,862,621)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续）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账面价值披露如下：（续）

	2022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3年1月1日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3,768,800,586	(3,768,800,586)	-		-
转出至：货币资金			(2,571,510)	-		
转出至：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9,660)	-		
转出至：存出资本保证金			(57,784,110)	-		
转出至：定期存款			(1,328,266,113)	-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5,543,726)	-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124,861,280)	-		
转出至：债权投资			(1,766,636,566)	-		
转出至：其他资产			(82,487,621)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续）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账面价值披露如下：（续）

	2022年12月31日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3年1月1日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58,336,000	3,521,18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1,857,1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摊余成本	24,578,547,376	14,465,989	-	摊余成本	24,593,013,365
转入自：应付利息			14,465,989	-		
应付债券	摊余成本	10,162,782,331	324,588,128	-	摊余成本	10,487,370,459
转入自：应付利息			324,588,128	-		
应付利息	摊余成本	342,575,301	(342,575,301)	-		-
转出至：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465,989)	-		
转出至：应付债券			(324,588,128)	-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负债			(3,521,184)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续）

于2023年1月1日，本集团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已发生损失模型计量的减值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的减值准备披露如下：

计量类别	2022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算	2023年1月1日减值准备
债权投资	-	749,350,123	658,382	750,008,505
其他债权投资	-	78,655,187	2,146,727	80,801,9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621,878	(83,621,878)	-	-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12,641,461	(12,641,461)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75,446,662	(1,075,446,662)	-	-
其他金融资产	51,187,590	-	11,479,106	62,666,696
债权投资	-	749,350,123	658,382	750,008,505
转入自：持有至到期投资		12,641,461	122,781	
转入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736,708,662	-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35,601	
其他债权投资	-	78,655,187	2,146,727	80,801,914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655,187	2,146,72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保险合同准则

本集团于2023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并已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要求重述了比较期间信息。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导致本集团保险服务收入与保险服务费用的确认、保险合同负债的计量方法、财务报表的列报等均发生了重大变化。

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规定，本集团进行追溯调整无须披露当期和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受影响项目的调整金额。

五、税项

本集团根据对现时税法的理解，主要缴纳下列税项：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主要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所得税

除部分享有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外，本集团2023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2022年：25%）。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平安创展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创展”）	广州	中国	保险代理	100%	100%	设立
上海新晟强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晟强创”）	上海	中国	投资管理	100%	100%	收购
南京安宁利和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安宁利和”）	南京	中国	不动产投资管理	100%	100%	收购
Splendid Mold Limited（以下简称“Splendid Mol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管理	100%	100%	设立
Yun Xiang Capital Cayman（以下简称“Yunxiang Cayman”）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100%	100%	设立
广州平盈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平盈”）	广州	中国	不动产投资管理	90%	90%	收购
杭州安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安丰”）	杭州	中国	不动产投资管理	100%	100%	收购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2.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结构化主体：

名称	持有份额占比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业务性质
平安资产鑫享5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02,235,678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6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7,870,798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9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805,689,55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6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447,476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24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797,349,35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30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8,347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3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611,686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32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36,681,04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40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571,841,67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46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06,463,61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福14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73,188,45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福2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34,865,652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创赢24号资产管理产品	84%	135,658,411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如意65号资产管理产品	71%	622,126,807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创赢136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705,704,52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创赢75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50,550,932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秋实5号资产管理产品	87%	28,889,87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产险指数增强1号MOM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	30,000,000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产险指数增强2号MOM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	90,000,000	投资理财产品

七、 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分部列报。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劳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管理层监督各个分部的经营成果，以此作为资源分配和业绩考核的评定根据，各分部以净利润等指标作为业绩考核的标准。本集团有以下 4 个报告分部：

- （1）车险分部包括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和交强险；
- （2）意健险分部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
- （3）保证险分部包括保证保险；
- （4）其他财产类险种均归入财产险分部；
- （5）总部及其他主要对保险资金进行投资运用，其收入主要来源于投资活动。

由于本集团的客户和经营都在中国境内，所以并未列报地区分部信息。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2023年度					合计
	车险	意健险	财产险	保证险	总部及其他	
保险服务收入	209,537,743,642	21,879,052,546	60,038,009,700	22,002,723,838	-	313,457,529,726
利息收入	-	-	-	-	7,955,861,592	7,955,861,592
投资收益	-	-	-	-	2,285,884,107	2,285,884,10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2,414,967,296	2,414,967,296
汇兑损益	-	-	-	-	(79,929,358)	(79,929,358)
其他业务收入	-	-	-	-	904,075,478	904,075,478
资产处置损益	-	-	-	-	482,976	482,976
其他收益	122,862,529	3,959	74,707,846	133,849	280,309,505	478,017,688
营业收入合计	209,660,606,171	21,879,056,505	60,112,717,546	22,002,857,687	13,761,651,596	327,416,889,505
保险服务费用	(200,839,852,529)	(21,625,446,654)	(55,299,768,055)	(28,624,554,964)	-	(306,389,622,202)
分出保费的分摊	(3,817,520,437)	(60,421,344)	(8,045,868,854)	(572,048,257)	-	(12,495,858,89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3,461,026,075	(5,804,297)	4,425,162,013	659,199,988	-	8,539,583,779
承保财务损益	(3,769,051,561)	(349,698,070)	(1,055,441,434)	(308,303,414)	-	(5,482,494,479)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160,078,504	3,296,683	345,854,533	8,495,785	-	517,725,505
税金及附加	-	-	-	-	(78,068,878)	(78,068,878)
业务及管理费	-	-	-	-	(603,891,753)	(603,891,753)
提取保费准备金	-	-	(229,732,669)	-	-	(229,732,669)
利息支出	-	-	-	-	(1,445,979,817)	(1,445,979,817)
其他业务成本	-	-	-	-	(370,757,281)	(370,757,281)
信用减值损失	-	-	-	-	(504,845,721)	(504,845,721)
营业支出合计	(204,805,319,948)	(22,038,073,682)	(59,859,794,466)	(28,837,210,862)	(3,003,543,450)	(318,543,942,408)
营业利润	4,855,286,223	(159,017,177)	252,923,080	(6,834,353,175)	10,758,108,146	8,872,947,09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2023年度					合计
	车险	意健险	财产险	保证险	总部及其他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	-	-	-	181,956,354	181,956,354
折旧和摊销费用	862,300,130	90,983,597	236,915,320	5,500,208	307,950,577	1,503,649,832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504,845,721	504,845,721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车险	意健险	财产险	保证险	总部及其他	
专属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	-	3,097,157	-	-	3,097,157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636,222,027	97,743,574	14,624,214,935	96,223,996	-	17,454,404,532
共同资产	-	-	-	-	458,565,167,113	458,565,167,113
资产合计	<u>2,636,222,027</u>	<u>97,743,574</u>	<u>14,627,312,092</u>	<u>96,223,996</u>	<u>458,565,167,113</u>	<u>476,022,668,802</u>
专属负债						
保险合同负债	185,460,510,942	17,860,893,223	48,346,860,069	9,484,504,266	-	261,152,768,500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53,274,781	-	53,274,781
保费准备金	-	-	299,058,451	-	-	299,058,451
共同负债	-	-	-	-	89,099,098,391	89,099,098,391
负债合计	<u>185,460,510,942</u>	<u>17,860,893,223</u>	<u>48,645,918,520</u>	<u>9,537,779,047</u>	<u>89,099,098,391</u>	<u>350,604,200,123</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2022年度（已重述）					
	车险	意健险	财产险	保证险	总部及其他	合计
保险服务收入	197,461,807,621	24,110,000,371	44,291,868,734	28,358,510,941	-	294,222,187,667
利息收入	-	-	-	-	7,961,315,563	7,961,315,563
投资收益	-	-	-	-	6,139,132,313	6,139,132,3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062,549,981)	(4,062,549,981)
汇兑损益	-	-	-	-	(251,856,340)	(251,856,34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855,530,582	855,530,582
资产处置损益	-	-	-	-	12,809,986	12,809,986
其他收益	195,051,871	3,020,475	49,729,231	109,668	323,560,536	571,471,781
营业收入合计	197,656,859,492	24,113,020,846	44,341,597,965	28,358,620,609	10,977,942,659	305,448,041,571
保险服务费用	(186,361,692,975)	(22,199,906,445)	(41,298,138,790)	(35,117,873,890)	-	(284,977,612,100)
分出保费的分摊	(4,067,439,007)	(184,563,276)	(7,339,551,227)	(692,664,575)	-	(12,284,218,085)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3,284,858,149	64,915,202	4,973,064,522	537,803,663	-	8,860,641,536
承保财务损益	(3,632,822,623)	(333,810,777)	(834,047,394)	(350,556,740)	-	(5,151,237,53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45,725,121	4,656,740	429,315,874	10,100,167	-	489,797,902
税金及附加	-	-	-	-	(70,812,125)	(70,812,125)
业务及管理费	-	-	-	-	(585,934,929)	(585,934,929)
提取保费准备金	-	-	(78,105,503)	-	-	(78,105,503)
利息支出	-	-	-	-	(1,304,976,496)	(1,304,976,496)
其他业务成本	-	-	-	-	(380,929,714)	(380,929,714)
信用减值损失	-	-	-	-	(32,237,349)	(32,237,349)
营业支出合计	(190,731,371,335)	(22,648,708,556)	(44,147,462,518)	(35,613,191,375)	(2,374,890,613)	(295,515,624,397)
营业利润	6,925,488,157	1,464,312,290	194,135,447	(7,254,570,766)	8,603,052,046	9,932,417,174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2022年度（已重述）					合计
	车险	意健险	财产险	保证险	总部及其他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	-	-	-	370,876,438	370,876,438
折旧和摊销费用	996,672,142	117,055,270	219,222,934	7,145,021	251,987,511	1,592,082,878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32,237,349	32,237,349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合计
	车险	意健险	财产险	保证险	总部及其他	
专属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	-	33,712	-	-	33,71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68,344,459	168,795,274	13,612,822,990	223,646,669	-	16,473,609,392
共同资产	-	-	-	-	431,513,667,095	431,513,667,095
资产合计	<u>2,468,344,459</u>	<u>168,795,274</u>	<u>13,612,856,702</u>	<u>223,646,669</u>	<u>431,513,667,095</u>	<u>447,987,310,199</u>
专属负债						
保险合同负债	178,029,291,154	15,804,190,963	40,057,139,685	13,979,941,141	-	247,870,562,943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2,195,604	103,152,185	(52,292)	-	105,295,497
保费准备金	-	-	72,517,039	-	-	72,517,039
共同负债	-	-	-	-	81,400,522,990	81,400,522,990
负债合计	<u>178,029,291,154</u>	<u>15,806,386,567</u>	<u>40,232,808,909</u>	<u>13,979,888,849</u>	<u>81,400,522,990</u>	<u>329,448,898,469</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银行存款	18,802,562,967	13,873,851,294
其他货币资金	1,359,849,078	908,253,607
合计	<u>20,162,412,045</u>	<u>14,782,104,901</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抵押或冻结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98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724万元）。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均为债券。

3. 定期存款

本集团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2,981,963,724	8,686,171,677
3个月至1年（含1年）	5,001,627,671	12,192,364,017
1年至2年（含2年）	41,912,712	17,643,960,082
2年至3年（含3年）	6,762,461,247	91,107,781
3年至4年（含4年）	2,674,301,370	3,721,361,186
4年至5年（含5年）	103,075,000	2,574,301,370
5年以上	<u>100,098,611</u>	<u>-</u>
减：减值准备	<u>(5,385,434)</u>	<u>(9,300,358)</u>
净额	<u>27,660,054,901</u>	<u>44,899,965,755</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债券		
政府债	23,900,924,629	15,149,325,690
金融债	1,732,219,064	1,510,948,821
企业债	1,605,730,467	1,568,415,071
基金	57,799,110,338	53,215,764,583
股票	902,588,630	1,193,648,893
优先股	19,792,772,640	18,943,199,428
非上市股权	10,389,735,487	11,028,355,072
债权计划	3,587,422,114	3,135,860,945
理财产品投资	15,600,698,766	11,801,763,733
其他投资	2,432,275,300	2,388,812,570
合计	<u>137,743,477,435</u>	<u>119,936,094,806</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46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43百万元）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5. 债权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债券		
政府债	143,210,516,833	121,279,464,110
金融债	4,363,965,616	5,596,248,234
企业债	1,584,248,473	2,642,073,538
债权计划	4,727,391,657	4,563,044,983
理财产品投资	<u>14,936,396,956</u>	<u>17,324,505,567</u>
减：减值准备	<u>(866,646,633)</u>	<u>(750,008,505)</u>
净额	<u>167,955,872,902</u>	<u>150,655,327,927</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7,667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54,107百万元）的分类为债权投资的债券投资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债权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债券		
政府债	5,468,901,731	6,883,900,611
金融债	9,033,123,908	1,262,652,650
企业债	1,845,952,511	1,440,212,765
合计	<u>16,347,978,150</u>	<u>9,586,766,026</u>
其中：		
- 摊余成本	16,243,037,184	9,684,784,503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104,940,966</u>	<u>(98,018,477)</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85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1百万元），请见附注八、16。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147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71百万元）的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的债券投资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股票	3,741,403,145	3,123,176,683
优先股	16,329,469,572	18,582,292,055
非上市股权	67,100,000	67,100,000
合计	<u>20,137,972,717</u>	<u>21,772,568,738</u>
其中：		
- 成本	18,427,835,533	21,121,848,146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1,710,137,184</u>	<u>650,720,592</u>

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权在本期间确认的股息收入可参见附注八、34。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2023年度							
	投资成本	年初净额	追加/（减少） 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不动产”）	7,167,734,434	14,454,899,541	-	(88,921,041)	14,365,978,500	-	-	-
上海祥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上海祥昭”）	1,782,512,786	1,926,641,488	-	384,381,422	2,311,022,910	-	-	-
其他	42,137,500	73,606,364	-	14,987,660	88,594,024	-	-	1,215,000
合营企业								
Yun Chen Capital Cayman（以下简称“Yun Chen”）	8,113,771,083	9,544,434,865	-	548,928,054	10,093,362,919	-	-	-
合计	17,106,155,803	25,999,582,258	-	859,376,095	26,858,958,353	-	-	1,215,00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财务信息如下：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联营企业									
平安不动产	中国	深圳	物业管理和投资管理	33.08%	33.08%	106,224,890,245	58,142,611,377	3,850,336,613	259,801,946
上海祥昭	中国	上海	资本市场服务	40.82%	40.82%	5,766,824,878	104,703,199	290,391,084	272,638,363
合营企业									
Yun Chen	中国	开曼群岛	资本市场服务	59.58%	49.80%	42,118,763,485	7,369,362,362	8,366,426,713	1,713,854,499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财务信息如下：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联营企业									
平安不动产	中国	深圳	物业管理和投资管理	33.08%	33.08%	109,583,370,927	61,231,412,605	5,257,561,451	897,409,324
上海祥昭	中国	上海	资本市场服务	40.82%	40.82%	4,850,141,130	129,773,152	213,068,060	193,035,692
合营企业									
Yun Chen	中国	开曼群岛	资本市场服务	59.58%	49.80%	41,162,951,378	6,984,517,462	7,853,285,738	1,655,339,478

上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不存在对本集团具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按注册资本的20%提取资本保证金，存放于符合原中国银保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中资商业银行。资本保证金仅当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

根据《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从事保险代理业务的子公司按注册资本的5%提取资本保证金，以专户存储到商业银行。保险专业代理公司保证金缴存额达到人民币100万元的，可以不再增加保证金。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做好保险专业中介业务许可工作的通知》规定，本公司从事保险代理业务的子公司在业务许可证有效期内，需将不少于10%的注册资本投资于大额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且不得质押。

10. 投资性房地产

2023年度

原值

年初余额	9,462,811,447
本年外购数	97,144,239
固定资产净转入/（转出）	(34,498,432)
无形资产净转入/（转出）	(11,112,773)
年末余额	9,514,344,48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310,305,684
本年计提数	304,168,134
固定资产净转入/（转出）	(22,893,137)
年末余额	1,591,580,681

净额

年末余额	7,922,763,800
年初余额	8,152,505,763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

	2023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通讯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918,347,688	1,020,526,881	835,530,752	88,227,276	3,862,632,597
本年外购数	36,862,161	39,669,990	460,089	130,609,924	207,602,164
在建工程净转出	-	-	-	(192,851,249)	(192,851,249)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34,498,432	-	-	-	34,498,432
本年减少数	-	(112,980,606)	(81,583,560)	-	(194,564,166)
年末余额	<u>1,989,708,281</u>	<u>947,216,265</u>	<u>754,407,281</u>	<u>25,985,951</u>	<u>3,717,317,778</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734,671,285	682,051,965	706,698,066	-	2,123,421,316
本年计提数	55,313,716	150,914,752	43,836,156	-	250,064,624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22,893,137	-	-	-	22,893,137
本年减少数	-	(103,880,963)	(77,575,817)	-	(181,456,780)
年末余额	<u>812,878,138</u>	<u>729,085,754</u>	<u>672,958,405</u>	<u>-</u>	<u>2,214,922,297</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2,694,834	-	-	-	22,694,834
年末余额	<u>22,694,834</u>	<u>-</u>	<u>-</u>	<u>-</u>	<u>22,694,834</u>
净额					
年末余额	<u>1,154,135,309</u>	<u>218,130,511</u>	<u>81,448,876</u>	<u>25,985,951</u>	<u>1,479,700,647</u>
年初余额	<u>1,160,981,569</u>	<u>338,474,916</u>	<u>128,832,686</u>	<u>88,227,276</u>	<u>1,716,516,447</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使用权资产

	2023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年初余额	3,300,764,103
本年增加数	517,456,027
本年减少数	(956,772,293)
年末余额	2,861,447,837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681,144,991
本年计提数	742,430,461
本年减少数	(925,800,537)
年末余额	1,497,774,915
净额	
年末余额	1,363,672,922
年初余额	1,619,619,112

13. 无形资产

	2023年度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系统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457,837,149	31,967,716	489,804,865
本年外购数	-	59,033	59,033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11,112,773	-	11,112,773
年末余额	468,949,922	32,026,749	500,976,671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40,571,244	28,641,832	69,213,076
本年计提数	17,867,800	175,265	18,043,065
年末余额	58,439,044	28,817,097	87,256,141
净额			
年末余额	410,510,878	3,209,652	413,720,530
年初余额	417,265,905	3,325,884	420,591,789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 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46,925,239	187,700,956	675,683,670	2,702,734,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364,832,903)	(1,459,331,610)	(117,530,199)	(470,120,795)
保险合同负债	9,483,430,446	37,933,721,784	11,131,790,853	44,527,163,412
资产减值准备	365,386,238	1,461,544,952	311,248,285	1,244,993,140
其他	4,935,586,300	19,044,494,411	2,605,794,720	9,725,328,096
合计	<u>14,466,495,320</u>	<u>57,168,130,493</u>	<u>14,606,987,329</u>	<u>57,730,098,533</u>

15. 其他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其他应收款（1）	11,862,120,993	11,921,620,022
长期待摊费用	277,603,409	299,400,551
预付账款	242,078,620	220,397,320
其他	<u>417,084,834</u>	<u>295,780,571</u>
减：减值准备	<u>(1,123,594,313)</u>	<u>(818,430,738)</u>
净额	<u>11,675,293,543</u>	<u>11,918,767,726</u>

（1）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相关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计算，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1年以内（含1年）	8,097,885,453	8,602,332,023
1年至2年（含2年）	1,464,986,598	854,916,937
2年至3年（含3年）	785,864,930	724,022,544
3年以上	<u>1,513,384,012</u>	<u>1,740,348,518</u>
合计	<u>11,862,120,993</u>	<u>11,921,620,022</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	80,801,914	4,163,635	-	-	-	84,965,549
债权投资	750,008,505	116,760,909	(122,781)	-	(122,781)	866,646,6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430	-	(17,430)	-	(17,430)	-
定期存款	9,300,358	-	(3,914,924)	-	(3,914,924)	5,385,434
存出资本保证金	2,187,610	527,361	-	-	-	2,714,97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694,834	-	-	-	-	22,694,834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818,430,738	387,448,951	-	(82,285,376)	(82,285,376)	1,123,594,313
合计	<u>1,683,441,389</u>	<u>508,900,856</u>	<u>(4,055,135)</u>	<u>(82,285,376)</u>	<u>(86,340,511)</u>	<u>2,106,001,734</u>

项目	2022年度（已重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	86,877,481	-	(6,075,567)	-	(6,075,567)	80,801,914
债权投资	751,972,573	-	(1,964,068)	-	(1,964,068)	750,008,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74	10,869	(13,513)	-	(13,513)	17,430
定期存款	20,451,315	-	(11,150,957)	-	(11,150,957)	9,300,358
存出资本保证金	1,795,397	392,213	-	-	-	2,187,61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694,834	-	-	-	-	22,694,834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910,928,988	57,440,905	(6,402,533)	(143,536,622)	(149,939,155)	818,430,738
合计	<u>1,794,740,662</u>	<u>57,843,987</u>	<u>(25,606,638)</u>	<u>(143,536,622)</u>	<u>(169,143,260)</u>	<u>1,683,441,389</u>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质押品均为债券，质押品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八、4，附注八、5和附注八、6。

18. 应付职工薪酬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8,017,908,565	18,855,282,988	(16,782,893,394)	10,090,298,159
社会保险费	545,202,212	2,615,514,712	(3,007,295,667)	153,421,257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273,616,200	509,798,153	(384,380,746)	1,399,033,607
合计	<u>9,836,726,977</u>	<u>21,980,595,853</u>	<u>(20,174,569,807)</u>	<u>11,642,753,023</u>

19. 应交税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代收代缴车船税	2,385,166,754	2,264,764,397
增值税	56,703,507	575,397,93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5,198,832	63,315,481
其他	28,672,045	2,471,199,681
合计	<u>2,525,741,138</u>	<u>5,374,677,494</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保险合同负债/资产

（1）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2023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33,712)	-	-	-	(33,712)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8,518,703,336	2,382,582,547	9,083,821,353	19,985,107,236	107,806,674,585	4,831,891,876	111,413,705,048	3,833,184,198	227,885,455,707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余额	8,518,703,336	2,382,582,547	9,083,821,353	19,985,107,236	107,806,640,873	4,831,891,876	111,413,705,048	3,833,184,198	227,885,421,995
保险服务收入	(25,041,669,316)	-	-	(25,041,669,316)	(288,415,860,410)	-	-	-	(288,415,860,410)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3,105,638,601)	34,682,874,075	31,577,235,474	-	(4,516,019,764)	231,054,626,731	2,646,763,181	229,185,370,148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822,871,989	-	-	822,871,989	63,434,716,703	-	-	-	63,434,716,703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2,109,003,089	-	2,109,003,089	-	4,458,721,272	-	-	4,458,721,272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3,552,004,156)	(3,552,004,156)	-	-	(19,322,376,985)	(2,323,915,332)	(21,646,292,317)
其他费用	-	-	-	-	-	-	-	-	-
保险服务费用	822,871,989	(996,635,512)	31,130,869,919	30,957,106,396	63,434,716,703	(57,298,492)	211,732,249,746	322,847,849	275,432,515,806
保险服务业绩	(24,218,797,327)	(996,635,512)	31,130,869,919	5,915,437,080	(224,981,143,707)	(57,298,492)	211,732,249,746	322,847,849	(12,983,344,604)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265,615,892	36,359,511	232,801,065	534,776,468	2,229,586,182	-	2,626,120,979	92,010,850	4,947,718,011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	-	-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3,953,181,435)	(960,276,001)	31,363,670,984	6,450,213,548	(222,751,557,525)	(57,298,492)	214,358,370,725	414,858,699	(8,035,626,593)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保险合同负债/资产（续）

（1）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续）

	2023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投资成分	-	-	-	-	(1,152,979,309)	-	1,152,979,309	-
收到的保费	26,554,626,399	-	-	26,554,626,399	314,440,230,405	-	-	-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834,526,235)	-	-	(834,526,235)	(64,738,245,515)	-	-	-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34,373,938,580)	(34,373,938,580)	-	-	(205,672,163,738)	-
其他现金流量	(1,504,192,626)	-	-	(1,504,192,626)	(17,811,535,698)	-	-	-
现金流量合计	24,215,907,538	-	(34,373,938,580)	(10,158,031,042)	231,890,449,192	-	(205,672,163,738)	-
其他变动	-	-	(16,135,452)	(16,135,452)	-	-	(1,179,563,803)	-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余额	8,781,429,439	1,422,306,546	6,057,418,305	16,261,154,290	115,792,553,231	4,774,593,384	120,073,327,541	4,248,042,897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7,660,624)	-	4,563,467	-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8,781,429,439	1,422,306,546	6,057,418,305	16,261,154,290	115,800,213,855	4,774,593,384	120,068,764,074	4,248,042,89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保险合同负债/资产（续）

（1）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续）

	2022年度（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 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5,366,882,843	3,809,778,975	9,383,381,731	18,560,043,549	100,787,552,554	2,709,681,258	94,045,309,760	3,153,707,663	200,696,251,235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余额	5,366,882,843	3,809,778,975	9,383,381,731	18,560,043,549	100,787,552,554	2,709,681,258	94,045,309,760	3,153,707,663	200,696,251,235
保险服务收入	(31,013,087,206)	-	-	(31,013,087,206)	(263,209,100,461)	-	-	-	(263,209,100,461)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 费用	-	(3,731,632,486)	41,377,064,072	37,645,431,586	-	(2,468,160,502)	194,738,014,433	2,214,793,111	194,484,647,042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879,407,041	-	-	879,407,041	56,750,351,004	-	-	-	56,750,351,004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2,233,100,941	-	2,233,100,941	-	4,590,371,120	-	-	4,590,371,120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 现金流量变动	-	-	(3,404,788,274)	(3,404,788,274)	-	-	(6,586,341,997)	(1,614,566,363)	(8,200,908,360)
其他费用	-	-	-	-	-	-	-	-	-
保险服务费用	879,407,041	(1,498,531,545)	37,972,275,798	37,353,151,294	56,750,351,004	2,122,210,618	188,151,672,436	600,226,748	247,624,460,806
保险服务业绩	(30,133,680,165)	(1,498,531,545)	37,972,275,798	6,340,064,088	(206,458,749,457)	2,122,210,618	188,151,672,436	600,226,748	(15,584,639,655)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92,875,103	71,335,117	246,518,637	510,728,857	2,265,044,808	-	2,296,214,082	79,249,787	4,640,508,677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	-	-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9,940,805,062)	(1,427,196,428)	38,218,794,435	6,850,792,945	(204,193,704,649)	2,122,210,618	190,447,886,518	679,476,535	(10,944,130,978)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保险合同负债/资产（续）

（1）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续）

	2022年度（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投资成分	-	-	-	-	(692,156,309)	-	692,156,309	-	-
收到的保费	36,067,666,996	-	-	36,067,666,996	287,732,623,061	-	-	-	287,732,623,061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949,698,001)	-	-	(949,698,001)	(59,670,338,729)	-	-	-	(59,670,338,729)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38,499,843,198)	(38,499,843,198)	-	-	(172,450,063,787)	-	(172,450,063,787)
其他现金流量	(2,025,343,440)	-	-	(2,025,343,440)	(16,157,335,055)	-	-	-	(16,157,335,055)
现金流量合计	33,092,625,555	-	(38,499,843,198)	(5,407,217,643)	211,904,949,277	-	(172,450,063,787)	-	39,454,885,490
其他变动	-	-	(18,511,615)	(18,511,615)	-	-	(1,321,583,752)	-	(1,321,583,752)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余额	8,518,703,336	2,382,582,547	9,083,821,353	19,985,107,236	107,806,640,873	4,831,891,876	111,413,705,048	3,833,184,198	227,885,421,995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33,712)	-	-	-	(33,712)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8,518,703,336	2,382,582,547	9,083,821,353	19,985,107,236	107,806,674,585	4,831,891,876	111,413,705,048	3,833,184,198	227,885,455,70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保险合同负债/资产（续）

（2）本集团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保险合同净负债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1,720,791,353	13,007,449,315
非金融风险调整	1,468,729,866	2,345,136,024
合同服务边际	3,071,633,071	4,632,521,897
合计	<u>16,261,154,290</u>	<u>19,985,107,236</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负债

（1）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2023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235,880,161	274,494,476	8,730,017,189	10,240,391,826	(222,875,061)	87,652,860	6,048,200,800	320,238,967	6,233,217,566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264,968,396)	-	159,672,899	(105,295,497)	-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负债余额	970,911,765	274,494,476	8,889,690,088	10,135,096,329	(222,875,061)	87,652,860	6,048,200,800	320,238,967	6,233,217,566
分出保费的分摊	(7,483,342,500)	-	-	(7,483,342,500)	(5,012,516,392)	-	-	-	(5,012,516,392)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 费用	-	(151,356,880)	8,041,816,677	7,890,459,797	-	-	2,344,361,979	75,795,705	2,420,157,684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136,690,172	-	136,690,172	-	(38,467,186)	-	-	(38,467,186)
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 现金流量变动	-	-	(1,100,316,273)	(1,100,316,273)	-	-	(658,794,865)	(111,989,207)	(770,784,072)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	3,391,907	-	(1,850,645)	1,541,262	-	-	302,395	-	302,395
其他摊回费用	-	-	-	-	-	-	-	-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3,391,907	(14,666,708)	6,939,649,759	6,928,374,958	-	(38,467,186)	1,685,869,509	(36,193,502)	1,611,208,821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7,479,950,593)	(14,666,708)	6,939,649,759	(554,967,542)	(5,012,516,392)	(38,467,186)	1,685,869,509	(36,193,502)	(3,401,307,571)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 变动额	107,616,775	(1,559,383)	258,812,943	364,870,335	(29,303)	-	145,215,322	7,669,151	152,855,170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	-	-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7,372,333,818)	(16,226,091)	7,198,462,702	(190,097,207)	(5,012,545,695)	(38,467,186)	1,831,084,831	(28,524,351)	(3,248,452,401)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负债（续）

（1）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续）

	2023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 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投资成分	(732,144,977)	-	732,144,977	-	-	-	-	-	-
支付的分出保费	8,874,605,159	-	-	8,874,605,159	5,433,939,009	-	-	-	5,433,939,009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含投资成分）	-	-	(7,479,154,132)	(7,479,154,132)	-	-	(2,358,024,572)	-	(2,358,024,572)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
现金流量合计	8,874,605,159	-	(7,479,154,132)	1,395,451,027	5,433,939,009	-	(2,358,024,572)	-	3,075,914,437
其他变动	-	-	-	-	-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负债余额	1,741,038,129	258,268,385	9,341,143,635	11,340,450,149	198,518,253	49,185,674	5,521,261,059	291,714,616	6,060,679,602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265,119,004	215,347,651	8,913,258,275	11,393,724,930	198,518,253	49,185,674	5,521,261,059	291,714,616	6,060,679,602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524,080,875)	42,920,734	427,885,360	(53,274,781)	-	-	-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负债（续）

（1）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续）

	2022年度（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 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371,437,347)	149,244,155	10,003,910,553	9,781,717,361	(376,334,282)	-	5,486,973,284	292,071,411	5,402,710,413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负债余额	(371,437,347)	149,244,155	10,003,910,553	9,781,717,361	(376,334,282)	-	5,486,973,284	292,071,411	5,402,710,413
分出保费的分摊	(7,857,854,605)	-	-	(7,857,854,605)	(4,426,363,480)	-	-	-	(4,426,363,480)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 费用	-	(123,250,718)	7,515,281,236	7,392,030,518	-	-	2,422,911,639	118,860,620	2,541,772,259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248,859,489	-	248,859,489	-	87,652,860	-	-	87,652,860
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 现金流量变动	-	-	(923,783,708)	(923,783,708)	-	-	(389,187,653)	(97,928,246)	(487,115,899)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	1,733,129	-	(799,754)	933,375	-	-	292,642	-	292,642
其他摊回费用	-	-	-	-	-	-	-	-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733,129	125,608,771	6,590,697,774	6,718,039,674	-	87,652,860	2,034,016,628	20,932,374	2,142,601,862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7,856,121,476)	125,608,771	6,590,697,774	(1,139,814,931)	(4,426,363,480)	87,652,860	2,034,016,628	20,932,374	(2,283,761,618)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 变动额	85,924,810	(358,450)	265,643,290	351,209,650	(4,643,081)	-	135,996,151	7,235,182	138,588,252
其他损益变动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	-	-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7,770,196,666)	125,250,321	6,856,341,064	(788,605,281)	(4,431,006,561)	87,652,860	2,170,012,779	28,167,556	(2,145,173,36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负债（续）

（1）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续）

	2022年度（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 赔款资产	合计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投资成分	(770,960,083)	-	770,960,083	-	-	-	-	-
支付的分出保费	9,883,505,861	-	-	9,883,505,861	4,584,465,782	-	-	4,584,465,782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含投资成分）	-	-	(8,741,521,612)	(8,741,521,612)	-	-	(1,608,785,263)	-
其他现金流量	-	-	-	-	-	-	-	-
现金流量合计	9,883,505,861	-	(8,741,521,612)	1,141,984,249	4,584,465,782	-	(1,608,785,263)	2,975,680,519
其他变动	-	-	-	-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负债余额	970,911,765	274,494,476	8,889,690,088	10,135,096,329	(222,875,061)	87,652,860	6,048,200,800	320,238,967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235,880,161	274,494,476	8,730,017,189	10,240,391,826	(222,875,061)	87,652,860	6,048,200,800	320,238,967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264,968,396)	-	159,672,899	(105,295,497)	-	-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负债（续）

（2）本集团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0,120,161,414	9,013,924,324
非金融风险调整	757,496,878	712,175,780
合同服务边际	462,791,857	408,996,225
合计	<u>11,340,450,149</u>	<u>10,135,096,329</u>

22. 保费准备金

	2023年度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保费准备金				
种植业保险	47,534,929	191,308,403	(32,579,476)	206,263,856
养殖业保险	13,032,461	56,720,136	(10,158,163)	59,594,434
森林保险	11,342,488	21,846,797	(4,312,361)	28,876,924
其他	607,161	6,072,640	(2,356,564)	4,323,237
合计	<u>72,517,039</u>	<u>275,947,976</u>	<u>(49,406,564)</u>	<u>299,058,451</u>

23. 长期借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1,828,171,469</u>	<u>4,366,388,424</u>

24. 应付债券

发行年度	期限（年）	前5年 票面利率	后5年票面利率 （若未行使赎回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19年	10年	4.64%	5.64%	<u>10,543,033,690</u>	<u>10,487,370,459</u>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上述资本补充债券均未经担保，在第5个计息年度末享有对剩余资本补充债券的赎回权。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负债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预提费用	7,361,222,338	7,673,989,894
其他应付款	6,542,981,718	5,586,930,251
应付保险保障基金	609,826,684	776,599,678
应付交强险救助基金	528,449,635	542,771,165
递延收益	289,304,914	316,475,867
应付股利	691,205	667,202
存入保证金	460,457	456,913
合计	<u>15,332,936,951</u>	<u>14,897,890,970</u>

26. 股本

股东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注册及实收资本	比例	注册及实收资本	比例
平安集团	20,904,464,969	99.55%	20,904,464,969	99.55%
其他	95,535,031	0.45%	95,535,031	0.45%
合计	<u>21,000,000,000</u>	<u>100.00%</u>	<u>21,000,000,000</u>	<u>100.00%</u>

27. 资本公积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其他综合收益和 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	789,810,204	632,177,348
持股计划（注1）	(129,039,067)	(120,686,568)
长期服务计划（注2）	(6,405,924,748)	(4,956,734,344)
合计	<u>(5,745,153,611)</u>	<u>(4,445,243,564)</u>

注1：本公司参与平安集团管理的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将所需购股资金交付平安集团，由其用于在市场上购买相应数量的平安集团的股份，股份在满足一定的业绩目标后方可归属于获批准参与该计划的核心员工。2023年度本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购买股份人民币155,129,578元（2022年度：人民币140,345,749元），其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为人民币138,531,759元（2022年度：人民币133,499,793元）。

注2：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参与平安集团管理的长期服务计划，平安集团通过市场购入其股票。长期服务计划参与人员从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退休时方可提出计划权益的归属申请，在得到确认后最终获得归属。2023年度本集团支付本公司母公司人民币1,491,659,432元（2022年度：人民币1,359,030,312元）用于其市场回购股票，其长期服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为人民币98,725,776元（2022年度：人民币74,894,071元）。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盈余公积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法定盈余公积	14,625,828,126	14,625,828,126
任意盈余公积	52,300,000,000	44,300,000,000
合计	<u>66,925,828,126</u>	<u>58,925,828,126</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法定盈余公积可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25%。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实收资本。

29.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于补偿巨灾风险，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30. 保险利润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4〕12号《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会计处理规定》和财金〔2013〕129号《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提取或动用农险利润准备金。2023年度，本公司经营农业保险未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除将以大灾准备金所对应的资金用于投资等所产生的收益人民币92,347元（2022年度：人民币3,726,256元）计入农险利润准备金外，无需额外计提农险利润准备金。

2020年10月15日由原中国银保监会、财政部及生态环境部发布《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本公司根据规定按照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75%，提取核巨灾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计提顺序在农险利润准备金之后。2023年度本公司提取核巨灾利润准备金人民币18,366,370元（2022年度：人民币28,642,209元）。

31. 未分配利润及利润分配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 (2) 按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4)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5) 支付股东股利。

于2023年7月21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3年利润分配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以210亿总股本为基础，向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0.1元，共计人民币2,100,000,000元。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保险服务收入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保险服务收入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3,106,745,659	2,888,017,602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1,195,384,875	1,548,878,717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19,923,084,597	25,814,756,775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822,871,989	879,407,041
其他	(6,417,804)	(117,972,929)
小计	<u>25,041,669,316</u>	<u>31,013,087,206</u>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u>288,415,860,410</u>	<u>263,209,100,461</u>
合计	<u>313,457,529,726</u>	<u>294,222,187,667</u>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计量的合同	13,168,227,223	160,750,805,285
其他合同	<u>300,289,302,503</u>	<u>133,471,382,382</u>
合计	<u>313,457,529,726</u>	<u>294,222,187,667</u>

33. 利息收入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7,516,192,105	7,804,803,368
其他债权投资	<u>439,669,487</u>	<u>156,512,195</u>
合计	<u>7,955,861,592</u>	<u>7,961,315,563</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投资收益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净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78,356,135	7,963,136,5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49,293,562	1,020,948,718
已实现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59,857,442)	(3,483,780,438)
其他债权投资	117,887,596	(8,089,0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4,174,237)
衍生金融工具	(64,566,458)	(34,069,31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464,770,714	685,160,058
合计	<u>2,285,884,107</u>	<u>6,139,132,313</u>

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基金	2,691,680,986	(3,303,050,036)
债券	319,431,622	(181,112,731)
股票	87,329,841	(1,877,513)
理财产品、债权计划及其他投资	(683,224,492)	(576,864,1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2,231)	212,231
衍生金融工具	(38,430)	142,169
合计	<u>2,414,967,296</u>	<u>(4,062,549,981)</u>

36. 其他业务收入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428,599,957	392,779,926
手续费收入	328,703,060	304,577,280
服务费收入	49,237,812	93,946,036
其他	97,534,649	64,227,340
合计	<u>904,075,478</u>	<u>855,530,582</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其他收益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政府奖励	310,128,642	311,200,127
代收代缴车船使用税手续费收入	122,862,528	195,051,870
社保局补贴	22,725,319	39,093,74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831,913	20,736,430
税收返还	1,469,286	5,389,613
合计	<u>478,017,688</u>	<u>571,471,781</u>

38. 业务及管理费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职工薪酬	18,899,698,887	17,869,442,806
其中：薪酬及奖金	14,113,001,858	13,255,577,008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4,284,265,303	4,131,231,839
物业及设备支出	1,466,410,650	1,611,888,828
其中：固定资产折旧	208,186,809	226,433,5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645,943,726	757,540,937
无形资产摊销	18,043,065	1,638,6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1,934,690	185,421,594
业务投入及监管费用支出	13,294,568,269	12,858,066,801
其中：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2,283,587,887	2,252,212,858
咨询服务费	19,077,776,236	17,567,826,186
行政办公支出	942,820,238	993,194,895
其他支出	1,219,228,108	1,121,743,733
小计	<u>54,900,502,388</u>	<u>52,022,163,249</u>
减：与保险合同履约直接相关的支出		
计入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7,365,272,966)	(26,045,748,924)
计入保险服务费用的金额	(26,931,337,669)	(25,390,479,396)
小计	<u>(54,296,610,635)</u>	<u>(51,436,228,320)</u>
合计	<u>603,891,753</u>	<u>585,934,929</u>

39. 利息支出

	2023年度	2022年度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609,286,299	434,763,265
债券利息支出	519,731,918	633,784,724
借款利息支出	238,806,403	139,295,906
未确认融资费用	78,582,415	97,353,281
其他	(427,218)	(220,680)
合计	<u>1,445,979,817</u>	<u>1,304,976,406</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信用减值损失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其他债权投资	4,163,635	(6,075,567)
债权投资	116,638,128	(1,964,068)
定期存款	(3,914,924)	(11,150,957)
存出资本保证金	527,361	392,2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430)	(2,644)
其他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387,448,951	51,038,372
合计	<u>504,845,721</u>	<u>32,237,349</u>

41. 营业外收入

	2023年度	2022年度
过期应付款项	173,525,989	40,949,506
政府补助	47,944,596	24,159,611
其他	32,201,178	38,058,222
合计	<u>253,671,763</u>	<u>103,167,339</u>

42. 营业外支出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对外捐赠	202,972,203	98,701,487
补税及滞纳金	62,701,650	30,247,495
罚款支出	10,351,283	12,038,950
其他	32,245,954	16,722,887
合计	<u>308,271,090</u>	<u>157,710,819</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所得税费用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225,229)	4,060,290,5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7,726,938)	(4,294,348,793)
合计	<u>(139,952,167)</u>	<u>(234,058,208)</u>

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税前利润	8,818,347,770	9,877,873,694
以主要适用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04,586,943	2,469,468,424
不可抵扣的费用	481,702,369	447,426,797
非应税收入	(2,839,766,983)	(3,092,843,588)
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调整	(15,140,022)	(34,899,978)
其他	28,665,526	(23,209,863)
所得税费用	<u>(139,952,167)</u>	<u>(234,058,208)</u>

本集团的企业所得税按照对现行税法的理解，并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境外地区应纳税所得额的税项根据本集团境外经营所受管辖区域及中国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项目的调节情况：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出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2,885,429)	153,600,890	-	80,715,461	320,847,040	(117,887,596)	(49,358,554)	153,600,89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减值准备	61,231,246	3,247,392	-	64,478,638	4,163,635	-	(916,243)	3,247,39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92,525,797	153,490,587	-	846,016,384	153,490,587	-	-	153,490,587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5,980,544)	63,157,943	-	(902,822,601)	63,157,943	-	-	63,157,943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8,061,158	948,170,247	(86,697,806)	1,369,533,599	1,146,114,397	-	(197,944,150)	948,170,247	-
合计	<u>222,952,228</u>	<u>1,321,667,059</u>	<u>(86,697,806)</u>	<u>1,457,921,481</u>	<u>1,687,773,602</u>	<u>(117,887,596)</u>	<u>(248,218,947)</u>	<u>1,321,667,059</u>	<u>-</u>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已重述）				2022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已重述）				
	2022年 1月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出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913,289)	(64,972,140)	-	(72,885,429)	(88,094,542)	8,089,065	15,033,337	(64,972,14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减值准备	66,710,086	(5,478,840)	-	61,231,246	(6,075,567)	-	596,727	(5,478,840)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814,013)	767,339,810	-	692,525,797	767,339,810	-	-	767,339,810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293,183)	(914,687,361)	-	(965,980,544)	(914,687,361)	-	-	(914,687,361)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0,194,924	297,866,234	-	508,061,158	360,376,830	-	(62,510,596)	297,866,234	-
合计	<u>142,884,525</u>	<u>80,067,703</u>	<u>-</u>	<u>222,952,228</u>	<u>118,859,170</u>	<u>8,089,065</u>	<u>(46,880,532)</u>	<u>80,067,703</u>	<u>-</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净利润	8,958,299,937	10,111,931,902
加：信用减值损失	504,845,721	32,237,34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304,168,134	250,173,835
固定资产折旧	250,064,624	295,100,74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42,430,461	852,233,234
无形资产摊销	18,043,065	1,638,6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8,943,548	192,936,420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 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益	(482,976)	(12,809,98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14,967,296)	4,062,549,981
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10,162,821,858)	(14,026,991,512)
利息支出	1,445,979,817	1,304,976,496
汇兑损益	79,929,358	251,856,340
其他业务收入	(428,599,957)	(392,779,926)
递延收益摊销	(11,220,000)	(11,220,000)
提取保费准备金	229,732,669	78,105,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	(107,726,938)	(4,294,348,793)
保险合同负债/资产的变动净额	13,279,142,112	28,614,234,447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负债的变动净额	(1,032,815,856)	(1,183,886,1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减少额	650,694,227	(609,041,4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额	(601,475,532)	4,158,464,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892,163,260</u>	<u>29,675,362,055</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20,150,235,601	14,772,291,24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772,291,243)	(10,105,952,35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1,166,383,535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166,383,535)	(1,354,635,7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u>4,211,560,823</u>	<u>4,478,086,635</u>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本集团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除支付的职工薪酬外的各项业务及管理费。具体参见附注八、41。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790,589,812	13,864,270,4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59,645,789	908,020,747
小计	<u>20,150,235,601</u>	<u>14,772,291,243</u>
现金等价物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66,383,535
小计	<u>-</u>	<u>1,166,383,535</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0,150,235,601</u>	<u>15,938,674,778</u>

46.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债券、基金、股票、借款、债权计划及资管计划等。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付手续费及佣金等。

（1） 金融工具分类

于资产负债表日，除以下列示的金融工具外，其他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u>167,955,872,902</u>	<u>150,655,327,927</u>	<u>173,197,805,996</u>	<u>153,491,756,731</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u>10,543,033,690</u>	<u>10,487,370,459</u>	<u>10,377,588,128</u>	<u>10,483,088,128</u>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下文描述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的金融工具

期限很短（少于3个月）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该假设同样适用于定期存款和没有固定到期日的活期存款。其他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利率定期进行调整，以反映初始确认后的市场利率的变动，因此公允价值亦与账面价值相若。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1）金融工具分类（续）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在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将其初始确认时的市场利率与同类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利率进行比较。固定利率存款的公允价值乃以市场上风险和到期日与其类似的金融产品的市场收益率为折现率，对该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后的结果。具有报价的债券的公允价值乃基于其公开市场报价。不具有公开市场报价的债券的公允价值乃以市场上同类投资的市场收益率为贴现率，对该金融工具剩余期限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后的结果。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

本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及披露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是指企业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的标志是存在容易获取的及时的交易所、券商、经纪人、行业协会、定价机构及监管机构的报价，并且此类报价能够代表实际发生的公平市场交易的价格。本集团主要采用收盘价作为金融资产的计价。第一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基金、债券和开放式基金；

第二层次是指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次输入值以外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此类估值方法最大限度使用可观察的市场数据并尽量少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是指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企业应当在考虑相关资产或负债特征的基础上判断所使用的输入值是否重要。

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

对于第二层次，其估值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次。本集团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中，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对于第三层次，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263,172,833	26,975,701,327	-	27,238,874,160
基金	44,011,994,351	13,787,115,987	-	57,799,110,338
股票	902,048,297	540,333	-	902,588,630
优先股	-	19,792,772,640	-	19,792,772,640
非上市股权	-	1,111,869,053	9,277,866,434	10,389,735,487
债权计划	-	3,428,151,000	159,271,114	3,587,422,114
理财产品投资	-	14,744,818,408	855,880,358	15,600,698,766
其他投资	-	2,340,615,520	91,659,780	2,432,275,300
小计	45,177,215,481	82,181,584,268	10,384,677,686	137,743,477,435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	57,072,655	-	57,072,655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253,414,836	16,080,220,914	14,342,400	16,347,978,1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3,741,403,145	-	-	3,741,403,145
优先股	-	16,329,469,572	-	16,329,469,572
非上市股权	-	-	67,100,000	67,100,000
小计	3,741,403,145	16,329,469,572	67,100,000	20,137,972,717
金融资产合计	49,172,033,462	114,648,347,409	10,466,120,086	174,286,500,95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续）：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92,329,129	18,136,360,453	-	18,228,689,582
基金	40,972,872,395	12,242,892,188	-	53,215,764,583
股票	1,192,910,087	738,806	-	1,193,648,893
优先股	-	18,943,199,428	-	18,943,199,428
非上市股权	-	-	11,028,355,072	11,028,355,072
债权计划	-	2,968,490,000	167,370,945	3,135,860,945
理财产品投资	-	10,929,306,025	872,457,708	11,801,763,733
其他投资	-	2,303,828,231	84,984,339	2,388,812,570
小计	42,258,111,611	65,524,815,131	12,153,168,064	119,936,094,806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	16,156,253	-	16,156,253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	9,566,573,790	20,192,236	9,586,766,0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3,123,176,683	-	-	3,123,176,683
优先股	-	18,582,292,055	-	18,582,292,055
非上市股权	-	-	67,100,000	67,100,000
小计	3,123,176,683	18,582,292,055	67,100,000	21,772,568,738
金融资产合计	45,381,288,294	93,689,837,229	12,240,460,300	151,311,585,823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1,857,184	-	261,857,184
金融负债合计	-	261,857,184	-	261,857,184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合计
债权投资	-	172,832,268,769	365,537,227	173,197,805,996
金融资产合计	-	172,832,268,769	365,537,227	173,197,805,996
应付债券	-	10,377,588,128	-	10,377,588,128
金融负债合计	-	10,377,588,128	-	10,377,588,128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合计
债权投资	-	153,157,499,134	334,257,597	153,491,756,731
金融资产合计	-	153,157,499,134	334,257,597	153,491,756,731
应付债券	-	10,483,088,128	-	10,483,088,128
金融负债合计	-	10,483,088,128	-	10,483,088,128

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的金融资产与负债不包含在以上金融工具披露中。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年初余额	12,153,168,064	11,881,101,263
购买	656,429,281	435,016,167
出售	(768,236,207)	(432,496,753)
转出第三层次	(1,080,902,279)	-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575,781,173)	269,547,387
年末余额	<u>10,384,677,686</u>	<u>12,153,168,064</u>
其他债权投资		
年初余额	20,192,236	22,978,319
出售	(1,690,000)	(1,471,643)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4,159,836)	(1,314,440)
年末余额	<u>14,342,400</u>	<u>20,192,236</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年初余额	67,100,000	67,100,000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年末余额	<u>67,100,000</u>	<u>67,100,000</u>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计入当年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3年度		
	已实现收益	未实现收益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16,797,416</u>	<u>(592,578,589)</u>	<u>(575,781,173)</u>
	2022年度（已重述）		
	已实现收益	未实现收益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10,443,909</u>	<u>259,103,478</u>	<u>269,547,387</u>

于2023年度和2022年度，第一公允价值层次和第二公允价值层次之间没有重大转移。



九、 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以及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在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价值。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i) 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ii) 严重性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iii) 发展性风险-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财产保险和短期意外保险合同等。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就意外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赔付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赔付。

目前，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未存在重大分别，数量上的过度集中也可能会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程度产生影响。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年金转换权利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集团保险风险按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已在分部报告中披露。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假设

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确定。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结付延迟等。

敏感性分析

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保险事故发生日、报案日和最终结案日之间的时间差异，已发生赔款负债的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不确定性。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不考虑分出业务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合计
未经折现的累计赔付款项总额估计额：						
事故年度末	151,841,417,916	169,230,115,108	197,615,515,154	204,097,697,624	234,518,287,751	
1年后	147,671,307,144	163,305,589,099	192,442,693,081	196,299,684,854		
2年后	143,508,642,320	161,866,700,644	187,495,892,066			
3年后	141,904,781,307	156,070,279,243				
4年后	139,833,314,877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39,833,314,877	156,070,279,243	187,495,892,066	196,299,684,854	234,518,287,751	914,217,458,791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38,129,156,823)	(151,857,702,892)	(176,032,968,309)	(173,024,051,436)	(155,499,897,938)	(794,543,777,398)
小计						119,673,681,393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非金融风险调整及折现的影响						10,705,107,350
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130,378,788,743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考虑分出业务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合计
未经折现的累计赔付款项总额估计额：						
事故年度末	143,230,449,972	160,562,812,361	186,254,871,603	193,257,689,228	223,197,398,223	
1年后	139,493,904,207	154,939,159,278	181,324,533,393	186,435,603,737		
2年后	135,654,266,831	153,696,569,262	176,793,639,500			
3年后	134,306,521,025	148,284,945,174				
4年后	132,385,985,067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32,385,985,067	148,284,945,174	176,793,639,500	186,435,603,737	223,197,398,223	867,097,571,701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31,205,395,437)	(144,840,817,004)	(168,033,204,186)	(166,369,836,107)	(152,130,107,544)	(762,579,360,278)
小计						104,518,211,423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非金融风险调整及折现的影响						10,706,458,010
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115,224,669,433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敏感性分析（续）

平均赔款成本的单项变动对本集团财产及短期意外保险合同的影响如下：

	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平均赔款成本	+5%	(6,518,939,437)	(5,761,233,472)	(6,518,939,437)	(5,761,233,472)
	变动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平均赔款成本	+5%	(6,216,535,530)	(5,453,619,698)	(6,216,535,530)	(5,453,619,698)

再保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成数分保及溢额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或负债。

尽管本集团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能解除本集团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变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因汇率（外汇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价格风险）波动而引起的三种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人民币与本集团从事业务地区的其他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会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目前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对人民币及港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本集团对各种货币头寸设定限额，每日监测货币头寸规模，并且使用对冲策略将其头寸控制在设定的限额内。

以下是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关键变量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利润及权益（因对汇率敏感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化）的税前影响。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会对市场风险的最终影响金额产生重大作用，但为了描述变量的影响情况，本集团假定其变化是独立的。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变量变动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5%	124,688,139	137,358,881	160,752,185	179,450,577
港元	对人民币升值5%	9,402,988	9,402,988	8,829,193	8,829,193
	合计	<u>134,091,127</u>	<u>146,761,869</u>	<u>169,581,378</u>	<u>188,279,770</u>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5%	(124,688,139)	(137,358,881)	(160,752,185)	(179,450,577)
港元	对人民币贬值5%	(9,402,988)	(9,402,988)	(8,829,193)	(8,829,193)
	合计	<u>(134,091,127)</u>	<u>(146,761,869)</u>	<u>(169,581,378)</u>	<u>(188,279,770)</u>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由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主要是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投资因投资工具的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集团通过分散投资，为不同证券投资设置投资上限等方法来管理价格风险。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价格提高或降低10%时，本集团相关金融工具将对本集团税前利润和税前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投资价格变动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金融工具	增加10%	1,341,647,552	1,715,787,867	1,585,700,698	1,897,554,212
金融工具	下降10%	(1,341,647,552)	(1,715,787,867)	(1,585,700,698)	(1,897,554,212)



九、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规定其须维持一个适当的固定及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有关政策亦规定本集团管理计息金融资产及计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不到一年便会重新估价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时固定，在到期前不会改变。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下降或增加10个基点时，本集团相关金融工具将对本集团税前利润和税前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利率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金融工具	下降10个基点	203,620,586	344,829,953	116,744,032	152,230,389
金融工具	增加10个基点	(203,620,586)	(344,829,953)	(116,744,032)	(152,230,389)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对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督及报告。

（1）信用风险管理

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通过内部评级政策及流程对现有投资进行信用评级，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并设立严格的准入标准。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和债权投资计划、各类理财产品投资等。本集团主要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对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保险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以降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等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按照不同的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 (i)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ii)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iii)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整个存续期的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12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盖了资产从初始确认到整个存续期结束的违约变化情况。到期组合的基础是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在考虑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时，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阶段划分判断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集团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30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i)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以上
- (ii)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iii)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债务人的债权人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iv)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v)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vi) 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前瞻性信息和管理层叠加

在确定12个月及整个存续期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本集团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宏观经济指标，通过指标池建立、数据准备、前瞻性调整建模等步骤建立宏观经济前瞻调整模型，指标池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变动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变动率、采购经理指数等。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历史上与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并通过预测未来经济指标确定预期的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采用统计分析方法，结合专家判断，调整了前瞻性经济指标的预测，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并确定最终的宏观经济情景和权重。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并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于2023年度，本集团在各宏观经济情境中使用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增长率、采购经理指数等。其中，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在2024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平均约为5%，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0.49个百分点，悲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下降0.4个百分点，在2025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平均约为4.79%，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0.46个百分点，悲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下降0.48个百分点。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额列示。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的选择，本集团设立了相关规范。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有价证券。

管理层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本集团采取有序的方式处置抵债资产。处置所得用于清偿或减少尚未收回的款项。一般而言，本集团不会将得到的抵债资产用于商业用途。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列示。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影响下，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值列示：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货币资金	20,162,412,045	-	-	20,162,412,045
定期存款	27,660,054,901	-	-	27,660,054,901
债权投资	167,590,335,675	-	365,537,227	167,955,872,902
其他债权投资	16,333,635,750	-	14,342,400	16,347,978,15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319,721,193	-	-	4,319,721,193
其他资产	10,958,331,875	-	81,287,651	11,039,619,526
合计	247,024,491,439	-	461,167,278	247,485,658,717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货币资金	14,782,104,901	-	-	14,782,104,9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67,015,765	-	-	1,167,015,765
定期存款	44,899,965,755	-	-	44,899,965,755
债权投资	150,321,070,330	-	334,257,597	150,655,327,927
其他债权投资	9,566,573,790	-	20,192,236	9,586,766,026
存出资本保证金	4,263,096,500	-	-	4,263,096,500
其他资产	10,848,636,188	-	74,287,922	10,922,924,110
合计	235,848,463,229	-	428,737,755	236,277,200,984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权投资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96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0元）。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

		2023年度						
		三阶段变动						
账面总额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 (注1)	第一阶段至第二 阶段净转入/ (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 阶段净转入/ (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 阶段净转入/ (转出)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50,419,784,035	17,432,017,221	-	(200,307,427)	-	-	167,651,493,829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985,552,397	(14,834,118)	-	200,307,427	-	-	1,171,025,706
	合计	151,405,336,432	17,417,183,103	-	-	-	-	168,822,519,535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9,566,573,790	6,767,061,960	-	-	-	-	16,333,635,750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20,192,236	(5,849,836)	-	-	-	-	14,342,400
	合计	9,586,766,026	6,761,212,124	-	-	-	-	16,347,978,150

注1：本年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续）

		2022年度（已重述）							
		三阶段变动							
账面总额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注1）	第一阶段至第二 阶段净转入/ （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 阶段净转入/ （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 阶段净转入/ （转出）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13,085,912,398	37,333,871,637	-	-	-	-	150,419,784,035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999,303,766	(13,751,369)	-	-	-	-	985,552,397	
	合计	114,085,216,164	37,320,120,268	-	-	-	-	151,405,336,432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4,071,668,318	5,494,905,472	-	-	-	-	9,566,573,790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22,978,319	(2,786,083)	-	-	-	-	20,192,236	
	合计	4,094,646,637	5,492,119,389	-	-	-	-	9,586,766,026	

注1：本年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续）

		2023年度							
减值准备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注1）	拨备新增/ （冲回）（注2）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第 二阶段净转入/ （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 三阶段净转入/ （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 三阶段净转入/ （转出）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98,713,705	(17,966,186)	(6,409,365)	-	(13,180,000)	-	-	61,158,154
	第二阶段	-	-	-	-	-	-	-	-
	第三阶段	651,294,800	-	141,013,679	-	13,180,000	-	-	805,488,479
	合计	750,008,505	(17,966,186)	134,604,314	-	-	-	-	866,646,633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5,911,914	1,148,876	(750,428)	-	-	-	-	6,310,362
	第二阶段	-	-	-	-	-	-	-	-
	第三阶段	74,890,000	-	3,765,187	-	-	-	-	78,655,187
	合计	80,801,914	1,148,876	3,014,759	-	-	-	-	84,965,549

注1：本年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注2：该项目主要包括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违约概率、违约敞口和违约损失率变动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影响。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续）

		2022年度（已重述）								
减值准备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注1）	拨备新增/ （冲回）（注2）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第 二阶段净转入/ （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 三阶段净转入/ （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 三阶段净转入/ （转出）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02,482,394	(22,079,764)	18,311,075	-	-	-	-	98,713,705	
	第二阶段	-	-	-	-	-	-	-	-	
	第三阶段	649,490,179	-	1,804,621	-	-	-	-	651,294,800	
	合计	751,972,573	(22,079,764)	20,115,696	-	-	-	-	750,008,505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1,987,481	(4,660,678)	(1,414,889)	-	-	-	-	5,911,914	
	第二阶段	-	-	-	-	-	-	-	-	
	第三阶段	74,890,000	-	-	-	-	-	-	74,890,000	
	合计	86,877,481	(4,660,678)	(1,414,889)	-	-	-	-	80,801,914	

注1：本年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注2：该项目主要包括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违约概率、违约敞口和违约损失率变动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影响。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本集团根据资产信用质量和资产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内部评级，按内部评级标尺将金融工具的信用等级可进一步区分为“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和“违约”。“低风险”一般是指资产质量良好，存在充分的证据表明资产预期不会发生任何违约，或不存在理由怀疑资产已发生违约；“中风险”指资产质量较好或存在可能对资产质量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不存在足够理由怀疑资产已发生违约；“高风险”指存在对资产质量产生显著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尚未出现表明已发生违约的事件；“违约”的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债权投资以及其他债权投资按信用风险等级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债权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67,303,576,473	-	-	167,303,576,473
中风险	347,917,356	-	-	347,917,356
高风险	-	-	-	-
违约	-	-	1,171,025,706	1,171,025,706
账面总额	167,651,493,829	-	1,171,025,706	168,822,519,535
减值准备	(61,158,154)	-	(805,488,479)	(866,646,633)
账面价值	167,590,335,675	-	365,537,227	167,955,872,90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债权投资（续）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48,932,466,420	-	-	148,932,466,420
中风险	957,800,627	-	-	957,800,627
高风险	529,516,988	-	-	529,516,988
违约	-	-	985,552,397	985,552,397
账面总额	150,419,784,035	-	985,552,397	151,405,336,432
减值准备	(98,713,705)	-	(651,294,800)	(750,008,505)
账面价值	150,321,070,330	-	334,257,597	150,655,327,92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其他债权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6,265,034,711	-	-	16,265,034,711
中风险	68,601,039	-	-	68,601,039
高风险	-	-	-	-
违约	-	-	14,342,400	14,342,400
账面价值	16,333,635,750	-	14,342,400	16,347,978,150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9,438,292,903	-	-	9,438,292,903
中风险	128,280,887	-	-	128,280,887
高风险	-	-	-	-
违约	-	-	20,192,236	20,192,236
账面价值	9,566,573,790	-	20,192,236	9,586,766,02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集团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使本集团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当发生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时，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的约定确定需要即时偿还保单持有人的金额，通常为合同相关部分所对应未经过保费，扣除提前终止手续费（如有）后的金额。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集团能够履行付款责任，及时为本集团的借贷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本集团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的相关剩余合同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	20,162,412,045	-	-	-	-	20,162,412,045
定期存款	-	-	13,020,451,486	5,091,392,742	10,443,156,492	100,305,694	28,655,306,4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263,589,832	210,242,400	1,844,459,607	3,263,045,940	18,696,281,150	26,815,704,318	148,093,323,247
债权投资	-	-	3,741,192,407	15,623,338,592	62,495,441,180	128,925,390,022	210,785,362,201
其他债权投资	-	-	185,797,020	1,257,341,165	4,609,904,909	15,589,122,676	21,642,165,7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37,972,717	-	-	-	-	-	20,137,972,717
保险合同资产	-	-	(1,323,108)	7,736,145	(3,176,305)	(2,516)	3,234,216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1,477,877,506	5,463,714,271	8,580,323,823	1,231,709,715	16,753,625,315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416,420,394	1,263,938,185	2,984,326,438	-	4,664,685,017
其他资产	-	7,007,413,886	626,591,788	1,488,793,431	1,968,908,392	21,967,501	11,113,674,998
合计	117,401,562,549	27,380,068,331	21,311,467,100	33,459,300,471	109,775,166,079	172,684,197,410	482,011,761,9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4,602,597,357	-	-	-	34,602,597,35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6,472,048,980	-	-	-	-	6,472,048,980
保险合同负债	-	-	53,385,616,639	123,231,843,746	75,328,299,002	3,246,040,024	255,191,799,411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81,614,178	99,546,987	7,689	181,168,854
长期借款	-	-	1,834,130,520	-	-	-	1,834,130,520
应付债券	-	-	-	510,070,000	2,040,280,000	10,508,672,548	13,059,022,548
租赁负债	-	-	144,327,745	420,131,476	860,839,610	33,951,700	1,459,250,531
其他负债	-	4,601,714,500	792,296,440	267,258,712	34,615,127	2,777,656	5,698,662,435
合计	-	11,073,763,480	90,758,968,701	124,510,918,112	78,363,580,726	13,791,449,617	318,498,680,60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22年12月31日（已重述）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	13,108,189,759	1,673,915,142	-	-	-	14,782,104,9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167,015,765	-	-	-	1,167,015,765
定期存款	-	-	9,694,519,174	12,622,313,790	25,021,155,303	-	47,337,988,2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711,975,068	210,242,400	765,020,836	3,523,777,045	17,093,214,571	14,256,533,043	124,560,762,963
债权投资	-	-	5,465,623,341	11,012,240,637	55,639,800,501	113,775,050,940	185,892,715,419
其他债权投资	-	-	196,346,400	1,206,551,463	6,103,831,000	3,164,240,236	10,670,969,0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772,568,738	-	-	-	-	-	21,772,568,738
保险合同资产	-	-	25,775	-	-	-	25,77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640,572,734	6,080,692,758	7,617,001,793	1,390,815,776	15,729,083,061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437,773,973	1,294,609,589	2,865,336,712	-	4,597,720,274
其他资产	-	6,418,768,971	372,050,888	839,052,774	3,318,897,359	10,849,909	10,959,619,901
合计	110,484,543,806	19,737,201,130	20,412,864,028	36,579,238,056	117,659,237,239	132,597,489,904	437,470,574,1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4,593,013,365	-	-	-	24,593,013,36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6,098,972,526	-	-	-	-	6,098,972,526
保险合同负债	-	-	50,895,483,326	111,179,538,949	74,693,299,309	3,019,752,987	239,788,074,571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210,093,914	(13,950,686)	(55,409,156)	(18,559,751)	122,174,321
长期借款	-	-	69,500,722	2,723,878,644	1,794,352,116	-	4,587,731,482
应付债券	-	-	-	510,070,000	2,040,280,000	11,018,742,548	13,569,092,548
租赁负债	-	-	145,839,439	444,922,521	1,076,109,619	52,375,323	1,719,246,902
其他负债	-	4,315,947,208	84,773,857	128,806,903	209,289,433	2,379,534	4,741,196,935
合计	-	10,414,919,734	76,260,561,807	114,973,266,331	79,757,921,321	14,074,690,641	295,481,359,834



九、 风险管理（续）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本集团的规模、承保业务的种类以及运作的行业和地理位置。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集团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达到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定期检查报告的资本水平与所需求的资本水平之间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来管理资本需求。在经济条件和本集团经营活动的风险特征发生变化时，本集团会对当前的资本水平做出调整。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对股息的金额进行调整、对普通股股东返还股本或者发行股本证券。

本公司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金规〔2023〕5号）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并识别、评估与管理相关风险。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符合监管机构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要求。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的实际资本及根据监管规定而需要的最低资本。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102,875,392,900	101,192,662,631
实际资本	126,230,286,928	125,336,973,736
最低资本	60,734,179,467	56,976,440,03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9.39%	177.6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07.84%	219.98%

6. 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

与本集团相关联、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投资的基金、债权计划、信托计划以及资产管理计划等。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受益凭证或信托份额的方式运作。

以下表格为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相应的投资账面价值以及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本集团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本集团投资账面价值之和。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风险管理（续）

6. 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续）

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投资账面价值以及公司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未合并结构化主体			
	规模	账面价值	公司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第三方管理信托计划	注1	17,041,543,707	17,041,543,707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债权计划	51,487,655,000	8,144,169,555	8,144,169,555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资管计划	113,186,437,810	7,269,662,774	7,269,662,774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	注1	7,109,863,806	7,109,863,806	投资收益
第三方其他	注1	1,139,765,370	1,139,765,370	投资收益
关联方其他	28,008,618,086	6,879,541,078	6,879,541,078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基金	3,071,559,230,775	53,756,106,463	53,756,106,463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基金	95,067,952,695	4,043,003,875	4,043,003,875	投资收益
合计	3,359,309,894,366	105,383,656,628	105,383,656,628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未合并结构化主体			
	规模	账面价值	公司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第三方管理信托计划	注1	17,266,200,761	17,266,200,761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债权计划	45,672,567,200	7,040,546,411	7,040,546,411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债权计划	注1	274,591,699	274,591,699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资管计划	87,888,748,288	6,271,353,170	6,271,353,170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	注1	5,049,716,960	5,049,716,960	投资收益
第三方其他	注1	977,571,377	977,571,377	投资收益
关联方其他	23,918,787,323	9,082,187,349	9,082,187,349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基金	2,992,257,463,878	49,829,589,826	49,829,589,826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基金	169,291,874,099	3,386,174,757	3,386,174,757	投资收益
合计	3,319,029,440,788	99,177,932,310	99,177,932,310	

注1：第三方管理信托计划、第三方管理债权计划、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以及第三方其他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于本年度，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i) 本公司的母公司；
- (ii) 本公司的子公司；
- (iii)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iv) 本公司的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 (v)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 (vi)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vii)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2) 本年度与本公司有重大交易的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平安集团	母公司
深圳车友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车友援”）	联营企业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寿险”）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养老险”）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科技”）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资产管理”）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平安综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金服”）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建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禄资产”）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平安不动产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平安付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付科技”）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万里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万里通”）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平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通信”）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金融中心”）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融资租赁”）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安壹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壹通”）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China Ping An Insurance (Hong Kong) Co., Ltd.（以下简称“平保香港”）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安保险”）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安普惠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惠投资”）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安普惠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惠信息”）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安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惠融资担保”）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互联网”）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壹账通”）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深圳壹账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壹账通”）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安壹账通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账通云科技”）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陆控（深圳）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控科技”）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深圳市陆金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互联网信息”）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众安在线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下简称“众安保险经纪”）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

(1) 本集团与主要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到的保费		
健康互联网	595,989,262	221,029,133
平安银行	119,711,977	43,347,937
平安寿险	35,337,757	48,723,140
平安融资租赁	13,119,546	22,538,941
利息收入		
平安银行	27,736,380	66,029,291
收取租赁收入		
平安银行	39,594,919	1,922,482
分出的保费		
平保香港	44,580,510	21,494,596
关联方分入保费		
平保香港	253,116,862	361,524
支付代理销售手续费		
平安寿险	5,560,018,672	5,722,025,431
平安银行	292,444,052	354,929,281
平安养老险	52,127,273	11,938,886
众安保险经纪	35,528,833	9,377,080
支付结算费		
平安付科技	40,244,601	61,470,177
支付资产管理费及会计服务费		
平安资产管理	178,140,124	166,865,811
支付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平安寿险	60,476,943	72,230,481
平安金融中心	31,888,740	102,942,371
购买积分支出		
深圳万里通	84,387,224	107,282,225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1) 本集团与主要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支付职工福利费		
健康互联网	46,282,121	46,852,861
支付服务费		
普惠信息	1,083,352,710	972,978,354
平安金服	678,447,950	668,227,803
健康互联网	673,046,686	642,512,673
平安科技	592,340,200	596,530,189
众安保险	457,648,583	497,916,581
平安通信	411,845,234	381,066,470
壹账通云科技	315,756,897	288,392,537
深圳车友援	245,884,355	184,494,530
深圳壹账通	157,943,977	113,259,767
安壹通	142,478,222	918,683,787
平安集团	82,292,453	86,584,906
建禄资产	49,696,107	110,477,372
陆控科技	29,403,205	52,584,182
普惠投资	12,303,188	59,085,829
支付股利		
平安集团	2,090,446,497	2,090,446,49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7,483,778	63,927,301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2) 本集团与主要关联方应收应付账款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平安银行	2,720,661,643	2,829,764,496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平安科技	350,663,225	352,488,431
壹账通云科技	137,397,519	137,397,519
深圳万里通	71,696,211	201,696,211
上海壹账通	28,605,973	28,553,502
平安付科技	18,974,849	24,371,851
其他资产-预付款项		
安壹通	36,277,201	36,277,201
应收回的分保账款		
平保香港	252,707,673	-
应支付的分保账款		
平保香港	25,003,518	97,51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平安银行	444,510,959	432,374,959
平安寿险	141,375,775	216,391,977
平安养老险	41,386,341	45,263,465
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		
平安不动产	202,123,852	193,251,259
平安资产管理	189,804,923	184,310,940
平安金服	88,270,644	91,452,596
平安科技	65,438,958	92,901,755
平安通信	64,324,767	77,251,301
壹账通云科技	33,202,800	28,653,06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或有事项

诉讼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本集团在某些保险业务中涉及作为法律诉讼原告或被告，仲裁的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金，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保险准备金。

十二、承诺事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投资承诺	<u>308,940,892</u>	<u>308,940,892</u>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银行存款	16,364,682,186	10,518,519,183
其他货币资金	<u>1,273,108,818</u>	<u>885,785,606</u>
合计	<u>17,637,791,004</u>	<u>11,404,304,789</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抵押或冻结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约为人民币888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63万元）。

2. 定期存款

本公司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2,981,963,724	8,671,894,248
3个月至1年（含1年）	5,001,627,671	12,192,364,017
1年至2年（含2年）	-	17,643,960,082
2年至3年（含3年）	6,531,907,890	-
3年至4年（含4年）	2,674,301,370	3,521,110,630
4年至5年（含5年）	-	2,574,301,370
5年以上	<u>-</u>	<u>-</u>
减：减值准备	<u>(5,323,443)</u>	<u>(9,117,185)</u>
合计	<u>27,184,477,212</u>	<u>44,594,513,162</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债券		
政府债	23,870,048,465	15,048,439,868
金融债	1,009,773,333	555,829,336
企业债	415,490,157	527,915,136
基金	57,303,329,773	52,144,452,733
股票	490,234,897	471,910,831
优先股	19,792,772,640	18,943,199,428
非上市股权	10,389,735,487	11,028,355,072
债权计划	3,587,422,114	3,135,860,945
理财产品投资	20,378,193,038	18,394,296,807
其他投资	2,254,909,438	2,279,861,732
合计	<u>139,491,909,342</u>	<u>122,530,121,888</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63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57百万元）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作为本公司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4. 债权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债券		
政府债	143,210,516,833	121,279,464,110
金融债	4,363,965,616	5,596,248,234
企业债	1,584,248,473	2,611,178,794
债权计划	4,727,391,657	4,563,044,983
理财产品投资	<u>14,936,396,956</u>	<u>17,324,505,567</u>
减：减值准备	<u>(866,646,633)</u>	<u>(749,885,724)</u>
净额	<u>167,955,872,902</u>	<u>150,624,555,964</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7,667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54,107百万元）的分类为债权投资的债券投资作为本公司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债权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债券		
政府债	5,386,889,638	6,742,601,063
金融债	8,745,159,405	816,374,859
企业债	984,599,381	765,671,201
合计	<u>15,116,648,424</u>	<u>8,324,647,123</u>
其中：		
- 摊余成本	15,019,731,152	8,425,164,065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96,917,272</u>	<u>(100,516,942)</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82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78百万元）。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432百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12百万元）的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的债券投资作为本公司卖出回购资产交易的质押品。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重述)
股票	2,598,456,080	2,170,521,761
优先股	16,329,469,572	18,582,292,055
其他权益投资	67,100,000	67,100,000
合计	<u>18,995,025,652</u>	<u>20,819,913,816</u>
其中：		
- 成本	17,632,611,314	20,249,276,079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1,362,414,338</u>	<u>570,637,737</u>

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权在本期间确认的股息收入可参见附注十三、1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按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和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2023年度							
	投资成本	年初净额	追加/（减少） 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子公司-成本法								
平安创展	50,000,000	50,000,000	-	-	50,000,000	-	-	-
新晟锐创	327,304,000	327,304,000	-	-	327,304,000	-	-	-
南京安宁利和	863,186,087	863,186,087	-	-	863,186,087	-	-	-
Yunxiang Cayman	8,115,067,985	8,115,067,985	-	-	8,115,067,985	-	-	-
广州平盈	2,780,468,028	2,780,468,028	-	-	2,780,468,028	-	-	-
杭州安丰	1,779,972,324	1,779,972,324	-	-	1,779,972,324	-	-	-
联营企业-权益法								
平安不动产（附注八（8））	7,167,734,434	14,454,899,541	-	(88,921,041)	14,365,978,500	-	-	-
上海祥昭（附注八（8））	1,782,512,786	1,926,641,488	-	384,381,422	2,311,022,910	-	-	-
其他（附注八（8））	42,137,500	73,606,364	-	14,987,660	88,594,024	-	-	1,215,000
合计	22,908,383,144	30,371,145,817	-	310,448,041	30,681,593,858	-	-	1,215,00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子公司的财务信息如下：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子公司								
平安创展	中国	广州	保险代理	100%	1,075,695,803	1,147,977,527	5,552,230,660	84,504,840
新晟强创	中国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1,317,062,223	1,828,318,669	56,957,287	(180,883,939)
南京安宁利和	中国	南京	不动产投资管理	100%	990,363,317	499,768,733	57,224,008	(8,987,831)
Yunxiang Cayman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100%	10,093,370,000	-	424,599,596	424,599,596
广州平盈	中国	广州	不动产投资管理	90%	2,233,333,837	183,895,865	104,068,824	17,567,293
杭州安丰	中国	杭州	不动产投资管理	100%	1,191,748,848	51,083,172	85,228,014	26,800,430

上述子公司不存在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子公司的财务信息如下：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子公司								
平安创展	中国	广州	保险代理	100%	927,691,431	1,072,217,649	4,754,058,862	90,248,427
新晟强创	中国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4,050,028,075	4,366,535,624	25,557,313	(113,253,721)
南京安宁利和	中国	南京	不动产投资管理	100%	995,605,354	496,022,939	57,908,158	(7,606,054)
Yunxiang Cayman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100%	9,544,441,830	-	306,044,222	306,044,222
广州平盈	中国	广州	不动产投资管理	90%	2,215,594,301	183,723,622	99,283,461	17,658,518
杭州安丰	中国	杭州	不动产投资管理	100%	1,157,207,404	43,342,159	85,823,452	29,154,810

上述子公司不存在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投资性房地产

	2023年度
原值	
年初余额	3,321,677,814
固定资产净转入/（转出）	(34,498,432)
无形资产净转入/（转出）	(11,112,773)
年末余额	3,276,066,609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913,056,990
本年计提数	110,990,030
固定资产净转入/（转出）	(22,813,122)
年末余额	1,001,233,898
净额	
年末余额	2,274,832,711
年初余额	2,408,620,824

9. 固定资产

	2023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通讯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917,115,635	1,016,434,219	835,530,752	87,791,919	3,856,872,525
本年外购数	36,862,161	39,424,907	460,089	130,233,994	206,981,151
在建工程净转出	-	-	-	(192,708,148)	(192,708,148)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34,498,432	-	-	-	34,498,432
本年减少数	-	(112,961,412)	(81,583,560)	-	(194,544,972)
年末余额	1,988,476,228	942,897,714	754,407,281	25,317,765	3,711,098,988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734,590,464	679,373,447	706,698,066	-	2,120,661,977
本年计提数	55,313,716	150,182,198	43,836,156	-	249,332,070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22,813,122	-	-	-	22,813,122
本年减少数	-	(103,796,890)	(77,575,817)	-	(181,372,707)
年末余额	812,717,302	725,758,755	672,958,405	-	2,211,434,462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2,694,834	-	-	-	22,694,834
年末余额	22,694,834	-	-	-	22,694,834
净额					
年末余额	1,153,064,092	217,138,959	81,448,876	25,317,765	1,476,969,692
年初余额	1,159,830,337	337,060,772	128,832,686	87,791,919	1,713,515,714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质押品均为债券，质押品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十三、3、附注十三、4和附注十三、5。

11. 利息收入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7,461,687,859	7,685,960,597
其他债权投资	396,425,770	102,720,498
合计	<u>7,858,113,629</u>	<u>7,788,681,095</u>

12. 投资收益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净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43,373,019	7,888,914,4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9,690,610	980,549,761
已实现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33,349,794)	(2,832,751,840)
其他债权投资	112,753,303	271,1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4,007,956)
衍生金融工具	(64,305,002)	(34,946,084)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40,171,119	379,115,836
合计	<u>2,068,333,255</u>	<u>6,377,145,316</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业务及管理费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职工薪酬	18,710,980,846	17,710,447,317
其中：薪酬及奖金	13,971,373,343	13,137,830,610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4,241,984,787	4,094,359,713
物业及设备支出	1,452,128,122	1,604,699,357
其中：固定资产折旧	207,454,254	225,566,886
无形资产摊销	17,949,666	1,588,3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645,943,726	757,540,9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8,948,730	184,524,920
业务投入及监管费用支出	13,201,978,878	12,778,005,248
其中：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2,283,587,887	2,252,212,858
咨询服务费	19,064,005,663	17,539,438,056
行政办公支出	935,224,447	986,215,264
其他支出	1,198,243,780	1,098,593,031
小计	54,562,561,736	51,717,398,273
减：与保险合同履约直接相关的支出		
计入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7,365,272,966)	(26,045,748,924)
计入保险服务费用的金额	(26,931,337,669)	(25,390,479,396)
小计	(54,296,610,635)	(51,436,228,320)
合计	265,951,101	281,169,953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出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5,383,896)	148,075,661	-	72,691,765	310,187,518	(112,753,304)	(49,358,553)	148,075,6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减值准备	58,712,005	2,748,729	-	61,460,734	3,664,972	-	(916,243)	2,748,72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2,109,188)	217,688,533	-	(24,420,655)	217,688,533	-	-	217,688,53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7,978,303	645,994,796	(52,162,346)	1,021,810,753	843,938,947	-	(197,944,151)	645,994,796
合计	169,197,224	1,014,507,719	(52,162,346)	1,131,542,597	1,375,479,970	(112,753,304)	(248,218,947)	1,014,507,719
	2022年度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已重述）				2022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已重述）			
	2022年 1月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出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0,283,884)	(45,100,012)	-	(75,383,896)	(59,862,207)	(271,142)	15,033,337	(45,100,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减值准备	60,502,185	(1,790,180)	-	58,712,005	(2,386,907)	-	596,727	(1,790,18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601,861)	(206,507,327)	-	(242,109,188)	(206,507,327)	-	-	(206,507,327)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0,446,517	187,531,786	-	427,978,303	250,042,382	-	(62,510,596)	187,531,786
合计	235,062,957	(65,865,733)	-	169,197,224	(18,714,059)	(271,142)	(46,880,532)	(65,865,733)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净利润	8,951,695,807	9,957,011,728
加：信用风险减值损失	504,891,408	37,486,22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10,990,030	57,085,674
固定资产折旧	249,332,070	294,234,0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742,430,461	852,233,234
无形资产摊销	17,949,666	1,588,3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987,058	192,039,746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益	(501,698)	(12,804,77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14,821,490)	4,375,668,914
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9,855,740,710)	(14,101,294,156)
利息支出	1,185,202,554	1,145,776,504
汇兑损益	79,919,006	251,814,169
其他业务收入	(197,658,228)	(157,331,313)
递延收益摊销	(11,220,000)	(11,220,000)
提取保费准备金	229,732,669	78,105,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	(114,740,536)	(4,304,038,997)
保险合同负债/资产的变动净额	13,279,142,112	28,614,234,447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负债的变动净额	(1,032,815,856)	(1,183,886,1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减少额	(252,787,093)	(441,210,2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额	(1,532,189,379)	3,317,115,751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024,797,851</u>	<u>28,962,608,661</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626,790,951	11,395,119,99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395,119,999)	(7,498,420,42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390,521,755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90,521,755)	(41,2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u>5,841,149,197</u>	<u>4,246,021,331</u>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本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除支付的职工薪酬外的各项业务及管理费。具体参见附注十三、13。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353,877,723	10,509,560,0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72,913,228	885,559,948
小计	<u>17,626,790,951</u>	<u>11,395,119,999</u>
现金等价物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90,521,755
小计	<u>-</u>	<u>390,521,755</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7,626,790,951</u>	<u>11,785,641,754</u>

十四、比较数字

如附注四、29所述，由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保险合同准则，本财务报表中若干项目的会计处理和列报以及财务报表中的金额已经过修改，以符合新的要求。相应地，若干以前年度数据已经调整，若干比较数据已重述，以符合本年度的列报和会计处理要求。

十五、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4日决议批准报出。

